

# 华鑫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深圳市福田区莲花街道福中社区深南大道 2008 号中国凤凰大厦 1 栋 20C-1 房）



华鑫证券  
CHINA FORTUNE SECURITIES



## 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 (第一期) 募集说明书摘要

注册金额	不超过 30 亿元（含 30 亿元）
本期发行金额	不超过 10 亿元（含 10 亿元）
增信情况	无担保
发行人	华鑫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资信评级机构	上海新世纪资信评估投资服务有限公司
发行人主体评级	AA+
本期公司债券信用评级	本期债券未进行评级

主承销商/受托管理人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上海市广东路 689 号）

签署日期：2022 年 3 月 14 日

## 声明

本募集说明书摘要仅为向投资者提供有关本期发行的简要情况，并不包括募集说明书全文的各部分内容。募集说明书全文同时刊载于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投资者在做出认购决定之前，应仔细阅读募集说明书全文，并以其作为投资决定的依据。

除非另有说明或要求，本期债券募集说明书摘要所用简称和相关用语与募集说明书相同。

# 目录

声明	2
目录	3
第一节 发行条款	4
第二节 募集资金运用	7
一、本期债券的募集资金规模	7
二、本期债券募集资金使用计划	7
三、募集资金的现金管理	8
四、募集资金使用计划调整的授权、决策和风险控制措施	8
五、本期债券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管理安排	9
六、本期债券募集资金运用对公司财务状况的影响	9
七、公司关于本期债券募集资金的承诺	10
八、前次发行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10
第三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	12
一、发行人基本情况	12
二、发行人的历史沿革及其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12
三、发行人的股权结构	14
四、发行人的主要权益投资情况	16
五、发行人的治理结构等情况	17
六、发行人的董监高情况	26
七、发行人主营业务情况	33
八、发行人合法合规经营情况	55
第四节 发行人主要财务情况	60
一、发行人财务报告总体情况	60
二、发行人财务会计信息及主要财务指标	63
三、发行人财务状况分析	73
第五节 发行人信用状况	106
一、报告期内历次主体评级情况	106
二、发行人及本期债券的信用评级情况	106
三、发行人其他信用情况	106
第六节 备查文件	109
一、募集说明书及摘要的备查文件如下	109
二、投资者可在以下地址或网站查询本期债券募集说明书全文及上述备查文件	109
三、查阅时间	109

# 第一节 发行条款

## 一、本期债券的基本发行条款

- 1、发行人全称：**华鑫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 2、债券全称：**华鑫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 3、注册文件：**发行人于 2022 年 1 月 26 日获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同意华鑫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220 号），注册规模为不超过 30 亿元。
- 4、发行金额：**本期债券发行规模为不超过人民币 10 亿元（含 10 亿元），拟分期发行。
- 5、债券期限：**本期债券期限为 3 年。
- 6、票面金额及发行价格：**本期债券面值 100 元，按面值平价发行。
- 7、债券利率及其确定方式：**本期债券的票面利率为固定利率，具体利率将由发行人和主承销商根据网下询价簿记结果，由发行人与主承销商协商确定。
- 8、发行对象：**本期债券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
- 9、发行方式：**本期债券发行方式为簿记建档发行。
- 10、承销方式：**本期债券由主承销商以余额包销方式承销。
- 11、起息日期：**本期债券的起息日为 2022 年 3 月 17 日。
- 12、付息方式：**本期债券采用单利计息，付息频率为按年付息。
- 13、付息登记日：**本期债券利息登记日为付息日的前 1 个交易日，在利息登记日当日收市后登记在册的本期债券持有人，均有权获得上一计息期间的债券利息。
- 14、付息日期：**本期债券的付息日为 2023 年至 2025 年每年的 3 月 17 日。上述日期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兑付顺延至下一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不另计息。
- 15、兑付方式：**本期债券的本息兑付将按照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的有关规定来统计债券持有人名单，本息支付方式及其他具体安排按照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的相关规定办理。
- 16、兑付金额：**本期债券到期一次性偿还本金。

**17、兑付登记日：**本期债券兑付登记日为兑付日的前 1 个交易日，在兑付登记日当日收市后登记在册的本期债券持有人，均有权获得相应本金及利息。

**18、本金兑付日期：**本期债券的兑付日期为 2025 年 3 月 17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不另计利息）。

**19、偿付顺序：**本期债券在破产清算时的清偿顺序等同于发行人普通债务。

**20、增信措施：**本期债券不设定增信措施。

**21、信用评级机构及信用评级结果：**本期债券未进行评级。具体信用评级情况详见募集说明书“第六节 发行人信用状况”。

**22、募集资金用途：**本期债券的募集资金将用于偿还到期债务、补充流动资金。具体募集资金用途详见募集说明书“第三节 募集资金运用”。

**23、质押式回购安排：**本期公司债券发行结束后，不可进行债券质押式回购。

## 二、本期债券发行及上市安排

### （一）本期债券发行时间安排

发行公告日： 2022 年 3 月 14 日

发行首日： 2022 年 3 月 16 日

发行期限： 2022 年 3 月 16 日至 2022 年 3 月 17 日，共 2 个交易日

### （二）登记结算安排

本期公司债券以实名记账方式发行，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进行登记存管。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为本期公司债券的法定债权登记人，并按照规则要求开展相关登记结算安排。

### （三）本期债券上市交易安排

1、上市交易流通场所：上海证券交易所。

2、发行结束后，本公司将尽快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提出关于本期债券上市的申请。本期债券预计上市日期：2022 年 3 月 22 日。

3、本期公司债券发行结束后，认购人可按照有关主管机构的规定进行公司债券的交易。

### （四）本期债券簿记建档、缴款等安排详见本期债券“发行公告”。

### 三、认购人承诺

认购、购买或以其他合法方式取得本期债券的投资者（包括本期债券的初始购买人和二级市场的购买人，下同）被视为作出以下承诺：

- 1、接受募集说明书对本期债券项下权利义务的所有规定并受其约束；
- 2、本期债券的发行人依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发生合法变更，在经有关主管部门批准后并依法就该等变更进行信息披露时，投资者同意并接受该等变更；
- 3、本期债券发行结束后，发行人将申请本期债券在上交所上市交易，并由主承销商代为办理相关手续，投资者同意并接受这种安排；
- 4、同意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作为本期债券的债券受托管理人，并视作同意《债券受托管理协议》项下的相关规定；
- 5、同意发行人与债券受托管理人为本期债券共同制定的《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并受之约束。

## 第二节 募集资金运用

### 一、本期债券的募集资金规模

经发行人 2021 年 11 月 17 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审议公司公开发行公司债券（面向专业投资者）的议案》、经公司控股股东上海华鑫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1 年 11 月 17 日出具的《股东决定》，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注册（证监许可[2022]220 号），本次债券注册总额不超过 30 亿元（含 30 亿元），采取分期发行。本期债券发行规模为不超过 10 亿元（含 10 亿元）。

### 二、本期债券募集资金使用计划

本期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拟将 40,699.31 万元用于偿还到期债务；剩余用于补充流动资金。根据本期债券发行时间和实际发行规模、募集资金到账时间、公司债务结构调整计划及其他资金使用需求等情况，发行人未来可能调整用于偿还到期债务、补充流动资金等的具体金额。

#### （一）偿还到期债务

本期债券募集资金中 40,699.31 万元拟用于偿还有息债务，具体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产品名称	起息日	兑付日	本金规模	本息合计
华鑫证券鑫鑫汇收益凭证 679 号	2021/4/19	2022/3/30	15,000.00	15,607.50
华鑫证券鑫鑫汇收益凭证 692 号	2021/6/22	2022/4/8	20,000.00	20,840.00
华鑫证券鑫鑫汇收益凭证 725 号	2021/12/31	2022/3/23	581.00	597.27
华鑫证券鑫鑫汇收益凭证 728 号	2022/1/14	2022/4/6	2,583.00	2,655.32
华鑫证券鑫鑫汇收益凭证 729 号	2022/1/21	2022/4/13	972.00	999.22
<b>合计</b>			<b>39,136.00</b>	<b>40,699.31</b>

因本期债券的发行时间及实际发行规模尚有一定不确定性，发行人将综合考虑本期债券发行时间及实际发行规模、募集资金的到账情况、相关债务本息偿付要求、公司债务结构调整计划等因素，本着有利于优化公司债务结构和节省财务

费用的原则，未来可能调整偿还有息负债的具体金额。

在有息债务偿付日前，发行人可在不影响偿债计划的前提下，根据公司财务管理制度，将闲置的债券募集资金用于补充流动资金。

## （二）补充流动资金

本期债券剩余募集资金用于补充公司信用交易业务等日常生产经营所需流动资金，且不用于新股配售、申购，或用于股票及其衍生品种、可转换公司债券等的交易及其他非生产性支出。根据公司财务状况和资金使用需求，公司未来可能调整部分流动资金用于偿还有息债务。

## 三、募集资金的现金管理

在不影响募集资金使用计划正常进行的情况下，发行人经公司董事会或者内设有权机构批准，可将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于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产品，如国债、政策性银行金融债、地方政府债、交易所债券逆回购等。

## 四、募集资金使用计划调整的授权、决策和风险控制措施

经发行人董事会或者根据公司章程、管理制度授权的其他决策机构同意，本期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计划调整的申请、分级审批权限、决策程序、风险控制措施如下：

公司募集资金应当按照募集说明书所列用途使用，原则上不得变更。对确有合理原因需要在发行前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必须提请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向交易所提交申请文件，说明原因、履行的内部程序、提交相关决议文件，并修改相应发行申请文件。

债券存续期间，如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发生调整的，公司须将调整后的募集资金使用计划提请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及时进行信息披露。若募集资金使用计划调整可能对债券持有人权益产生重大影响的，按照《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的规定，需另行提请债券持有人会议审议。

发行人调整用于偿还债务的具体金额应履行内部决策审批程序并及时进行信息披露。

## 五、本期债券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管理安排

### 1、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签署募集资金监管协议

为确保本期募集资金的使用与募集说明书中陈述的用途一致，保证债券持有人的合法权利，公司将在监管银行开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用于本期债券募集资金的接收、存储、划转与本息支付，并与债券受托管理人和监管银行签订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三方监管协议。债券受托管理人和监管银行共同对发行人募集资金的使用、划转等进行监督，专项账户存放的债券募集资金必须按照募集说明书中披露的用途专款专用。

### 2、债券受托管理人的持续监督

根据《债券受托管理协议》，债券受托管理人将对本期债券募集资金的接收、存储、划转与本息支付进行监督。在本期债券存续期内，受托管理人每年或根据不时适用的监管要求检查发行人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是否与募集说明书约定一致。受托管理人应当定期对发行人进行回访，监督发行人对募集说明书约定义务的执行情况，并做好回访记录，披露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 六、本期债券募集资金运用对公司财务状况的影响

### （一）有利于优化公司债务结构

目前公司可用的中长期负债工具较为有限，收益凭证及收益权转让对银行授信的依赖程度较大，融出资金债权资产支持证券受两融余额规模限制。本期公司债券的成功发行将进一步丰富公司债务融资工具、优化债务融资结构，并有利于公司中长期资金的统筹安排和战略目标的稳步实施。

### （二）有利于降低公司综合融资成本

公司债券作为资本市场直接融资品种，具有一定的成本优势，公司通过本期发行固定利率的公司债券可获得长期稳定的经营资金，减轻短期偿债压力，有助于一次性锁定较低的融资成本，有利于增强公司盈利水平，使公司获得持续稳定的发展。

### （三）募集资金运用对发行人财务状况的影响

假设本期债券发行完成且募集资金运用后，发行人的资产负债结构在以下假设基础上发生变动：

- 1、相关财务数据模拟调整的基准日为 2021 年 9 月 30 日；
- 2、本期债券预计募集资金为 10 亿元，不考虑发行相关费用；
- 3、本期债券募集资金假设 4 亿元用于偿还公司到期债务，6 亿元用于补充流动资金；
- 4、本期债券发行金额 10 亿元计入 2021 年 9 月 30 日的资产负债表；
- 5、财务数据基准日至本期债券发行完成日不发生重大资产、负债、权益变化。

基于上述假设，本期债券发行对发行人资产负债结构（合并口径）的影响如下：

项目	2021 年 9 月末	发行后（模拟数）	模拟变动额
资产总额（万元）	3,236,451.38	3,296,451.38	60,000.00
负债总额（万元）	2,566,091.17	2,616,091.17	60,000.00
资产负债率（%）	67.45	67.90	0.45

注：上述资产负债率计算扣除了代理买卖证券款的影响。

本期债券发行后，发行人总资产、总负债和资产负债率均有所上升。发行公司债券，通过资本市场直接融资渠道募集资金，是公司加强资产负债结构管理的重要举措之一，本期债券募集资金将成为公司中长期资金的来源之一，为公司的发展打下良好的基础。

## 七、公司关于本期债券募集资金的承诺

华鑫证券作为本期债券的发行人，承诺本期发行的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仅用于募集说明书中披露的用途；不被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违规占用、不用于弥补亏损和非生产性支出。

公司在本期债券发行前将聘请资金监管银行，由资金监管银行和主承销商同时对募集资金是否按照运用计划执行进行监管，当公司不按照资金运用计划使用募集资金时，资金监管银行有权不予执行并通知主承销商。

发行人承诺，如在存续期间变更募集资金用途，将及时披露有关信息。

## 八、前次发行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经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21〕2291号批复，发行人获准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面值总额不超过人民币25亿元的公司债券。发行人于2021年7月发行了规模为10亿元的21华鑫02，募集资金用于偿还公司债务和补充流动资金；发行人于2021年8月发行了规模为10亿元的21华鑫03，募集资金全部用于补充流动资金；发行人于2021年9月发行了规模为5亿元的21华鑫04，募集资金全部用于补充流动资金。债券情况如下：

债券简称	发行规模 (亿元)	票面利率 (%)	起息日	发行期限	到期日	募集资金用途
21华鑫02	10.00	3.60	2021-07-26	2年	2023-07-26	偿还公司债务和 补充流动资金
21华鑫03	10.00	3.87	2021-08-02	3年	2024-08-02	补充流动资金
21华鑫04	5.00	3.90	2021-09-01	5(3+2)年	2026-09-01	补充流动资金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摘要出具日，上述债券的募集资金已按照募集说明书约定的募集资金用途使用。

## 第三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

### 一、发行人基本情况

注册名称	华鑫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	俞洋
注册资本	360,000 万元
实缴资本	360,000 万元
设立（工商注册）日期	2001 年 3 月 6 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727139126J
住所	深圳市福田区莲花街道福中社区深南大道 2008 号中国凤凰大厦 1 栋 20C-1 房
邮政编码	200030
所属行业	《国民经济行业分类》之 J67 资本市场服务
经营范围	证券经纪；证券投资咨询；与证券交易、证券投资活动有关的财务顾问；证券自营；证券资产管理；证券承销；融资融券；证券投资基金代销；代销金融产品；证券投资基金托管。
电话及传真号码	021-54967388；021-54967388
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冯晓东

### 二、发行人的历史沿革及其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 （一）发行人设立情况

公司是全国性经营综合类证券业务的金融机构，于 2000 年 12 月召开公司创立大会设立，2001 年 2 月经中国证监会正式批准，于 2001 年 3 月在深圳正式注册成立，注册资本 10 亿元。

公司设立时的出资股东情况如下表所示：

序号	股东	出资金额（万元）	持股比例
1	上海仪电控股（集团）公司	48,000.00	48.00%
2	邯郸钢铁股份公司	20,000.00	20.00%
3	邯郸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15,000.00	15.00%
4	上海金陵股份有限公司 <sup>1</sup>	8,000.00	8.00%
5	上海飞乐音响股份有限公司	4,000.00	4.00%
6	上海飞乐股份有限公司	3,000.00	3.00%
7	上海贝岭股份有限公司	2,000.00	2.00%
合计		100,000.00	100.00%

#### （二）发行人历史沿革

<sup>1</sup> 于 2013 年 1 月 24 日更名为“上海华鑫股份有限公司”。

发行人历史沿革信息			
序号	发生时间	事件类型	基本情况
1	2001-03-06	设立	公司是全国性经营综合类证券业务的金融机构，于 2000 年 12 月召开公司创立大会设立，2001 年 2 月经中国证监会正式批准，于 2001 年 3 月在深圳正式注册成立，注册资本 10 亿元
2	2001-07-06	其他	受让了原上海浦东联合信托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13 家证券营业部
3	2007-11-27	工商变更	公司于 2007 年 12 月 20 日完成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变更后仪电集团出资额 63,000.0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63.00%，上海飞乐音响股份有限公司出资额 24,000.0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24.00%，上海金陵股份有限公司出资额 8,000.0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8.00%，上海飞乐股份有限公司出资额 3,000.0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3%，上海贝岭股份有限公司出资额 2,000.0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2.00%
4	2008-10-15	增资	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 160,000.00 万元
5	2010-11-10	工商变更	海飞乐股份有限公司将持有的公司 3.00% 的股权转让给上海仪电控股（集团）公司，变更后仪电集团出资额 105,600.0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66.00%，上海飞乐音响股份有限公司出资额 38,400.0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24.00%，上海金陵股份有限公司（于 2013 年 1 月 24 日起更名为上海华鑫股份有限公司）出资额 12,800.0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8.00%，上海贝岭股份有限公司出资额 3,200.0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2.00%、营业执照同步变更
6	2017-04-16	增资	公司注册资本由 160,000.00 万元增至 287,000.00 万元
7	2019-05-31	增资	增加注册资本 73,000.00 万元，变更后的累计注册资本人民币 327,000.00 万元，实收资本 327,000.00 万元
8	2019-09-30	增资	新增注册资本（实收资本）合计人民币 33,000 万元。华鑫证券变更后的累计注册资本人民币 360,000 万元，实收资本 360,000 万元

发行人历史沿革中的重要事件如下：

2017 年 4 月 16 日，华鑫股份收到中国证监会核发《关于核准上海华鑫股份有限公司向上海仪电（集团）有限公司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7〕530 号）。华鑫股份以其持有的房地产开发业务资产及负债（作为置出资产）与其控股股东仪电集团持有的华鑫证券 66.00% 股权（作为置入资产）的等值部分进行置换；向仪电集团发行股份购买置入资产与置出资产交易价格的差额部分，向上海飞乐音响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其持有的华鑫证券 24.00% 股权，向上海贝岭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其持有的华鑫证券

2.00% 股权。上述资产重组完成后，华鑫股份持有华鑫证券 100.00% 股权。公司于 2017 年 4 月 21 日完成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并取得了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换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727139126J）。同时，华鑫股份向包括仪电集团在内的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配套资金，募集资金总额为 127,200.00 万元。2017 年 5 月 8 日，上述配套资金已募集到位，在扣除有关发行费用 1,116.60 万元及对应的增值税进项税 67.00 万元后，募集配套资金净额为 126,016.40 万元，华鑫股份另再出资 983.60 万元，合计对华鑫证券增资 127,000.00 万元。本次增资完成后，公司注册资本由 160,000.00 万元增至 287,000.00 万元。公司于 2017 年 6 月 7 日完成了上述增资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摘要出具日，华鑫股份是公司唯一股东，持股比例为 100.00%，公司实际控制人为上海市国资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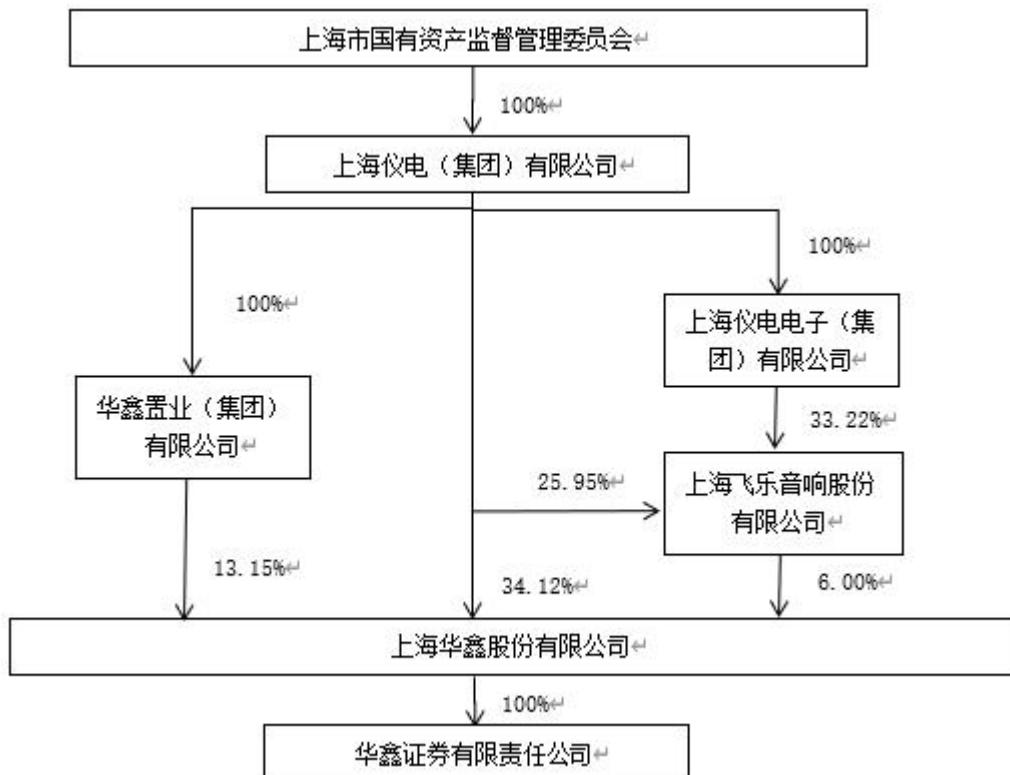
### （三）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报告期内，发行人未发生导致公司主营业务和经营性资产发生实质变更的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 三、发行人的股权结构

### （一）股权结构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股权结构如下图所示：



## （二）控股股东基本情况

截至 2021 年 9 月 30 日，华鑫股份直接持有公司 100.00% 的股权，为公司控股股东。

截至 2021 年 9 月 30 日，华鑫股份未经审计的合并数据统计如下：

单位：亿元

序号	企业名称	资产	负债	净资产	收入	净利润
1	上海华鑫股份有限公司	337.78	264.16	73.62	16.59	4.90

截至 2021 年 9 月 30 日，华鑫股份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不存在被质押或存在争议的情况。

## （三）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公司实际控制人为上海市国资委。上海市国资委代表上海市政府履行出资人职责，实行资产与人、事相结合管理。

上海市国资委的主要职责有：

（1）根据上海市政府授权，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国有资产法》等法律和法规，履行出资人职责，监管本市国家出资企业

的国有资产，加强国有资产管理。

（2）建立和完善国有资产保值增值指标体系，制订评价标准，通过规划、预决算、审计、统计、稽核等，对所监管企业国有资产的保值增值情况进行监管，维护国有资产出资人的权益。

（3）根据本市改革总体部署，指导推进本市国家出资企业的改革和重组，研究编制本市国家出资企业改革发展的总体规划，推进本市国家出资企业的现代企业制度建设，推动国有经济布局和结构的战略性调整。

（4）通过法定程序，对所监管企业管理者进行任免、考核并根据其经营业绩进行奖惩，建立符合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和现代企业制度要求的选人、用人大机制，完善经营者激励和约束制度。

（5）指导推进所监管企业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加强所监管企业董事会、监事会建设，形成职责明确、协调运转、有效制衡的治理机制。

（6）履行对所监管企业工资分配的监管职责，制定所监管企业管理者收入分配办法并组织实施。

（7）参与制定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有关管理制度，提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建议草案，组织和监督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的执行，编报国有资本经营决算草案，负责组织所监管企业上交国有资本收益。

（8）按照出资人职责，配合指导、督促检查所监管企业贯彻落实有关安全生产法律、法规、方针、政策和标准等工作。

（9）负责本市国家出资企业的国有资产基础管理工作；根据国家法律法规，起草本市国有资产管理的地方性法规、规章草案和政策，制定有关国有资产管理的规范性文件；依法对区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工作进行指导和监督。

（10）承办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 四、发行人的重要权益投资情况

### （一）主要子公司情况

截至 2021 年 9 月 30 日，发行人纳入合并报表范围的子公司共 3 家，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亿元

序号	企业名称	主要营业收入板块	持股比例	资产	负债	净资产	收入	净利润
1	华鑫期货有限公司	期货业务	100.00	24.57	21.48	3.09	0.99	0.00
2	华鑫宽众投资有限公司	其他业务	100.00	1.05	0.00	1.05	0.03	0.00
3	华鑫证券投资有限公司	证券投资业务	100.00	4.24	0.01	4.22	-0.43	-0.19

## （二）参股公司情况

截至 2021 年 9 月末，发行人参股联营公司一家，具体情况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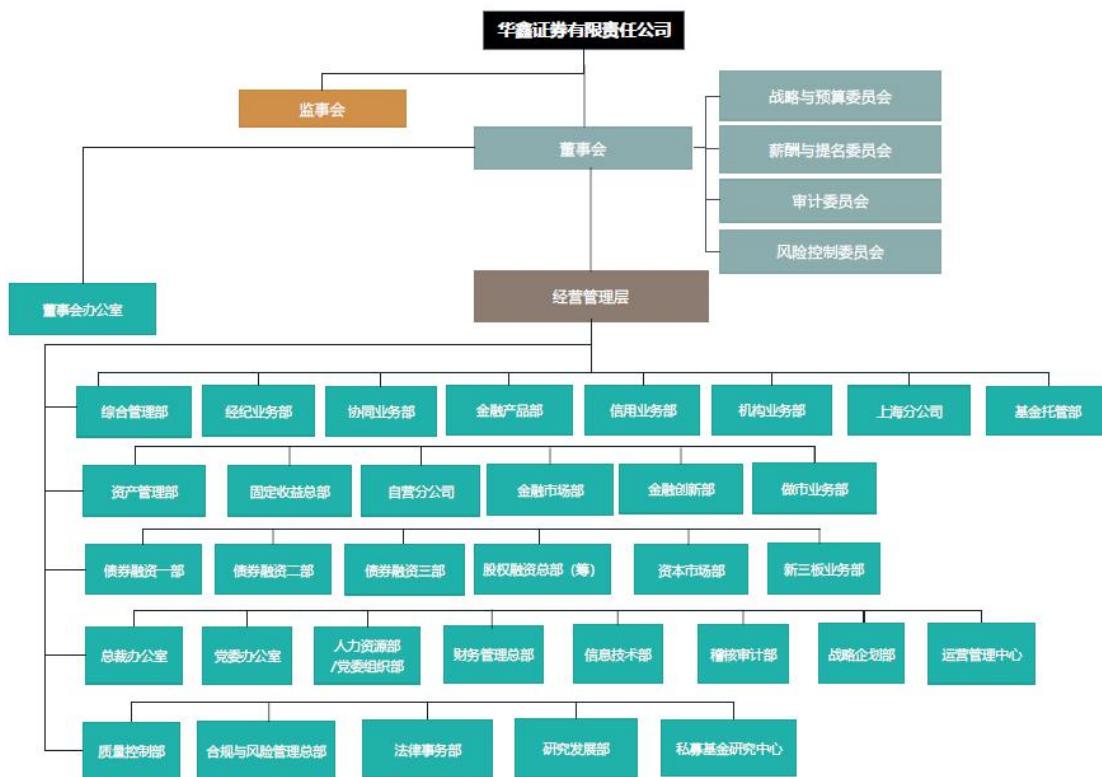
单位：亿元

序号	企业名称	主要营业收入板块	持股比例	资产	负债	净资产	收入	净利润
1	摩根士丹利华鑫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投资基金业务	36.00	4.51	1.49	3.02	2.46	0.01

## 五、发行人的治理结构等情况

### （一）治理结构、组织机构设置及运行情况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摘要出具日，发行人组织结构图如下：



公司按照《公司法》、《证券法》、《证券公司监督管理条例》及《证券公司治

理准则》等法律法规、规章制度，建立了以董事会及下属专业委员会、监事会为核心的治理架构。公司坚持遵循现代企业制度规范运作，保障公司股东、客户及其他利益相关者的合法权益，维护公司资产的独立和完整。公司依据《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董事会专业委员会工作细则》及《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规章制度，明确董事会、监事会、经理层之间的职责划分。公司董事会下设四个专业委员会：战略与预算委员会、薪酬与提名委员会、风险控制委员会及审计委员会，其中风险控制委员会、薪酬与提名委员会与审计委员会的主任委员由独立董事担任，公司专业委员会按照其议事规则履职。为保证董事会决策的客观性和科学性，公司现任董事会成员中有 4 名独立董事。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和经理层按照《公司章程》和有关规则、规定赋予的职权依法独立规范运作，履行各自的权利和义务，没有违法违规情况的发生。公司历次董事会和监事会会议的召开、决议内容及签署均合法、合规、真实、有效，在审议关联交易时关联董事按规定履行了回避义务。

### **1、股东**

公司是华鑫股份的全资子公司，为一人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即华鑫股份是公司的唯一股东。按照《公司法》规定，不设股东会。公司股东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履行股东义务，行使股东权利，充分尊重公司的独立性，没有利用其股东地位直接或间接干预公司的日常决策和经营活动。

### **2、董事会制度及运作情况**

董事会为公司的决策机构，对股东负责并报告工作。发行人董事会现设 8 名董事，其中 4 名为独立董事，其任职资格和职权范围均符合相关要求。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议会议召集、召开、表决程序均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公司治理准则》、《公司章程》和《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要求规范运作。公司董事能根据公司和股东的最大利益，忠实、诚信、勤勉地履行职责，并积极行使相关的权利、履行相关义务。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规定了独立董事的权利、义务等方面内容，确保独立董事依法履行职责，维护公司整体利益。

### **3、董事会专门委员会运作情况**

公司董事会现设有风险控制委员会、审计委员会、薪酬与提名委员会、战略与预算委员会 4 个专门委员会，其中风险控制委员会、薪酬与提名委员会与审计

委员会的主任委员由独立董事担任。专门委员会对董事会负责，在董事会授权下开展工作，为董事会的决策提供咨询意见。公司董事会专业委员会均能遵循既定工作细则规定的程序履行职责，推动公司治理水平的提高。

#### **4、监事会制度及运作情况**

公司设监事会。监事会由 5 名监事组成，其中职工监事 2 人。公司监事人数和人员构成符合法律、法规的要求。监事会会议召集、召开、表决程序符合《公司章程》和《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要求。全体监事能够以认真负责的态度出席董事会和股东会，认真履行监事的职责，能够本着向股东负责的态度，对公司财务以及公司董事、经理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的合法合规性进行监督，维护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

#### **5、独立董事制度及运作情况**

为完善公司董事会结构，加强董事会的决策功能，公司董事会现设有 4 名独立董事。

公司独立董事依照有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独立董事工作制度》勤勉尽职地履行职权，积极参与公司决策，对公司的风险管理、内部控制以及公司发展提出了意见与建议，并对需要独立董事发表意见的事项进行了认真的审议并发表独立意见，对公司完善治理结构和规范运作发挥了积极作用。

#### **6、经营管理层及组织架构**

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合规总监、首席风险官、董事会秘书为公司经理层高级管理人员，由董事会聘任或解聘。公司总经理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职责分工清晰明确，符合监管部门的监管要求，并能够履行诚实和勤勉的义务。《公司章程》对总经理、副总经理的权利义务进行了规范。公司经营管理层能够对公司日常经营管理实施有效控制，董事会与监事会能够对公司经营管理层实施有效的监督和制约。

公司根据自身业务特点和国家有关证券行业管理制度的要求，建立了合适的组织机构，明确划分各部门职能和责任权限，各业务部门之间互设防火墙，形成了相互制衡机制。公司合规总监按《证券公司和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合规管理办法》对公司经营管理行为的合法合规性进行审查和监督。合规总监对内向董事会报告并负责，对外向证券监管机构报告。公司下设总裁办公室、资产管理部、

经纪业务管理委员会（下设经纪业务部、金融产品部、协同业务部、信用业务部、机构业务部、综合管理部）、运营管理中心、金融市场部、财务管理总部、人力资源部、合规与风险管理总部、审计监察部、信息技术部、法律事务部、研究发展部、战略企划部、基金托管部、资本市场总部等部门，并下设自营分公司和 80 家证券营业部（含主营经纪业务的分公司）。

## （二）内部管理制度

### 1、会计核算及财务管理制度的建立及运行情况

为了规范公司的财务行为、促进公司的业务发展、提高公司的经营效益、根据《企业会计准则》、《证券公司内部控制指引》等国家有关的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结合公司的经营特点和管理要求，公司制定了《华鑫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财务管理制度》。为了规范公司的会计核算工作，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公司制定了《华鑫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会计核算制度》。

公司建立了统一的会计核算和财务管理体系，严格控制财务风险。通过财务集中化管理，加强了公司财务管理与监控，建立了科学合理的财务核算流程，从而完善了公司财务管理及会计系统内部控制体系。

公司依据《自有资金管理办法》、《自有资金调度审批规定》、《银行账户管理办法》、《财务管理内部控制指引》、《流动性风险管理实施细则》等财务制度，通过执行库存现金定期盘点、跟踪银行账户信息变动、对现金流进行动静态的监控等措施，在保证公司自有资金安全性、防范流动性风险的前提下，实现了公司自有资金的全方位有效管理，建立了自有资金使用的事前、事中、事后的全程管理模式。

### 2、风险管理制度的建立及运行情况

公司根据法律法规、监管规定及公司发展战略，制定《华鑫证券有限责任公司风险管理政策》，公司风险管理政策明确公司风险管理的目标、理念和文化、公司风险偏好、公司的风险容忍度、风险限额管理等情况；公司为建立健全全面风险管理体系，强化核心竞争力，实现创新发展与风险管理的动态平衡，保障企业持续、健康、稳定发展，制定了《华鑫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全面风险管理制度》，明确了风险管理的目标、原则、组织架构、授权体系、相关职责和基本程序等。

公司以分层架构、集中管理模式进行全面风险管理，实行“董事会（董事会风险控制委员会）、监事会——经营管理层（包括经营管理层风险管理委员会）及首席风险官——公司风险管理职能部门——各风险管理责任单元（即各部门、分支机构及子公司）”的四级风险管理组织体系。公司全面风险管理包含风险识别、风险评估、风险监控、风险应对、风险报告、危机处置等主要环节。公司建立了实时、动态的风险监控机制，通过相关信息系统对各类风险指标进行监测、预警和报告，并针对不同情况确定相应的风险处理方案，选择与公司风险偏好相适应的应对措施。公司的风险报告机制明确相关风险报告的内容、频率和路径，通过日报、月报、年报等定期或不定期报告，确保公司管理层能及时掌握整体和各风险管理责任单元的风险状况。公司通过逐步开发和改造与业务复杂程度和风险指标体系相适应的风险管理信息技术系统，力求能达到覆盖各风险类型、业务条线、各个部门、分支机构及子公司，努力实现对风险机型计量、汇总、预警和监控，对同一业务、同一客户相关风险信息的集中管理，以符合公司整体风险管理的需要。

公司针对不同风险类型制定了可操作的风险识别、评估、监测、应对、报告的方法和流程，完善了包括风险偏好、风险容忍度和风险限额等风险指标体系，并通过情景分析、压力测试等方法计量风险、评估承受能力、指导资源配置，确保公司整体风险可测、可控、可承受。

### **3、重大事项决策内部管理制度的建立及运行情况**

为实现对风险的有效控制、保证重大事项的科学决策，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证券公司治理准则》及中国证监会相关规章制度的要求，制定了《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和《董事会专业委员会工作细则》等规章制度，明确了董事会、监事会和经理层的议事规则和程序，有效地控制了风险并保证了重大事项决策等行为的合法、合规、真实、有效。

此外，《公司章程》中对重大事项决策有以下规定：

“第二十条 公司党委研究讨论是董事会、经理层决策重大问题的前置程序，公司重大经营管理事项必须经党委会研究讨论后，再由董事会或经理层作出决定。党委研究讨论重大问题决策的主要内容包括：

（一）公司贯彻执行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国家法律法规和上级重要决定的重

大举措。

（二）公司发展战略、中长期发展规划、生产经营方针、年度计划。

（三）公司资产重组、产权转让、资本运作、大额投资和重大项目建设中的原则性方向性问题。

（四）公司重要改革方案和重要管理制度的制定、修改。

（五）公司合并、分立、变更、解散以及内部管理机构的设置和调整，下属企业的设立和撤销。

（六）公司中高层经营管理人员的选聘、管理和监督。

（七）涉及职工群众切身利益的重大事项。

（八）公司在特别重大安全生产、维护稳定等涉及公司政治责任和社会责任方面采取的重要措施。

（九）其他需要公司党委研究讨论的重大问题。”

#### **4、关联交易的决策权限、决策程序、定价机制**

为了规范公司的关联交易管理，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关联交易实施指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企业会计准则第 36 号--关联方披露》等有关法律法规、监管规定、自律规则以及《上海华鑫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公司章程》，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制定了《华鑫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并遵照执行。

##### **（1）关联交易的决策权限和决策程序**

根据上述关联交易管理制度：

“第十八条 公司与公司关联自然人拟发生的交易金额在 30 万元以上的关联交易（公司提供担保除外），应当报公司董事会审批。

第十九条 公司与公司关联法人拟发生的交易金额在 300 万元以上，且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 0.5%以上的关联交易（公司提供担保除外），应当报公司董事会审议。

第二十条 公司与公司关联方拟发生的关联交易达到以下标准的，除应当报公司董事会审议，还应当提交股东单位审批：

交易（公司提供担保、受赠现金资产、单纯减免公司义务的债务除外）金额在 3,000 万元以上，且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 5%以上的重大关联

交易。

第二十一条 公司为公司关联方提供担保，不论金额大小，均应当报公司董事会审议，并提交股东单位审批。

第二十二条 公司与上市公司关联自然人拟发生的交易金额在 30 万元以上的关联交易（公司提供担保除外），应当报股东单位审批。

除正常业务费用以外，公司不得直接或者间接向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提供借款。

第二十三条 公司与上市公司关联法人拟发生的交易金额在 300 万元以上，且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 0.5%以上的关联交易（公司提供担保除外），应当报股东单位审批。

第二十四条 公司为上市公司关联方提供担保，不论金额大小，均应当报股东单位审批。

第二十五条 公司与上市公司关联方进行本制度第十五条第（十一）项至第（十六）项所列日常关联交易时，按照下述规定进行报告和履行相应审议程序：

（一）首次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公司应当与上市公司关联人订立书面协议并及时上报股东单位；

（二）每年新发生的各类日常关联交易数量较多，需要经常订立新的日常关联交易协议的，公司可以在上市公司披露上一年度报告之前，按类别对公司当年度将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总金额进行合理预计，根据预计结果提交上市公司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议并披露；

（三）公司实际执行中超出预计总金额的，应当根据超出金额重新提请上市公司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议并披露；

（四）日常关联交易协议在执行过程中主要条款发生重大变化或者在协议期满后需要续签的，公司应当将新修订或者续签的协议，根据协议涉及的总交易金额提交上市公司董事会或者股东大会审议并及时披露。协议没有总交易金额的，应当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并及时披露。

第二十六条 公司与上市公司关联人签订的日常关联交易协议期限超过三年的，应当每三年重新履行相关审议程序和披露义务。

第二十七条 公司董事会审议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董事应当回避表决，也

不得代理其他董事行使表决权。

该董事会会议由过半数的非关联董事出席即可举行，董事会会议所作决议须经非关联董事过半数通过。出席董事会会议的非关联董事人数不足三人的，公司应当将交易提交股东审批。

独立董事应当对重大关联交易的公允性及合规性发表意见。

前款所称关联董事包括下列董事或者具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董事：

- (一) 为交易对方；
- (二) 为交易对方的直接或者间接控制人；
- (三) 在交易对方任职，或者在能直接或间接控制该交易对方的法人或其他组织、该交易对方直接或者间接控制的法人或其他组织任职；
- (四) 为交易对方或者其直接或者间接控制人的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 (五) 为交易对方或者其直接或者间接控制人的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的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 (六) 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或者公司基于实质重于形式原则认定的其独立商业判断可能受到影响的董事。

第二十八条 关联董事的回避情况，由董事长或会议主持人于关联交易事项审议时宣布。其他知情董事发现关联董事未回避表决时，有义务要求其回避。”

## **(2) 关联交易的定价机制**

根据上述关联交易管理制度：

“第二十九条 公司关联交易定价应当公允，参照下列原则执行：

- (一) 交易事项实行政府定价的，可以直接适用该价格；
- (二) 交易事项实行政府指导价的，可以在政府指导价的范围内合理确定交易价格；
- (三) 除实行政府定价或政府指导价外，交易事项有可比的独立第三方的市场价格或收费标准的，可以优先参考该价格或标准确定交易价格；
- (四) 关联事项无可比的独立第三方市场价格的，交易定价可以参考关联方与独立于关联方的第三方发生非关联交易价格确定；
- (五) 既无独立第三方的市场价格，也无独立的非关联交易价格可供参考的，可以合理的构成价格作为定价的依据，构成价格为合理成本费用加合理利润。”

### （三）与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之间的相互独立情况

公司成立以来，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规范运作，建立健全了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在业务、资产、人员、财务、机构等方面均独立于公司股东，完全独立经营和运作。

#### 1、业务独立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依照中国证监会核准的经营范围依法独立自主地开展业务，公司已取得了经营证券业务所需的各项业务资料，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体系和自主经营能力，业务运营不受股东单位及关联方控制或影响，能够独立面向市场参与竞争，不存在股东单位及关联方违反公司运作程序，干预公司内部管理和经营决策的行为。

#### 2、资产独立

公司拥有独立的资产，截至 2021 年 9 月末，公司没有以其自身资产、权益或信用为股东提供担保，公司对所有资产具有完全控制支配权，不存在资产、资金被股东占用而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况。

#### 3、人员独立

公司设立了专门的人力资源管理部门，建立了独立完整的劳动用工、人事管理、工资管理和社会保障制度。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选聘符合《公司法》、《证券法》、《证券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监管办法》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现任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均已取得证券公司任职资格。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未在公司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其他职务，也没有在与公司业务相同或相近的其他企业中任职。

#### 4、财务独立

公司设立了独立的财务会计部门，配备了专职的财务工作人员，建立了独立的会计核算体系、财务管理制度和监督体系，能够独立作出财务决策。公司独立开设银行账户，独立对外签订合同，不存在与公司股东共用银行账户或将资金存入股东的账户的情形。公司依法独立进行纳税申报并缴纳税款，不存在与股东或股东控制的其他企业混合纳税的情况。

#### 5、机构独立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建立了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

已设立董事会、监事会、经营管理层以及相关经营管理部门，依法行使各自职权。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证券业务经营、管理体系，独立自主地开展业务经营，组织机构的设置和运行符合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要求。公司现有的办公机构和经营场所与股东单位完全分开，不存在机构混同的情况，也不存在股东单位直接干预公司经营活动的情形。

#### （四）信息披露事务相关安排

具体安排详见募集说明书“第九节 信息披露安排”。

### 六、发行人的董监高情况

#### （一）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任职情况

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由 8 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 4 名。公司现有董事除陈慧谷先生为加拿大籍之外，其余均为中国国籍，均具有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任职资格。公司第七届监事会共有监事 5 名，其中职工监事 2 名。公司现有监事均为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均具有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任职资格。经中国证监会或其派出机构核准任职资格并由公司董事会聘任的高级管理人员 9 名，其中总经理兼财务负责人 1 名，副总经理 4 名，副总经理兼首席信息官 1 名，合规总监兼首席风险官 1 名，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 1 名。公司现有高级管理人员均为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均具有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任职资格。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如下：

职务	姓名	职务	本届任期起止日期	设置是否符合《公司法》等 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 相关要求	是否存在重大 违纪违法情况	持有公司 股票/权和 债券
董事	俞洋	董事长、党委副书记	2020.12-2023.12	是	否	无
	沈巍	党委书记、董事	2020.12-2023.12	是	否	无
	陈海东	总经理、财务负责人、 董事	2020.12-2023.12	是	否	无
	陈慧谷	独立董事	2022.1-2023.12	是	否	无
	万波	独立董事	2020.12-2023.12	是	否	无
	管一民	独立董事	2020.12-2023.12	是	否	无
	刘凤委	独立董事	2020.12-2023.12	是	否	无
	刘绫	董事、党委副书记、总	2020.12-2023.12	是	否	无

职务	姓名	职务	本届任期起止日期	设置是否符合《公司法》等 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 相关要求	是否存在重大 违纪违法情况	持有公司 股票/权和 债券
		裁办公室主任、人力资源部总经理、党委组织部部长				
监事	胡之奎	监事会主席	2021.12-2023.12	是	否	无
	周昌娥	监事	2020.06-2023.12	是	否	无
	裴晨艳	监事	2020.06-2023.12	是	否	无
	卜健	职工监事	2021.08-2023.12	是	否	无
	吴云	职工监事	2020.06-2023.12	是	否	无
高级管理人 员	陈海东	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董事	2020.12-2023.12	是	否	无
	王习平	副总经理、首席信息官	2020.12-2023.12	是	否	无
	何晓斌	副总经理	2020.12-2023.12	是	否	无
	吴钧	合规总监、首席风险官	2020.12-2023.12	是	否	无
	冯晓东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2020.12-2023.12	是	否	无
	王祖民	副总经理	2020.12-2023.12	是	否	无
	胡映璐	副总经理	2021.02-2023.12	是	否	无
	冯葆	副总经理	2022.02-2023.12	是	否	无

## （二）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简介

### 1、董事简历

（1）俞洋先生，男，汉族，1970 年出生，中共党员，本科学历、硕士学位，高级理财规划师。1988 年 11 月参加工作，曾任常州市证券公司计划部总经理、延陵东路营业部总经理，巨田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无锡营业部总经理，东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常州延陵中路营业部兼常州地区中心营业部总经理，华鑫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历任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总经理、董事，华鑫期货有限公司董事，摩根士丹利华鑫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摩根士丹利华鑫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副董事长，华鑫思佰益融资租赁（上海）有限公司董事。现任上海华鑫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董事、党委副书记，华鑫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党委副书记，摩根士丹利华鑫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非独立董事、副董事长。

（2）沈巍先生，男，汉族，1967 年出生，中共党员，本科学历、硕士学位，高级政工师。1989 年 7 月参加工作，先后担任上海灯泡厂显象管车间团委副书记（主持工作），上海真空电子器件股份有限公司团委副书记、书记，上海海燕

无线电厂副厂长，上海广电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党委书记助理，上海广电（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办公室主任、宣传部部长，上海广电资产经营管理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工会主席，上海仪电资产经营管理（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工会主席，上海仪电（集团）有限公司党委组织部部长、干部部副部长、老干部办公室主任、本部党委副书记、纪委专职委员。现任上海华鑫股份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纪委书记，华鑫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党委书记、董事，上海金欣联合发展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

（3）陈海东先生，男，汉族，1974 年出生，中共党员，硕士研究生学历、硕士学位，高级经济师。1996 年参加工作，曾任天津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会计主管，厦门国际信托投资公司天津证券营业部业务主管，天同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清算经理，兴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资产管理总部副总经理；华鑫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历任计划财务部副总经理、存管中心总经理、合规稽核部总经理，华鑫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合规总监、首席风险官、董事会秘书，华鑫证券投资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华鑫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常务副总经理（主持工作），摩根士丹利华鑫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监事会主席，摩根士丹利华鑫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监事。现任华鑫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董事，华鑫期货有限公司董事。

（4）陈慧谷先生，男，1965 年 1 月生，加拿大籍。华东政法大学法学硕士、同济大学经济与管理学院管理学博士，长江商学院 EMBA。1988 年 8 月参加工作，先后任中国社会科学院《中国社会科学》杂志社编辑，中国寰岛（集团）公司发展战略部总经理暨海南寰岛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常务副总经理，海南港澳国际信托投资有限公司上海营业部经理、公司主管证券业务的副总经理，中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董事、常务副总裁，第一证券有限公司董事、总裁，上海中金资本投资有限公司总裁。现任上海天泽金牛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总裁，担任管理若干股权投资基金的委托代表，华鑫证券独立董事。

（5）万波先生，男，汉族，1979 年出生，中共党员，同济大学法学学士学位，复旦大学金融学硕士，擅长银行及金融业务，曾代理各类金融机构参与大量投融资项目的结构设计、商业谈判、尽职调查、文件起草、出具法律意见等工作。万波先生于 2002 年参加工作，曾先后任工商银行上海市分行业务经理，上海前和律师事务所律师助理，上海市金茂律师事务所律师。现为上海市金茂律师事务

所合伙人律师；华东政法大学兼职教授；最高人民检察院民事行政诉讼监督案件咨询专家；上海市律师协会融资租赁业务研究委员会副主任；中国服务贸易协会专家委员会理事；上海市租赁行业协会特聘专家；上海市商业保理同业公会副会长；华鑫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独立董事。

(6) 管一民先生，男，汉族，1950年4月出生，中共党员，本科学历、学士学位，教授。1983年2月参加工作，曾任上海财经大学会计系助教、讲师，上海财经大学成人教育学院副教授、教授、副院长，上海财经大学教授、校长助理，上海国家会计学院教授、副院长。现任华鑫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独立董事、上海复星医药股份有限公司外部监事，益海嘉里金龙鱼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上海华谊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沈阳荣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合肥杰事杰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7) 刘凤委先生，男，汉族，1975年1月出生，中共党员，研究生学历、博士学位，教授。1998年7月参加工作，曾任西南财经大学教务处科员。现任华鑫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独立董事、上海国家会计学院会计系主任、教授，华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上海仁会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上海美农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四川长虹集团财务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8) 刘绫女士，女，汉族，1969年出生，中共党员，本科学历、硕士学位，高级经济师，1989年7月参加工作，曾任中国建设银行长宁支行营业部主任、信贷科副科长，华鑫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计划财务部职员，华鑫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资金计划部职员，华鑫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客户资产存管中心部门总经理助理，华鑫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客户资产存管中心部门总经理，华鑫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投资管理部部门总经理，华鑫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自营分公司总经理，上海华鑫股份有限公司职工监事。现任上海华鑫股份有限公司综合事务部总经理、党委组织部部长、人力资源部总经理，华鑫期货有限公司董事，华鑫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董事、总裁办公室主任、党委组织部部长、党委副书记、人力资源部总经理。

## 2、监事简历

(1) 胡之奎先生，男，1965年5月生，上海科技大学材料科学与工程系工学士、上海交通大学社会科学与工程系法学士，上海交通大学管理学院工商管理硕士，职称高级经济师，1984年11月加入中国共产党，1986年7月参加工作，

先后任上海科技大学、上海交通大学教师，云赛智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上海市资产重组领导小组办公室工作主任科员，上海开诚投资有限公司副总经理，上海市股份公司联合会秘书长，上海上市公司协会董秘专业委员会副主任。现任华鑫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监事会主席，上海华鑫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上海金欣联合发展有限公司董事。

（2）周昌娥女士，女，汉族，1980 年出生，中共党员，本科学历、硕士学位，高级会计师，2003 年 7 月参加工作，曾任华鑫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漕宝路证券营业部财务、计划财务部综合会计、计划财务部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现任华鑫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财务副总监、财务管理总部总经理，华鑫期货有限公司监事，华鑫宽众投资者有限公司监事，华鑫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监事。

（3）裴晨艳女士，女，汉族，1972 年出生，中共党员，硕士研究生学历、硕士学位，高级经济师、高级理财规划师、企业法律顾问。1994 年 7 月参加工作，曾任中共丹阳市委政策研究室秘书，中共丹阳市委办公室秘书科副科长、科长，华鑫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历任海宁路证券营业部、斜土路证券营业部经理助理，总裁办公室机要秘书，总裁办公室主任助理，总裁办公室副主任，上海分公司办公室负责人。现任华鑫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助理、督导、法律事务部主任，华鑫宽众投资有限公司董事长，华鑫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监事。

（4）卜健先生，男，1971 年 6 月出生，硕士，曾任中国农业银行上海市信托投资公司证券发行部职员、监察审计部职员、信贷管理部职员，中国农业银行上海市分行证券管理部管理员，华鑫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上海武宁路证券营业部财务经理，华鑫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稽核风控部及合规稽核部业务主管、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现任华鑫宽众投资有限公司监事，华鑫证券投资有限公司监事，上海华鑫股份有限公司职工监事，华鑫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纪委副书记、总经理助理、合规副总监及合规与风险管理总部总经理，华鑫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职工监事。

（5）吴云女士，女，汉族，1970 年出生，中共党员，本科学历、硕士学位，高级理财规划师。1988 年 7 月参加工作，先后在中国农业银行漕河泾支行、上海浦东联合信托有限责任公司漕宝路营业部、华鑫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漕宝路营业部、华鑫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总部任职。现任华鑫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运营管理中心主任经理、工会主席，华鑫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职工监事。

### 3、高级管理人员简历

（1）陈海东先生，兼任华鑫证券董事，简历详见“董事简历”部分。

（2）王习近平先生，男，汉族，1972 年 9 月出生，九三学社，上海市国资委系统知联会会员。1995 年 7 月山东大学经济信息管理系毕业。2012 年至 2014 年就读于中欧国际工商学院，并取得 EMBA 学位。多年来一直从事银行、证券、基金和期货领域的技术系统研发和运行管理工作。曾任建行枣庄分行对公开发组长，华夏银行济南分行科技处运行开发部经理，复旦金仕达金融事业部项目经理、研发高级经理和技术副总监，上海期货信息技术公司资深项目经理、研发部门经理、总经理助理和副总经理，上海期货交易所总监，上海期货信息技术有限公司总经理，华鑫期货有限公司董事。现任华鑫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首席信息官、经纪业务管理委员会主任、IT 总监。

（3）何晓斌先生，男，汉族，1962 年出生，中共党员，政治经济学博士、高级经济师、享受国务院特殊津贴。曾就职于上海市计划委员会，先后在国土办/综合处工作，曾任上海市计委系统团委书记，上海市计委物资能源处副处长，上海市证管办期货部主任，中国证监会上海证监局期货监管处处长，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总裁办主任、大企业战略合作部总经理，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董事会秘书处主任，国泰君安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副董事长、总裁，国泰君安期货有限公司总裁、副董事长，国泰君安期货有限公司董事长，华鑫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上海自营分公司总经理，华鑫期货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华鑫证券投资有限公司董事，华鑫期货有限公司董事、董事长。现任华鑫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首席经济学家。

（4）吴钧先生，男，1972 年出生，汉族，中共党员，大学本科学历，1993 年 8 月参加工作，先后在兵器工业总公司南京 528 厂，江苏省联合信托投资公司南京城东证券营业部电脑部，江苏证监局工作，曾经任江苏证监局机构监管处副主任科员、稽查处主任科员、副处长，挂职天津证监局任机构处副处长，江苏省证券业协会专职秘书长（证监局委派，正处级调研员），期货处调研员（主持工作），期货处、法制处调研员，华宝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风险合规部负责人，华鑫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助理，华鑫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董事会秘书，华鑫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董办主任、稽核审计部总经理。现任华鑫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合规总监、

首席风险官、纪委书记，华鑫证券投资有限公司董事。

(5) 冯晓东先生，男，汉族，1974 年出生，中共党员，本科学历、硕士学位。1997 年 8 月参加工作，先后在中国人民银行江苏省分行非银行金融机构监管处，江苏省证券管理办公室任综合处工作，曾任江苏证监局证券机构监管处科员、副主任科员、主任科员、副处长，江苏证监局上市公司监管处副处长、调研员、调研员（主持工作），新疆证监局机构监管处挂职副处长（挂职），江苏省涟水县挂职县委常委、副县长（挂职），上海恺讯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总裁助理，华鑫证券有限责任公司销售交易部总经理。现任华鑫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董事会办公室主任、稽核审计部总经理。

(6) 王祖民先生，男，汉族，1970 年出生，中共党员，本科学历、硕士学位。1990 年 7 月参加工作，先后在上海县航运公司任会计师，上海味利皇食品有限公司任财务经理，上海斯米克建筑陶瓷有限公司任财务主管，远纺工业（上海）有限公司任会计经理、稽核部经理，复星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任审计评估部总经理，复星高科技集团有限公司任总裁助理兼审计部总经理，德邦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任副总裁兼财务总监，复星高科技集团有限公司任风险管理部总经理，上海华鑫股份有限公司任财务管理部总经理，上海全创信息科技有限公司任董事，烟台山基金小镇（烟台）运营管理有限公司任董事、董事长。现任华鑫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自营分公司总经理、固定收益部总经理、做市业务部总经理；华鑫期货有限公司董事长。

(7) 胡映璐先生，男，汉族，1971 年出生，中共党员，本科学历、硕士学位。1993 年 7 月参加工作，曾就职中铁进出口公司/深圳金世纪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分别从事进出口及投资管理工作；深圳邦信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从事投资管理工作；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从事投资银行工作；深业集团深圳东欧集团公司，从事资产管理工作；中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历任研究所副经理，投资银行部副总经理、总经理，投资银行管理委员会副主任，副总裁，总裁；华鑫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投资银行业务委员会主任。现任华鑫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

(8) 冯葆先生，男，汉族，1971 年出生，群众，硕士学位。1996 年参加工作，曾就职君安证券任投行高级经理、联合证券任投行华东总经理助理、爱建证券任投行部总经理兼固收部总经理、财富里昂证券任投行上海总部总经理、摩根

士丹利华鑫证券任合资公司投行执行董事。现任华鑫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

### （三）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有发行人股权及债券情况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摘要出具之日，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均不持有公司股份和债券。

### （四）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合规情况

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 （五）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违法违规情况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摘要出具日，本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违法违规情况。

## 七、发行人主营业务情况

### （一）概况

作为综合类证券公司，公司的主要业务包括证券经纪业务、证券承销、证券自营、证券资产管理、信用交易、新三板业务等。公司经营范围为：证券经纪；证券投资咨询；与证券交易、证券投资活动有关的财务顾问；证券自营；证券资产管理；证券承销；融资融券；证券投资基金代销；代销金融产品；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公司通过全资子公司华鑫期货从事期货业务，通过全资子公司华鑫投资从事另类投资业务，通过全资子公司华鑫宽众从事私募投资基金业务。

公司是仪电集团的唯一证券类子公司和金融板块重要子公司，业务资质较齐全，经营风格稳健，在资本补充、业务支持和业务协同等方面获得股东的有力支持。

### （二）主营业务分析

发行人出于管理目的，根据业务种类划分成业务单元。发行人的报告分部为：

经纪业务、信用业务、证券投资业务、资产管理业务、投行业务、期货业务及其他业务。报告期内，发行人营业收入呈上升趋势，各业务单元营业收入均有不同幅度的增长，其中证券经纪业务收入以及其他业务收入增长显著。2020 年，发行人其他业务收入为 82,226.28 万元，占营业收入的比例为 40.90%，较 2019 年大幅上升，其他业务收入内包含 2020 年发行人转让所持有的摩根士丹利华鑫证券 2% 的股权产生的投资收益所致。

报告期内，公司各项业务收入占比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sup>2</sup>	2021 年 1-9 月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收入	占比	收入	占比	收入	占比	收入	占比
证券经纪业务	65,365.22	43.13	67,490.08	33.58	43,910.73	42.45	33,138.18	39.06
信用交易业务	9,113.27	6.01	11,369.58	5.66	7,261.98	7.02	8,604.07	10.14
证券投资业务	18,811.67	12.41	18,647.58	9.28	6,353.92	6.14	-9,688.08	-11.42
资产管理业务	8,767.59	5.79	4,620.97	2.30	3,013.49	2.91	1,843.98	2.17
投资银行业务	2,381.92	1.57	2,674.31	1.33	13,189.17	12.75	17,542.34	20.68
期货业务	9,891.77	6.53	13,981.23	6.95	12,172.60	11.77	11,174.52	13.17
其他业务	37,214.85	24.56	82,226.28	40.90	17,543.58	16.96	22,231.66	26.20
合计	<b>151,546.29</b>	<b>100.00</b>	<b>201,010.03</b>	<b>100.00</b>	<b>103,445.47</b>	<b>100.00</b>	<b>84,846.66</b>	<b>100.00</b>

报告期内，公司各项业务成本占比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sup>3</sup>	2021 年 1-9 月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成本	占比	成本	占比	成本	占比	成本	占比
证券经纪业务	39,947.14	45.47	47,488.90	44.88	34,044.97	34.00	29,074.35	29.29
信用交易业务	1,418.46	1.61	3,996.01	3.78	4,539.65	4.53	4,949.00	4.99
证券投资业务	2,685.23	3.06	3,932.55	3.72	2,664.22	2.66	5,768.59	5.81
资产管理业务	5,691.83	6.48	3,198.68	3.02	2,612.61	2.61	3,592.57	3.62
投资银行业务	1,269.83	1.45	7,820.75	7.39	26,760.50	26.73	30,782.07	31.01
期货业务	9,308.70	10.60	14,123.06	13.35	13,144.41	13.13	10,750.76	10.83
其他业务	27,525.17	31.33	25,253.45	23.87	16,364.79	16.34	14,332.52	14.44
合计	<b>7,846.36</b>	<b>100.00</b>	<b>105,813.40</b>	<b>100.00</b>	<b>100,131.15</b>	<b>100.00</b>	<b>99,249.86</b>	<b>100.00</b>

报告期内，公司各项业务营业毛利润占比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sup>2</sup>	2021 年 1-9 月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sup>2</sup> 此表为业务口径分类，各板块的营业收入考虑公司内部协同收入及公司内部资金成本等，同时前述收入及成本在“其他业务”中予以体现。

<sup>3</sup> 此表为业务口径分类，各板块的营业收入考虑公司内部协同收入及公司内部资金成本等，同时前述收入及成本在“其他业务”中予以体现。

<sup>2</sup> 此表为业务口径分类，各板块的营业收入考虑公司内部协同收入及公司内部资金成本等，同时前述收入及成本在“其他业务”中予以体现。

项目 <sup>2</sup>	2021 年 1-9 月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证券经纪业务	25,418.08	39.90	20,001.18	21.01	9,865.76	297.67	4,063.83	-28.21
信用交易业务	7,694.81	12.08	7,373.57	7.75	2,722.33	82.14	3,655.07	-25.38
证券投资业务	16,126.44	25.32	14,715.03	15.46	3,689.70	111.33	-15,456.67	107.31
资产管理业务	3,075.76	4.83	1,422.29	1.49	400.88	12.10	-1,748.59	12.14
投资银行业务	1,112.09	1.75	-5,146.44	-5.41	-13,571.33	-409.48	-13,239.73	91.92
期货业务	583.07	0.92	-141.83	-0.15	-971.81	-29.32	423.76	-2.94
其他业务	9,689.68	15.21	56,972.83	59.85	1,178.79	35.57	7,899.14	-54.84
<b>合计</b>	<b>63,699.93</b>	<b>100.00</b>	<b>95,196.63</b>	<b>100.00</b>	<b>3,314.32</b>	<b>100.00</b>	<b>-14,403.20</b>	<b>100.00</b>

报告期内，公司各项业务营业毛利率情况如下：

单位：%

项目	2021 年 1-9 月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证券经纪业务	38.89	29.64	22.47	12.26
信用交易业务	84.44	64.85	37.49	42.48
证券投资业务	85.73	78.91	58.07	159.54
资产管理业务	35.08	30.78	13.30	-94.83
投资银行业务	46.69	-192.44	-102.90	-75.47
期货业务	5.89	-1.01	-7.98	3.79
其他业务	26.04	69.29	6.72	35.53
<b>合计</b>	<b>42.03</b>	<b>47.36</b>	<b>3.20</b>	<b>-16.98</b>

## 1、证券经纪业务

证券经纪业务是证券公司重要的收入和利润来源，也是公司客户资源和资产积累的重要渠道，承载着为其他业务引流的关键性作用。证券经纪业务主要包括代理买卖证券业务以及代销金融产品业务。代理买卖证券业务是指证券公司通过其设立的证券营业部接受客户委托，按照客户要求代理客户买卖证券的业务。代销金融产品是指接受金融产品发行人的委托为其销售金融产品或者介绍金融产品购买人的行为。

报告期内，公司积极扩充营业网点，证券经纪业务布局得以大幅优化。自 2013 年起，公司开始在全国布局营业部网点，改变了以上海、西安两地为主要经营地的格局，扩大了经营区域范围。截至 2021 年 9 月末，公司已开业营业部（含主营经纪业务的分公司）达 84 家，分布于全国 24 个主要省、直辖市和自治区及 49 个主要城市，基本覆盖了经济较为发达的华东地区以及长三角、珠三角、环渤海三大经济圈的主要城市，营业网点的战略性布局已经阶段性完成。

2018 年末、2019 年末、2020 年末和 2021 年 9 月末，在华鑫证券开户的投资者数量分别为 66.63 万户、69.91 万户、79.16 万户和 90.46 万户，投资者数量

持续增长。公司代销的金融产品种类丰富，包括公募基金、私募基金、资产管理计划、银行理财、收益凭证等。多维度的产品构成，使得不同风险承受能力和不同风险偏好的客户都有适宜的金融产品匹配，从而进一步扩大华鑫证券的客户群体。最近三年及一期，公司代销金融产品金额和收入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 9 月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销售 总金额	销售 总收入	销售 总金额	销售 总收入	销售 总金额	销售 总收入	销售 总金额	销售 总收入
基金	609,396.87	776.96	533,585.07	739.61	266,834.28	839.77	334,579.06	1,480.14
信托	2,058.08	21.80	21,762.00	199.95	69,877.00	140.85	8,310.00	20.09
其他金融 产品	47,542.34	166.77	228,300.00	657.76	182,657.00	24.47	105,431.70	101.49
合计	<b>658,997.29</b>	<b>965.53</b>	<b>783,647.07</b>	<b>1,597.32</b>	<b>519,368.28</b>	<b>1,005.09</b>	<b>448,320.76</b>	<b>1,601.73</b>

2021 年，经纪业务继续围绕公司战略，依托金融科技，充分发挥交易通道的优势，打造出具有华鑫特色的品牌效应，吸引专业化投资者。同时，继续与同花顺、工行等机构开展合作，开拓渠道，获客引流，夯实经纪业务基础，提升竞争力。

## 2、信用交易业务

证券公司信用交易业务是指证券公司向客户出借资金或出借证券，并收取担保物的经营活动。信用交易业务主要包括融资融券、股票质押式回购、约定购回式证券交易业务以及转融通业务。报告期内，公司的信用交易业务主要包括融资融券业务以及股票质押式回购业务。

### （1）融资融券业务

融资融券是指证券公司向客户出借资金供其买入上市证券或者出借上市证券供其卖出，并收取担保物的经营活动。公司于 2012 年 5 月取得融资融券业务资质，在报告期内该业务取得较快发展。

最近三年及一期，公司融资融券利息收入分别为 24,266.10 万元、23,767.92 万元、35,238.64 万元和 27,836.66 万元。根据证券业协会统计，华鑫证券融资融券业务利息收入 2018 年、2019 年和 2020 年排名分列第 52 位、第 53 位和第 47 位。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 1-9 月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	--------------	---------	---------	---------

项目	2021 年 1-9 月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融资融券利息收入 <sup>5</sup>	27,836.66	35,238.64	23,767.92	24,266.10

2018 年，全市场融资融券余额出现较大幅度收缩，截至 2018 年末公司融资融券业务余额为 21.61 亿元，同比下降 31.04%；2019 年度，股票市场回暖带动融资融券业务规模上升，截至 2019 年末，公司融资融券余额为 53.39 亿元，较 2018 年末增长了 147.06%；截至 2020 年末，公司融资融券余额为 48.73 亿元，较 2019 年末减少了 8.16%；截至 2021 年 9 月末，公司融资融券余额为 60.16 亿元，较 2020 年末增加了 23.46%。报告期各期末，公司融资融券余额情况如下表所示：

项目	2021 年 9 月末	2020 年末	2019 年末	2018 年末
融资余额	593,097.18	484,455.85	529,946.95	215,516.54
融券余额（市值）	8,453.77	2,799.05	605.03	590.75
<b>期末融资融券余额</b>	<b>601,550.95</b>	<b>487,254.90</b>	<b>530,551.98</b>	<b>216,107.29</b>

注：融资余额未扣除减值准备，不含应计利息、穿仓转入应收金额；融券余额按报告期末的市值进行计算

报告期内，公司逐步完善信用业务风险控制措施。在原来客户准入、尽职调查、征信、授信、逐日盯市、强制平仓、司法追索等以客户为中心和标的券保证金、担保物折算率调整等以证券杠杆率为中心的风险防控体系的前提下，建立了以“客户持仓集中度”为核心和以“证券池黑名单、审慎名单”为核心的风险防控措施，通过多项信用业务风险控制措施。力求按照公司全面规划，从制度建设、授信体系、监控机制、风险报告、信息系统等多方面多维度对日益复杂的信用业务风险进行全面管理。

## （2）股票质押式回购业务

股票质押式回购是指符合条件的资金融入方以所持有的股票或其他证券质押，向证券公司融入资金，并约定在未来返还资金、解除质押的交易。公司于 2013 年 8 月获得股票质押式回购业务资质。

2018 年 7 月，公司设立机构业务部，根据法律法规和相关监管要求，结合公司实际业务发展需求，全面梳理并修订了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业务相关制度流程，修订了包括《华鑫证券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业务风险管理办法》、《华鑫证券

<sup>5</sup> 融资融券利息收入未扣除资金成本。

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业务管理办法》等 12 项制度，同时新增了《华鑫证券股票质押式回购业务尽职调查工作指引》、《华鑫证券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禁止标准》等 4 项制度。公司机构业务与证券自营、资产管理业务在机构、人员、信息、账户等方面相互分离，各项机构业务的前、中、后台相互分离，互相制约。

公司建立了以净资本为核心的股票质押业务规模监控和调整机制，由公司经营管理层根据监管要求、公司财务状况及公司风险承受能力合理确定公司股票质押业务的具体规模。报告期内，公司的信用交易业务稳定发展，整体信用风险得到了有效的控制。

### 3、证券投资业务

公司证券投资业务主要包括以自有资金开展权益类证券及衍生金融工具的投资交易和新三板做市业务等。2018 年度、2019 年度、2020 年度和 2021 年前三季度，公司证券投资业务收入<sup>6</sup>分别为-9,688.08 万元、6,353.92 万元、18,647.58 万元和 18,811.67 万元。2018 年，公司证券投资业务收入为负，主要系证券市场行情低迷和波动加剧所致。

#### （1）证券自营业务

证券自营业务是指证券公司运用自有资金或者合法筹集的资金以自己的名义买卖证券并获取利润的证券业务，证券自营业务是华鑫证券传统业务之一。

公司的证券自营业务由下属自营分公司开展，主要投资于上市公司股票、可转换公司债券、基金以及其他权益类证券及其衍生品。华鑫证券证券自营业务始终秉承稳健的价值投资、注重风险控制的理念，2018 年在结构性分化的市场格局下，通过增加风险对冲工具、加强团队配置、与研究部门形成投研一体化的工作体系，以蓝筹股为重点配置，投资收益好于市场平均水平。

公司证券自营业务在董事会下达的自营业务规模内，坚持稳健投资、风险可控、收益可期的投资理念开展业务，同时积极推进投资团队建设及业务开展。公司证券自营业务在追求收益的同时注重投资的稳健性和风险控制，从价值投资的角度出发，合理配置资产，在投资品种选择上突出重点，确保自有资金投资的安全性。

#### （2）债券自营业务

---

<sup>6</sup> 公司管理层出于管理目的，扣除内部资金成本后的净收入。

公司于 2020 年 9 月拿到深圳证监局核准增加债券自营业务的批复（深证局许可字[2020]16 号），目前已换发经营证券期货业务许可证，可以开展债券自营业务，相关部门将在董事会授权的三级管理体系内履行和发挥债券自营业务投资交易、同业业务合作、固定收益市场研究等部门职能。

债券自营将成为公司自营业务板块的重要补充，为公司整体自营布局提供较为稳定的收入及稳定的资产管理规模。同时，通过增加债券自营业务完善公司的大类资产配置体系，可以对公司的自营投资做出更精细的管理。

截止报告期末，公司债券自营稳健发展，投资规模不断增长，交易服务体系日渐完善。2021 年前三季度，累计为公司实现营业收入近亿元。

### （3）衍生品量化交易业务

公司于 2017 年上半年开始筹备衍生品量化交易业务，组建经验丰富的业务团队，并于 2017 年 9 月正式成立金融市场部，发展衍生品量化交易业务；2017 年，华鑫证券衍生品量化交易业务团队完成了管理制度、风控制度、操作流程和交易对手方管理体系的建立，正式开展了场内量化投资和场外衍生品交易业务，并取得了较好的成绩。2018 年以来，华鑫证券衍生品量化交易业务团队完成投资系统建设、基础数据库搭建，并上线了多个策略，取得了较好的收益。

#### 1) 场内量化投资业务

华鑫证券场内量化投资业务主要采取基本面选股 Alpha 策略、量化选股 Alpha 策略、多因子选股策略、方向策略等量化交易模型，运用各类场内金融工具从而实现较好收益。华鑫证券于 2017 年 10 月起开展场内量化投资业务，通过采取量化交易模型投资场内金融工具，主要投资品种为股票、股指期货、ETF 等交易所产品。

①基本面选股 Alpha 策略：由分析师通过持续、系统、深入的基本面研究挖掘企业内在价值，精选个股；在月度核心股票推荐组合的基础上，构建沪深 300 行业中性组合，同时利用相应份额的股指期货对冲系统性风险。

②量化选股 Alpha 策略：通过海量数据挖掘、识别并验证相对错误定价的股票对，即一只被高估股票和一只被低估股票构成的股票组合；依据风险控制模型，考虑股票的市场及行业等特点，产生头寸分散、风险敞口小的最佳股票组合；生成股票对交易列表，自动执行算法交易，买入被低估的股票组合，同时卖出相

对被高估的股票组合；最后在错误定价关系被修正时平仓从而获得收益。

③多因子选股策略：通过定量方法构建选股因子，对因子进行检验，构建出具有超额收益的投资组合，再通过股指期货或个股期权进行对冲，从而获得稳定的投资收益。

④方向性策略：建立完整方向性交易系统，通过定量分析，对投资标的进行趋势判断、趋势捕捉以获得趋势收益；通过分散投资标的来降低策略收益波动，提高收益的稳定性。

2018 年，在投研团队和信息技术团队的高效合作下，完成开发、测试以及实盘上线股票中性策略、CTA 策略、场内 50ETF 期权策略，最高管理资金规模 10 亿元，平均管理资金规模 7 亿元，实现综合收益 2,714.00 万元（包含场外）。截至 2020 年末，华鑫证券场内量化投资交易的自有资金规模为 6.9 亿元。截至 2021 年 9 月末，华鑫证券场内量化投资交易的自有资金规模为 9.36 亿元，2021 年 1-9 月累计收益为-496.34 万元。

## 2) 场外衍生品交易业务

场外衍生品交易业务是指公司通过场外协议等方式与客户进行收益或风险的互换，满足客户特定的投融资或风险管理需求，同时运用公司自有资金投资于场内的衍生金融工具，进行对冲交易，以降低风险并获得风险中性收入的业务。华鑫证券场外衍生品交易业务主要包括收益互换、结构性产品等产品。华鑫证券于 2017 年 12 月起开展场外衍生品交易业务。2018 年 1 月至 5 月，公司场外期权累计交易名义本金规模 17 亿元，开展交易 1,300 余笔，实现平均年化收益率 13.96%。2018 年 5 月后场外期权业务受到监管政策影响暂停开展。公司在场外期权业务的替代模型上进行积极转型，结合金融产品部的共同努力，自 2018 年以来共发行了 42 期保本浮动型收益凭证。截至 2021 年 9 月末，公司累计交易场外衍生品业务名义本金规模 123.88 亿元，其中收益互换名义本金规模 91.05 亿元、场外期权名义本金规模 3.83 亿元。

## （4）新三板做市业务

公司于 2014 年 7 月获准开展全国股转系统做市业务，是首批开展做市业务的券商之一。公司做市业务始终坚持以研究为基础，投资为逻辑，立足精品企业，挖掘企业价值及成长性，为挂牌企业的股票提供双边报价，实现股东价值最大化。

2018 年新三板市场持续低迷，流动性缺乏，交易较为清淡，公司及时调整做市业务整体结构。2018 年，公司新增做市企业 1 家，退出做市企业 27 家，截至 2018 年末仍参与做市企业 8 家。2019 年，公司无新增做市企业，退出做市企业 4 家，截至 2019 年末仍参与做市企业 4 家、截至 2020 年末仍参与做市企业 3 家。截至 2021 年 9 月末，公司无新增做市企业，退出做市企业 1 家，仍参与做市企业 2 家。

#### 4、资产管理业务

资产管理业务是指证券公司作为资产管理人，依照有关法律、法规与客户签订资产管理合同，根据资产管理合同约定的方式、条件、要求及限制，对客户资产进行经营运作，为客户提供证券及其他金融产品投资管理服务的行为。

华鑫证券于 2009 年取得资产管理业务资格并正式开展资产管理业务。截至 2020 年 3 月末，公司集合资产管理产品 97 只，定向资产管理产品 33 只，专项资产管理产品 16 只。因行业监管趋严，传统的资产管理通道业务受到较大的影响，2019 年，公司资产管理业务规模和净收入较 2018 年均有所下降；随着公司资产管理业务的积极转型，2020 年，公司资产管理业务规模和净收入均有所回升。

最近三年及一期末，公司资产管理规模<sup>7</sup>数据如下表所示：

单位：亿元

项目	2021 年 9 月末	2020 年末	2019 年末	2018 年末
集合资产管理业务规模	153.47	42.16	8.23	15.07
定向资产管理业务规模	157.87	86.74	161.00	307.81
专项资产管理计划业务规模	96.97	87.19	41.59	57.54
<b>资产管理业务规模合计</b>	<b>408.30</b>	<b>216.09</b>	<b>210.82</b>	<b>380.42</b>

最近三年及一期，华鑫证券资产管理业务的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sup>3</sup>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 1-9 月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集合资产管理业务净收入	7,826.90	2,363.44	400.82	1,173.08
定向资产管理业务净收入	518.75	1,067.35	2,038.78	2,180.43
专项资产管理计划业务净收入	259.58	913.07	190.86	613.63
<b>资产管理业务净收入合计</b>	<b>8,605.23</b>	<b>4,343.87</b>	<b>2,630.46</b>	<b>3,967.15</b>

<sup>7</sup> 资产管理规模为受托资金规模。

<sup>3</sup> 资产管理业务净收入未扣除发行人跟投部分的资金成本。

在“资管新规”实施后，华鑫证券积极推动资产管理业务向主动管理方向转型升级，重点聚焦以 ABS 为主的一、二级市场联动的主动管理业务类型，优化产品结构，加大人才引进力度，提升产品管理能力，做大做强主动管理产品，推进创新业务和特色业务，产品和收入结构更加合理。2018 年，华鑫证券获得“全球租赁业竞争力论坛”首次评选的中国融资租赁“腾飞奖”的“最佳融资租赁 ABS 管理人奖”。截至 2021 年 9 月末，作为计划管理人，华鑫证券共计发行 ABS 项目 26 单。

### 5、投资银行业务

报告期内，2018 年-2020 年发行人投资银行业务由摩根士丹利华鑫证券开展；2021 年 1-9 月发行人投资银行业务由华鑫证券开展。华鑫证券与摩根士丹利亚洲有限公司于 2011 年 6 月合资成立了摩根士丹利华鑫证券开展投资银行业务。成立之初，华鑫证券持有 66.67% 的股权，摩根士丹利亚洲有限公司持有 33.33% 股权；2017 年 9 月，华鑫证券完成向摩根士丹利亚洲有限公司转让 15.67% 股权，该次股权转让完成后，华鑫证券持有摩根士丹利华鑫证券 51% 股权，仍为摩根士丹利华鑫证券的控股股东。2020 年 5 月，华鑫证券完成向摩根士丹利亚洲有限公司转让 2% 股权，该次股权转让完成后，华鑫证券持有摩根士丹利华鑫证券 49% 股权。2021 年 7 月 13 日，摩根华鑫证券完成了其 39% 股权转让，该次股权转让完成后，公司持有摩根华鑫证券 10% 的股权。摩根士丹利华鑫证券投资银行业务包括首次公开股票发行并上市、上市公司股权融资、债券融资以及企业兼并收购和财务顾问服务。华鑫证券投资银行业务包括债券融资、债券承销以及企业兼并收购和财务顾问服务。

最近三年及一期，按业务部门口径划分的投资银行业务收入分别为 17,542.34 万元、13,189.17 万元、2,674.31 万元和 2,381.92 万元<sup>9</sup>。

依托华鑫证券及摩根士丹利深厚的客户资源，摩根士丹利华鑫证券投资银行业务发展较快，并先后获得如下奖项：

获奖主体	荣誉称号	颁奖机构	获奖时间
摩根士丹利华鑫证券	2017 年度“优秀固定收益业务创新机构”	深圳证券交易所	2018 年
	2017 年度“租赁住房资产支持证券优秀参与机构”	上海证券交易所	

<sup>9</sup> 投资银行业务最近一期收入不包含摩根士丹利华鑫证券数据。

获奖主体	荣获称号	颁奖机构	获奖时间
摩根士丹利华鑫证券	2018 年度银行业信贷资产登记流转业务先进机构 “专业服务奖”	银行业信贷资产登记流转中心	2019 年

根据证券业协会统计，摩根士丹利华鑫证券 2018 年和 2019 年股票主承销金额分列全行业第 33 名和 52 名；债券主承销金额分列全行业第 45 名和 80 名。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股票主承销金额	金额（亿元）	43.68
	排名	52
债券主承销金额	金额（亿元）	93.95
	排名	80

数据来源：证券业协会《2017 年证券公司会员经营业绩排名情况》、《2018 年证券公司业务数据统计排名情况（证券承销业务）》、《2019 年证券公司经营业绩排名情况》和 Wind

公司新三板业务总部成立于 2013 年初，并在当年获得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主办券商业务资格。公司新三板业务以打造新三板全产业链为核心服务模式，推行业务链协同运营模式。公司严格把控挂牌企业质量，加强对已挂牌企业的辅导工作，深入挖掘挂牌企业的价值，在协助挂牌公司成长的过程中实现业务收入的增长。公司聚焦财务顾问业务，深耕江浙沪区域，为投行业务储备资源。组建专门业务团队，对江浙沪企业进行梳理对接；对督导公司进行梳理研究，主动挖掘财务顾问业务机会；分行业聚焦，形成部门新兴行业的服务优势积累；制定标准的财务顾问业务宣讲资料，服务方案模板，提升服务质量；对接园区、孵化基地等合作单位，扩大财务顾问项目源。

2019 年 6 月 12 日，华鑫股份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华鑫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拟公开挂牌转让所持摩根士丹利华鑫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2% 股权的预案》。华鑫股份全资子公司华鑫证券拟通过在上海联合产权交易所公开挂牌的方式，转让其所持有的摩根士丹利华鑫证券 2% 的股权，挂牌价格不低于人民币 37,620 万元。2020 年 3 月 24 日中国证监会出具《关于核准摩根士丹利华鑫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变更控股股东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482 号），对 Morgan Stanley 受让公司所持有的摩根士丹利华鑫证券 2% 的股权无异议，核准 Morgan Stanley 成为摩根士丹利华鑫证券控股股东。2020 年 5 月 7 日，摩根士丹利华鑫证券完成变更控股股东事项的工商变更登记。华鑫证券从持有摩根士丹利华鑫证券 51% 股权的控股股东变更为持有摩根士丹利华鑫证券

49% 股权的参股股东。前述股权变更后，公司重新申请证券承销业务资质和债券自营业务资格并于 2020 年 9 月 15 日获深圳证监局《深圳证监局关于核准华鑫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变更业务范围的批复》（深证局许可字[2020]16 号）核准，发行人变更业务范围，增加证券承销、债券自营业务。根据发行人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决议同意，发行人决定设立投资银行委员会，下设债券融资部、资本市场部、新三板业务总部、质量控制部。截至本募集说明书摘要出具之日，发行人已完成工商变更登记，并取得换发的经营证券期货业务许可证。

2021 年，公司大力发展战略性业务。截至 2021 年 9 月末，已成功发行重庆市涪陵国有资产投资经营集团有限公司 2021 年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济宁城投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21 年非公开发行短期公司债券、昆山国创 2021 年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

## 6、期货业务

华鑫期货是华鑫证券旗下开展期货业务的全资子公司，主要从事商品期货和金融期货经纪业务和期货 IB 业务等，是上海期货交易所、大连商品交易所、郑州商品交易所和中国金融期货交易所的会员，同时也是中国期货业协会会员单位、上海市期货同业公会的理事单位。

报告期内，华鑫期货充分利用行业发展的机遇扩大规模、提升市场占有率，同时也针对行业发展的挑战不断调整经营发展方向及战略，并努力挖掘优质客户，总体实现了传统期货经纪业务持续稳定发展。

报告期内，华鑫期货所获奖项情况如下：

获奖主体	荣誉称号	颁奖机构	获奖时间
华鑫期货	2017 年度金口碑期货公司	和讯网、中国证券市场研究设计中心等	2018 年
华鑫期货	2018 年度期货业创新奖	和讯网、中国证券市场研究设计中心等	2019 年
华鑫期货	中国财经风云榜期货业创新奖和最具成长性期货公司	和讯网	2020 年
华鑫期货	2019 年度产融合作贡献奖	钢谷网	

最近三年及一期，公司期货业务实现收入分别为 11,174.52 万元、12,172.60 万元、13,981.23 万元和 9,891.77 万元。最近三年，公司期货业务实现了持续盈利，在市场知名度和影响力上积累了一定优势，陆续有三十余个品种成交或持仓量阶段性进入交易所排名前二十，呈现良好的成长势头。2015 年，华鑫期货顺利通过中国期货业协会资产管理业务登记备案，获得资产管理牌照，标志着公司

创新业务发展取得新的突破。2018 年，华鑫期货在业内首次引入日本经纪机构岡地株式会社参与国内铁矿石期货市场，获大连商品交易所来信表扬，并以场外期权综合管理系统的自主知识产权项目成功入选“和讯网第十六届财经风云榜年度期货业创新奖”。

## 7、其他业务

### （1）另类投资业务

另类投资是指在股票、债券及期货等公开交易平台之外的投资方式，包括私募股权、风险投资、FoF 等诸多品种。华鑫投资是华鑫证券旗下开展另类投资业务的全资子公司。2017 年 10 月，华鑫投资经营范围由“实业投资、资产管理、金融产品投资、投资咨询、资产管理、投资管理”变更为“实业投资、金融产品投资、投资管理”。

华鑫投资根据《公司法》、《证券法》、《证券公司监督管理条例》、《关于证券公司证券自营业务投资范围及有关事项的规定》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和监管规定，以自有资金从事《证券公司证券自营投资品种清单》所列品种以外的金融产品、股权等另类投资业务。华鑫投资目前规模较小，主要收入来源为投资金融产品的投资收益，未直接持有二级市场股票。

2016 年 12 月，证券业协会颁布了《证券公司另类投资子公司管理规范》。2017 年 8 月 25 日，华鑫证券向证券业协会报送华鑫投资整改方案；截至 2017 年末，华鑫投资整改方案已获监管机构审核通过。

### （2）私募投资基金业务

华鑫宽众成立于 2015 年 8 月，是华鑫证券旗下开展私募投资基金业务的全资子公司。证券公司私募投资基金子公司原为证券公司直投子公司，后根据中证协发[2016]253 号通知，全行业按照《证券公司私募投资基金子公司管理规范》整改变更为私募投资基金子公司，业务统称为私募投资基金业务。

2017 年，华鑫宽众积极按照《证券公司私募投资基金子公司管理规范》的要求进行整改，整改方案于 2017 年 10 月获得相关监管机构通过。2017 年 8 月 25 日，华鑫证券向证券业协会报送华鑫宽众整改方案；2017 年 10 月 9 日，华鑫宽众整改方案获得监管机构通过并在证券业协会网站公示，华鑫宽众获准办理有关私募基金管理人登记和产品备案。

### （三）公司取得的业务资格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摘要出具日，公司取得的业务资质如下：

序号	企业名称	业务资格	发证机关	批文编号	核发日期
1	华鑫证券	上海证券交易所大宗交易系统合格投资者	上交所	A00044	2008 年 6 月 6 日
2	华鑫证券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结算参与人	中证登	中国结算函字[2006]52 号	2006 年 3 月 15 日
3	华鑫证券	网上证券委托业务资格	中国证监会	证监信息字[2007]6 号	2007 年 5 月 16 日
4	华鑫证券	上交所固定收益证券综合电子平台交易商资格	上交所	上证会字[2007]55 号	2007 年 10 月 16 日
5	华鑫证券	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市场同业拆借业务	中国人民银行上海总部	银总部复[2008]73 号	2008 年 9 月 19 日
6	华鑫证券	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代销业务资格	中国证监会	证监许可[2008]158 号	2008 年 1 月 24 日
7	华鑫证券	证券资产管理业务	中国证监会	证监许可[2009]751 号	2009 年 8 月 6 日
8	华鑫证券	中国国债协会会员资格	中国国债协会	财债协[2009]025 号	2009 年 11 月 9 日
9	华鑫证券	定向资产管理业务	深圳证监局	深证局函[2010]345 号	2010 年 7 月 22 日
10	华鑫证券	为期货公司提供中间介绍业务资格	中国证监会	证监许可[2010]1179 号	2010 年 8 月 20 日
11	华鑫证券	集合资产管理业务资格	深圳证监局	深证局机构字[2011]122 号	2011 年 7 月 6 日
12	华鑫证券	开展客户资金第三方存管单客户多银行服务	深圳证监局	深证局机构字[2011]130 号	2011 年 7 月 15 日
13	华鑫证券	融资融券业务资格	中国证监会	证监许可[2012]620 号	2012 年 5 月 7 日
14	华鑫证券	代销金融产品业务资格	深圳证监局	深证局许可字[2013]27 号	2013 年 3 月 6 日
15	华鑫证券	主办券商业务（推荐业务和经纪业务）	股转系统	股转系统函[2013]72 号	2013 年 3 月 21 日
16	华鑫证券	转融通业务	中证金	中证金函[2013]126 号	2013 年 4 月 26 日
17	华鑫证券	主办券商业务（做市业务）	股转系统	股转系统函[2014]849 号	2014 年 7 月 11 日
18	华鑫证券	上交所股票质押式回购业务交易权限	上交所	上证会字[2013]136 号	2013 年 8 月 12 日
19	华鑫证券	深交所股票质押式回购业务交易权限	深交所	深证会[2013]73 号	2013 年 8 月 9 日

序号	企业名称	业务资格	发证机关	批文编号	核发日期
20	华鑫证券	代理证券质押登记业务资格	中证登	-	2015 年 3 月 5 日
21	华鑫证券	关于华鑫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开展私募基金综合托管业务的无异议函	中国证券投资者保护基金公司	证保函 [2015]79 号	2015 年 3 月 9 日
22	华鑫证券	作为合格境内机构投资者从事境外证券投资管理业务	深圳证监局	深证局许可字 [2018]82 号	2018 年 11 月 6 日
23	华鑫证券	经营证券期货业务许可证	中国证监会	流水号 000000043035	2020 年 11 月 17 日
24	华鑫证券	证券投资基金托管资格	中国证监会	证监许可 [2020]1152 号	2020 年 6 月 15 日
25	华鑫证券	证券承销、债券自营业务资格	中国证监会	深证局许可字 (2020)16 号	2020 年 9 月 16 日
26	华鑫证券	债权融资计划副主承销及承销机构资格	北京金融资产交易所		2020 年 12 月 4 日
27	华鑫证券	场外期权业务二级交易商	中国证券业协会	中证协函 [2020]800 号	2020 年 12 月 21 日
28	华鑫期货	期货投资咨询业务资格	中国证监会	证监许可 [2012]1527 号	2012 年 11 月 15 日
29	华鑫期货	委托华鑫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提供中间介绍业务	上海证监局	沪证监期货字 [2011]21 号	2011 年 2 月 12 日
30	华鑫期货	资产管理业务	中国期货业协会	中期协备字 [2015]50 号	2015 年 2 月 5 日
31	华鑫期货	经营证券期货业务许可证	中国证监会	流水号 000000012216	2017 年 12 月 12 日
32	华鑫期货	金融期货经纪业务资格	中国证监会	证监许可 [2010]564 号	2010 年 5 月 4 日
33	华鑫宽众	证券公司私募基金子公司管理人公示	中国证券业协会	GC1900031587	2015 年 11 月 25 日
34	华鑫投资	证券公司私募投资基金子公司、另类投资子公司会员名单（第五批）	中国证券业协会	-	2017 年 8 月 3 日
35	华鑫证券	关于华鑫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境外证券投资额度的批复 20210611	国家外汇管理局	汇复[2021]57 号	2021 年 6 月 11 日
36	华鑫证券	关于准予华鑫证券鑫财富乐享 2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合同变更的回函 20210623	中国证监会	机构部函 [2021]1957 号	2021 年 6 月 23 日
37	华鑫证券	关于申请参与科创板转融券市场化约定申报的	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中证金函 (2021)151 号	2021 年 7 月 14 日

序号	企业名称	业务资格	发证机关	批文编号	核发日期
		复函			
38	华鑫证券	北京证券交易所会员资格	北京证券交易所	会员编号 000053	2021 年 11 月 10 日
39	华鑫证券	保荐业务资格	中国证监会	证监许可 (2022) 384 号	2022 年 2 月 25 日

公司具备上交所和深交所的会员资格，公司附属子公司、分公司和营业部均依法，或经相关监管部门批准获得相应的业务资格后开展经营业务活动。

## （四）所在行业状况

### 1、概述

伴随着经济体制改革和市场经济发展，我国证券市场制度不断健全、体系不断完善、规模不断扩大，我国证券公司也经历了不断规范和逐渐发展壮大的历程。根据证券业协会统计，我国证券行业总资产由 2011 年末的 1.57 万亿元增长至 2020 年末的 8.90 万亿元，净资产由 2011 年末的 6,302.55 亿元增长至 2020 年末的 2.31 万亿元。与此同时，我国证券公司业务日趋丰富，在上个世纪九十年代形成的证券经纪、证券自营和承销与保荐三大传统业务基础上，又增加了资产管理、融资融券、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转融通、约定购回式证券交易、债券质押式回购交易、衍生品交易等业务。2012 年 5 月全国证券公司创新发展研讨会后，我国证券公司开启了全面创新转型发展之路，确立了由规模扩张转向收入结构调整，由通道服务转向综合金融服务的发展方向，逐步转型为真正意义的投资银行。

根据证券业协会对证券公司 2020 年度经营数据的统计，证券行业 2020 年度实现营业收入 4,484.79 亿元，其中，代理买卖证券业务净收入（含交易单元席位租赁）1,161.10 亿元、代理销售金融产品净收入 134.38 亿元、投资咨询业务净收入 48.03 亿元、资产管理业务净收入 299.60 亿元，2020 年度实现净利润 1,575.34 亿元，127 家公司实现盈利。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证券公司总资产为 8.90 万亿元，净资产为 2.31 万亿元，净资本为 1.82 万亿元，客户交易结算资金余额（含信用交易资金）1.66 万亿元，受托管理资金本金总额 10.51 万亿元。

2018 年，在“防风险、强监管、降杠杆”的行业背景形势下，市场积累的各种风险已经得到了较大幅度的释放和消化，市场各项制度建设有了进一步的完善。2019 年，以设立科创板、实行注册制和更严格退市制度等为发展契机，证券行业发展已经具备了一个良好的开端。2020 年，在金融市场服务不断完善的情况下

下，我国证券公司积极发挥投资银行功能，将投资银行的作用赋能于服务实体，为实体经济服务的能力稳步增强。

## 2、证券行业发展趋势

### （1）收入结构多元化

目前我国证券行业的主要收入仍然来自传统的证券经纪、证券自营、承销与保荐三大传统业务。2012 年以来，证券公司围绕建设多层次资本市场不断拓展新业务，降低对传统收入的依赖度。融资融券、资产管理等业务得到快速发展，收入逐步提升，证券公司过度依赖传统业务的盈利模式初步得到改善。证券公司的经纪业务收入占总收入的比例总体上呈现下行趋势。与此同时，创新业务的盈利呈现上升趋势，资产管理以及融资融券等业务逐渐成为证券公司盈利的重要来源。随着我国证券市场制度改革步伐的加快，更多的证券业务资格预计将逐步放开，资产管理、融资融券、约定购回式证券交易、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等业务的重要性将逐步提升，证券公司对传统业务的依赖性有望进一步降低，证券行业的收入来源将更加多元化。

### （2）经营策略差异化

我国证券公司长期以来业务同质化严重，缺乏差异化服务与特色服务，陷入恶性竞争状态。激烈的市场竞争推动证券公司实施差异化战略和竞争策略，部分证券公司正逐步发展以差异化服务为核心的业务模式。

证券公司根据自身的资本实力、服务特色、研究水平、区位优势等情况及目前各细分行业的竞争状况，在发展壮大其核心业务的同时，实施差异化服务与特色服务。一方面，综合实力较强的大型证券公司可利用资金和资源优势，实现全业务领域的发展，增强自身的竞争优势；另一方面，中小券商则将越来越注重以特色取胜，围绕局部优势做深做强形成差异性竞争力。

### （3）资本规模逐渐扩大

证券行业是典型的资本密集型行业，证券公司各项业务的发展均离不开充足资本金的支持。在以净资本为核心的风险控制指标体系下，证券公司的资本规模很大程度上决定其业务规模。

在监管机构鼓励创新发展的大背景下，证券行业将加大对融资融券、衍生品量化交易等新兴业务布局。新兴业务的高速发展强调资本先行，加大资本投入成

为行业发展趋势。在此趋势下，证券公司将积极扩大资本规模。

#### （4）行业发展国际化

随着我国经济全球化进程的推进和总体经济实力的提升，我国金融行业和金融市场对外开放程度将不断提高，我国证券公司国际化的进程将不断加快，国内证券业的行业发展国际化程度将逐步提升。一方面，外资证券公司通过设立合资公司的方式不断进入中国资本市场，提升国内证券业的国际化竞争程度。2012年10月，中国证监会修改了《外资参股证券公司设立规则》，将境外股东在证券公司中的参股比例上限上调至49%。我国证券市场的国际化水平将进一步提高。2017年11月，中美两国在金融业市场准入方面达成重要共识，我国将放宽外资进入金融业的比例限制，包括将证券、基金管理、期货领域的外资比例放宽至51%，以及放宽外资进入银行、金融资产管理公司、保险领域的市场准入政策等。2018年4月，中国人民银行行长易纲在博鳌亚洲论坛宣布中国将进一步扩大金融业对外开放，包括将证券公司、基金管理公司、期货公司、人身险公司的外资持股比例上限放宽至51%，三年后不再设限等。2019年7月，国务院金融稳定发展委员会办公室再次对外发布《关于进一步扩大金融业对外开放的有关举措》，将原定于2021年取消证券公司、基金管理公司和期货公司外资股比限制的时点提前到2020年。2019年10月11日，证监会发布公告，宣布经统筹研究，证监会进一步明确取消证券公司、基金管理公司和期货公司外资股比限制的时间安排。自2020年12月1日起，在全国范围内取消证券公司外资股比限制。另一方面，国内实力较强的证券公司也在积极践行“走出去”的经营策略，通过设立机构、业务合作和收购兼并等方式逐步进入国际市场，逐步参与国际竞争。

### 3、发行人面临的主要竞争状况

#### （1）总体竞争格局

##### 1) 证券公司数量多，整体规模偏小

近年来，我国证券公司数量增加较多，业务竞争日趋激烈。根据证券业协会统计，截至2021年9月末，中国证券公司数量已达140家，与国际领先的投资银行和境内其他金融机构相比，证券公司整体规模偏小。

长期以来，我国企业融资主要依靠银行贷款，间接融资占比很高。近年来，随着股票市场和债券市场的快速发展，企业直接融资的比例有了一定程度的提高，

但与发达国家相比，我国的直接融资比例仍然处于较低水平。间接融资比例过高，使得经济体大量的风险集中于银行。“十四五”规划纲要明确提出要“完善资本市场基础制度，健全多层次资本市场体系，大力发展战略投资者，提高直接融资特别是股权融资比重”，“完善市场化债券发行机制，稳步扩大债券市场规模，丰富债券品种，发行长期国债和基础设施长期债券”。

在这个大背景下，未来我国证券行业将围绕实体经济需要，加快产品创新，不断提升整体规模和业务竞争力，在优化资源配置、分散风险、传导政策等方面发挥更大的作用。

## 2) 传统业务同质化严重，新兴业务逐渐繁荣

我国证券公司收入主要来源于证券经纪、证券自营、承销与保荐三大传统业务。就传统业务本身来看，由于所提供的产品和服务同质化严重，随着参与者增多、服务和产品供给增加，市场竞争日趋激烈，且主要体现为价格竞争。

尽管除三大传统业务之外的其他业务受限于市场成熟度等因素，尚处于起步阶段。但随着证券公司纷纷寻求转型抢占市场，其他业务收入占比有望进一步提升。证券行业的主要收入来源将从证券经纪、证券自营、承销与保荐为代表的传统业务，逐步转向以资本中介、资本投资业务为代表的新兴业务。新兴业务的高速发展强调资本先行，加大资本投入成为行业发展的必然趋势。在此趋势下，具有资本市场融资能力的证券公司将有机会在新兴业务获得更快的发展。

## 3) 对外开放不断深入，行业竞争更加激烈

快速发展的中国市场吸引了众多大型外资证券公司。《外资参股证券公司设立规则》实施后，各大外资证券公司纷纷通过合资等方式取得了国内证券业务资格并开展经营，合资证券公司队伍不断扩大。摩根士丹利、高盛、瑞银、瑞信、德意志银行、花旗等外国金融机构已通过合资等方式进入中国市场。国内证券公司开始与实力雄厚的外资证券公司正面竞争。

随着沪港通和沪伦通的推进，我国资本市场对外开放的步伐加快，未来预计将有更多外资证券公司进入中国资本市场，在投资银行业务、资产管理业务等领域对我国证券公司形成冲击，证券行业的竞争将更加激烈。

## 4) 互联网时代，证券公司与其他金融业态间竞争加剧

随着金融市场竞争的加剧和证券行业的创新发展，商业银行、保险公司、基

金管理公司和信托公司等其他类型的金融机构利用其在营业网点、客户资源等方面的优势，在资产管理、金融产品销售、债券承销等业务领域，与证券公司展开了日趋激烈的竞争。此外，迅速崛起的互联网金融，也将在经纪业务、资产管理等业务领域，与证券公司展开激烈的竞争。同时，部分商业银行等金融机构和互联网企业，还积极寻求通过并购等方式直接进入证券行业，进一步加剧了行业的竞争。

## （2）发行人竞争地位与竞争优势

公司作为一家综合性证券公司，为客户提供全方位、多元化的金融产品和服务，在金融科技产品与服务领域已形成一定的特色，具备市场竞争能力。报告期内，华鑫证券主要经营指标在证券行业接近于中游水平。根据证券业协会公布的《证券公司 2020 年经营业绩指标排名情况》，2020 年末华鑫证券总资产排名行业第 64 位，净资产排名行业第 69 位。

秉承稳中求进、创新转型的经营原则，公司在基本完成全国营业网点战略布局的基础上，着力构建包括“财富管理、资产管理、投资管理”在内的三大业务链，并以“金融科技引领业务发展”的经营战略为中心，积极推进产品、服务的创新与业务结构的转型。在具体业务层面，公司在相关领域形成了一定的竞争优势：

### 1) 已树立行业知名度的金融科技产品

在金融科技产品领域，公司已在三个方向上取得初步成果，并已取得市场较好的反响：一是，打造出了具有一定优势的交易系统，并已运用在实际业务中；二是，推出了以“快、全、真”为特色的、行业唯一的高仿真模拟交易平台；三是，上线了自主研发的、具有多策略和定制化功能的 AI 投研平台。基于公司在金融科技领域的建树，2018 年 12 月，在北京召开的“第三届智能金融国际论坛暨 2018 领航中国年度盛典”上，公司“鑫 e 代”荣获“投资者青睐券商 APP 奖”。同年，公司获得华尔街见闻颁发的“年度杰出成长性金融机构奖”，体现了市场对于公司在金融科技方面努力的肯定。公司已经建立了具有行业竞争力的金融科技团队，并储备了可持续发展的金融科技产品。

### 2) 以证券经纪业务为核心、提供全方位综合性财富管理服务的经纪业务

公司通过整合内外部资源，以科技金融为驱动，致力于把经纪业务打造为综合财富管理服务平台，为客户提供全方位、专业化、个性化的金融理财服务，满

足客户财富管理需求。通过近几年的战略布局和市场开拓，经纪业务、代理销售金融产品业务、融资融券业务持续稳健经营。公司营业网点的战略性布局已经阶段性完成，截至 2021 年 9 月末，经纪业务营业网点已达到 81 家，网点分布于全国 20 个主要省、直辖市和自治区及 40 余个主要城市，覆盖了经济较为发达的华东地区以及长三角、珠三角、环渤海三大经济圈的主要城市。不同于一般的证券营业部，公司的营业网点有着更为丰富的业务功能，在传统经纪、产品销售、投顾服务等业务基础上，公司充分利用属地化优势和全牌照业务平台，以及仪电集团在“智慧城市”产业的特色优势，积极拓展当地企业的投/融资两端的资本中介业务，华鑫证券正积极发展为“金融服务于实体经济”的践行者。

### 3) 秉承价值投资理念、注重风险控制的权益类自营业务

公司权益类自营业务由下属自营分公司开展，主要投资于上市公司股票、可转换公司债券、基金以及其他权益类证券及其衍生品。公司证券自营业务始终秉承稳健的价值投资、注重风险控制的理念，合理配置大类资产，在投资品种选择上突出重点，从价值投资的角度出发，选择具有良好业绩和安全边际的蓝筹股进行重点配置，确保自有资金投资的安全性，同时，通过仓位控制和股指期货套保等手段减少系统性风险带来的损失。2018 年在结构性分化的市场格局下，公司通过增加风险对冲工具、加强团队配置、与研究部门形成投研一体化的工作体系，以蓝筹股为重点配置，投资收益好于市场平均水平。

### 4) 科技赋能，运营效率全面提升

在“以金融科技引领业务发展”战略的推进下，公司运营效率、经营质量、员工面貌和市场影响力得到提升。首先，公司成立了金融科技团队，引入了高效的互联网文化，建立了“24 小时全天候”高效的业务响应机制和前后台高效协同的工作体系，使“效率、协同、执行力”的基本理念得到了进一步提升；其次，公司全面推进了 IT 团队从原来以运维为主向以自主开发为主的职能转型，在新技术、新业务不断发展形势下，保障了为客户进一步提供高效、可靠、优质服务的能力，增强了华鑫证券可持续竞争力。再次，公司通过科技赋能手段全面提升合规风控体系，建立了集中管控模式，根据监管精神、市场变化和业务动态与时俱进地进行实时监控，构建了更加有效的内控体系，确保了各项业务的平稳经营。此外，通过金融科技对前、中、后台各条线持续赋能，随着金融科技思维与技术在各个

条线的逐步运用，华鑫证券各项工作的开展更加标准化、规范化、智能化，进而提升了业务开展效率和运营管理效率。

### 5) 重视人才培养、以绩效为基准的人力资源管理架构

公司重视员工内部培训和职业技能的提升，构建了“鑫学堂”线上培训平台与线下培训课堂，形成了业务课程全覆盖、合规课程全覆盖、能力与职业提升课程全覆盖、员工参与度全覆盖的培训体系。华鑫证券根据行业发展新形势持续推进人才结构优化工作，在行业内首家推行全员 MD 职级体系，以绩效为基准形成了优胜劣汰、职级晋升的通道，建立起了与绩效管理相匹配的、与激励制度和职级体系相匹配的人力资源管理体系。2018 年，华鑫证券以金融科技、财富管理等为主题，开展了覆盖全部管理人员和所有员工、多轮次、多层次的强化培训，旨在行业转型升级时代为员工进行能力升级，增强华鑫证券的核心竞争力。公司获得了人力资源管理者公会颁发的“2018 年大中华区最佳培训创新先锋奖”。

## （五）发行人经营方针及战略

公司的战略发展目标与发展定位是：以“金融科技引领业务发展”作为华鑫证券未来转型的核心战略，力争发展成为专业化、有特色、竞争力强、风险控制良好的高品质金融服务机构。

公司积极推进“五位一体”（即特色系统、特色策略、资金支持、研究支持、托管服务）机构业务落地，做大机构业务资产规模，全力推进公司业务结构转型。公司在 2018 年构建了“五位一体”私募整体服务方案，围绕“特色系统、特色策略、资金支持、研究支持、托管服务”，满足私募机构的产品发行与资金支持需求、专业 IT 与定制化支持需求、合规与风险控制需求等，特色化、定制化服务体系已初见成型。公司将以金融科技为引领、以“五位一体”整体解决方案为载体、以职能转换为契机，在产品和服务两端发力促进传统经纪业务的全面转型与升级。

公司将继续推进收入与利润结构的转型。公司加强对资本市场发展趋势的研判，动态调整华鑫证券净资本分配，强调提高投资回报。公司加强华鑫证券资产负债管理和流动性管理，始终保持良好的流动性和充沛的现金流。公司持续强化产品与服务体系的建设，加快“华鑫精选”系列产品线的构建、实现与更多资信较好的外部第三方平台机构对接，大力开展以固定收益类产品为核心的金融产品销售业务。

公司积极提升主动投资管理能力。证券自营部门培育、建设优秀投资管理团队，增加风险对冲工具，丰富投资风格并形成风险对冲的投资体系，加强流动性管理和投资纪律管控，力争实现持续、稳定、风险可控的利润。资产管理部门围绕类固定收益产品、量化投资等建设多策略体系，建立主动投资管理团队，提升结合金融科技与产品创设的能力，产生规模性的业务收益。

公司进一步梳理新风险因素，持续优化风险管理体系，并借助金融科技手段持续完善合规与风险控制工作。在金融业加大对外开放、“防风险、严监管”的行业形势下，证券行业正在发生剧烈的结构性变化，证券行业的流动性风险、信用风险、业务合规风险等各种风险因素交叉衍生，随着金融科技的迅猛发展，潜在的 IT 风险也随之上升。公司将继续对合规与风险控制采取集中管控模式，加强风险控制力度，利用科技手段全面提升风险管理能力，深入学习新的监管精神，准确把握业务转型方向，把合规与风险控制前置到业务第一线，推进“事前评估、实时监督、事后总结”的工作体系，保障公司的稳健发展。

## 八、发行人合法合规经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国家法律法规的规定开展经营活动。

2018 年 1 月 1 日至本募集说明书摘要出具日，公司受到监管部门处罚或采取监管措施的主要情况如下：

1、2018 年 3 月 29 日，因公司烟台迎春大街证券营业部存在对异常交易监控预警信息处理不到位以及未将员工公开使用的手机号码纳入异常交易监控范围的问题，山东证监局出具《行政监管措施决定书》[2018]12 号，对烟台迎春大街证券营业部采取责令改正并责令增加内部合规检查次数的监管措施。

公司采取了组织学习规章制度、加强风险管控、加大日常检查力度、严肃内部问责等整改措施，就所涉及的问题整改完毕。

2、2017 年 10 月 31 日，华鑫期货收到中国证监会《调查通知书》（沪调查通字 2017-2-076 号）。因华鑫期货涉嫌违反证券期货法律法规，根据《期货交易管理条例》的有关规定，中国证监会决定对华鑫期货立案调查。华鑫期货完成内部控制各方面的整改，并向上海证监局提交了书面整改报告，公司强化了对华鑫

期货等子公司的内部控制管理制度及措施。

华鑫期货于 2019 年 12 月 24 日收到上海证监局《行政处罚决定书》（沪 [2019]16 号）。因华鑫期货构成《期货公司监督管理办法》（证监会第 110 号令）第九十三条第八项以及《期货交易管理条例》（2013 年 7 月 18 日修订）第六十七条第一款第九项等规定的违规行为，上海证监局决定对华鑫期货给予警告，没收违法所得 10,089,097 元，并处 10,089,097 元罚款。华鑫期货已在规定期限内向中国证监会全额缴纳罚款，共计人民币 20,178,194.00 元。同时，上海证监局根据《期货交易管理条例》（2013 年修订）第六十七条第二款的规定对公司总经理下达行政处罚决定，给予警告并处 3 万元罚款。

上述处罚决定是中国证监会上海稽查局自 2017 年 10 月对华鑫期货进行立案调查而最终下达的处罚结果。

华鑫期货于 2020 年 7 月 17 日收到中国金融期货交易所《纪律处分决定书》（【2020】1 号）。中金所依据自律管理规定决定对华鑫期货采取通报批评、暂停受理公司为客户申请中金所交易编码业务六个月（自 2020 年 7 月 18 日起至 2021 年 1 月 17 日）的措施。本次纪律处分事项与上述行政处罚事项相关。

华鑫期货持续开展相关自查整改工作，采取了多项整改措施加强内控管理，相关整改均落实到位。

华鑫证券于 2020 年 9 月 21 日公告，华鑫期货于近日收到中国期货业协会中期协字[2020]109 号《纪律惩戒决定》。华鑫期货因使用非本公司购买或开发的交易系统传递客户交易指令、未对该系统上进行交易的客户账户资金和持仓验证、不符合期货公司审慎经营和风险管理的要求，未建立健全并严格执行业务管理规则、风险管理制度，风险管理与内部控制存在较大缺陷等问题，中国期货业协会决定对华鑫期货处以以下纪律惩戒：（一）给予华鑫期货有限公司“12 个月暂停享有协会的选举权和被选举权”的纪律惩戒；（二）给予华鑫期货总经理“公开谴责”的纪律惩戒。

华鑫期货将加强内部控制与客户服务，继续为客户提供各类增值服务，巩固与客户的长期合作关系。华鑫证券将进一步加强对下属子公司的管理。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摘要出具之日，华鑫期货经营情况正常。

3、2020 年 2 月，华鑫证券泉州宝洲路证券营业部收到中国人民银行福州中

心支行福银罚【2020】6号行政处罚决定书，因营业部在反洗钱方面存在违规行为，营业部被处以罚款人民币 24.5 万元，直接负责的营业部负责人处以罚款人民币 1.5 万元。

对检查中发现的问题，公司高度重视，立即责成营业部及相关管理部门排查原因，在人民银行的指导下认真组织了整改，向人民银行提交了细致详尽的书面报告。并举一反三、安排对照法律法规和准则认真检视全辖反洗钱工作，通过信息系统、非现场、针对性地检查了多家异地分支机构、轻型营业部的客户身份识别工作规范化情况，并从加强分支机构反洗钱管理、培训宣导和审计检查等工作入手，进一步防控、化解洗钱风险。

公司采取了组织学习规章制度、加强风险管控、加大日常检查力度、严肃内部问责等整改措施，就所涉及的问题整改完毕。

4、华鑫期货于 2021 年 1 月 22 日收到上海证监局《行政监管措施决定书》沪证监决【2021】6 号，华鑫期货存在以下违规行为，一、公司信息管理存在不足。公司目前使用的《信息技术管理制度汇编》为 2016 年制定，未根据《期货公司信息技术管理指引》（2019 年 10 月修订，以下简称“《指引》”）的内容及时修订。公司未设立 IT 审计岗，未定期对 IT 流程执行情况进行审计，不符合《指引》4.1.1.4 条的规定。公司《数据备份及介质管理办法》中未对介质有效性验证和备份数据恢复验证的频次作出明确规定，不符合《指引》4.6.1.7 条的规定。公司备份数据的保存地点不符合《证券期货业信息安全保障管理办法》（证监会令第 82 号）第二十六条规定。上述情况违反了《期货公司监督管理办法》（证监会令【2019】155 号）第八十九条、第九十条规定。二、公司未有效管理客户子账户设置。截止现场检查日，公司共有 55 名自然人客户使用融航系统。公司仅控制客户可设置的子账户数量，未严格执行实际控制关系账户管理和交易监控。客户申请融航系统账户仅由经纪业务管理中心审批，未经公司合规部审核。上述情况反映公司内部控制存在缺陷，违反了《期货公司监督管理办法》第五十六条的规定。根据《期货公司监督管理办法》第一百零九条的规定，对华鑫期货采取责令改正的监督管理措施。华鑫期货已向上海证监局报送书面整改报告，完善相关的内部控制措施。

5、公司于 2021 年 8 月 13 日收到中国证券投资者保护基金公司《整改通知

书》（证保函【2021】267 号），2021 年 7 月 9 日，公司在未收到代销私募基金赎回款的情况下，提前为客户账户进行清算，导致客户交易结算资金出现 32,526,000 元缺口。决定对公司出具《整改通知书》。公司已进一步完善内控机制，加强客户交易结算资金管理，并向中国证券投资者保护基金公司报送整改报告。

6、华鑫期货于 2021 年 9 月 7 日收到上海证监局《行政监管措施决定书》沪证监决【2021】148 号，经查，华鑫期货居间业务管理存在以下问题：向客户告知的关于居间人收费路径的内容不明确；未与网络开户的客户确认签署居间人身份告知书的情况；在对客户回访过程中，未向客户充分提示居间业务相关风险，回访内容流于形式；对居间人开发的客户制定的回访标准过高，回访比例过低；居间合同用印形式不规范；个别业务人员向居间人发送客户交易相关信息。上述问题反映出你公司对居间业务管理不到位，内部控制管理薄弱，违反了《期货公司监督管理办法》（证监会令 155 号）第五十六条规定。根据《期货公司监督管理办法》第一百零九条的规定，上海局决定对华鑫期货采取责令改正的监管措施。华鑫期货已向上海局报送整改报告，进一步加强居间人的管理。

7、公司于 2021 年 9 月 17 日收到中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转系统会员监函【2021】1 号）《关于对华鑫证券有限责任公司采取自律监管措施的决定》。经查明，公司有以下违规事实：一、未及时报告失去证券保荐资格事宜。2020 年 4 月 20 日，华鑫证券将其控股子公司摩根士丹利华鑫 2% 股权转让给摩根士丹利公司。本次转让完成后，不再是其控股股东。此时，华鑫证券自身不具备证券承销与保荐业务资格，亦不存在任何控股子公司具备证券承销与保荐业务资格，故自 2020 年 4 月 20 日起，华鑫证券不再具备申请在全国股转系统从事推荐业务条件，华鑫证券在失去保荐业务资格后，未及时就相关事宜专项报告全国股转公司。二、未及时报告公司控股权变动相关事宜。华鑫证券自 2020 年转让股权失去摩根士丹利华鑫的控股权。截止 2021 年 8 月 12 日，华鑫证券未在股权结构重大调整后的五个交易日内，将其持有摩根士丹利华鑫股权变动事宜向全国股转公司专项报告。上述行为违反了《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主办券商管理办法（试行）》第五十六条关于报告义务的规范，属于未就申请备案条件变更及时履行报告义务的情形。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第 6.1 条

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自律监管措施和纪律处分实施细则》第十七条、《主办券商管理办法》第六十九条规定，对公司采取出具警示函的自律监管措施。

## 第四节 发行人主要财务情况

### 一、发行人财务报告总体情况

#### （一）发行人财务报告编制基础、审计情况、财务会计信息适用《企业会计准则》情况

本募集说明书摘要所载 2018 年度、2019 年度、2020 年度和 2021 年前三季度财务报表均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编制。除特别说明外，本募集说明书摘要所载 2018 年度财务信息源自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的“信会师报字[2019]第 ZA10500 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2019 年度和 2020 年度财务信息源自经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的“众会字（2020）第 1855 号”及“众会字（2021）第 02841 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2021 年前三季度财务报表未经审计。

投资者可查阅本公司披露于上交所指定信息披露系统关于本公司 2018 年度、2019 年度和 2020 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表和 2021 年前三季度未经审计的财务报表等相关内容，详细了解本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现金流量及会计政策。

#### （二）报告期内公司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变更情况

发行人报告期内存在会计政策变更，具体情况如下：

##### 1、2018 年会计政策变更

财政部于 2018 年 6 月 15 日发布了《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 2018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15 号），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金融企业应当根据金融企业经营活动的性质和要求，比照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进行相应调整。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中新增“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项目，比较数据相应调整。受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和金额如下：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2018 年度金额 0 元，2017 年度金额 0 元。

##### 2、2019 年会计政策变更

公司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按照《关于修订印发 2018 年度金融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36 号）的相关规定确认利息收入和利息费用。基于实际利率法计提的金融工具的利息包含在相应金融工具的账面余额中，不单独列

示“应收利息”项目或“应付利息”项目，比较数据不调整。

2017 年 3 月 31 日，财政部修订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企业会计准则第 24 号—套期会计》及《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2017 年底，会计部、机构部联合下发了《关于证券公司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与计量>等会计准则的通知》（会计部函〔2017〕524 号），要求同时在境内外上市的证券公司及仅在境外上市的证券公司自 2018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其他证券公司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

新金融工具准则将金融资产分为三类：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及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新金融工具首次施行日，本公司以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以及该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对金融资产进行重新分类。新金融工具准则以“预期信用损失法”替代了原金融工具准则中的“已发生损失法”。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和金额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 月 1 日	调整数
<b>资产：</b>			
货币资金	480,081.41	480,537.67	456.26
融出资金	215,085.50	222,675.00	7,589.50
应收利息	15,868.15	-	-15,868.1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36,147.51	28,942.61	-7,204.90
<b>金融投资：</b>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684,972.70	-	-684,972.70
交易性金融资产	-	722,061.98	722,061.98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13,320.84	13,320.84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43,002.98	-	-43,002.98
递延所得税资产	15,580.55	17,432.62	1,852.07
其他资产	12,394.30	12,394.30	-
<b>资产总计</b>	<b>1,784,812.03</b>	<b>1,779,043.95</b>	<b>-5,768.08</b>
<b>负债：</b>			
应付短期融资款	80,516.00	81,103.72	587.72
拆入资金	-	0.69	0.69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373,254.50	373,963.65	709.15
应付利息	5,981.17	-	-5,981.17
应付债券	80,169.00	82,401.04	2,232.04
递延所得税负债	1,183.40	1,130.43	-52.96

其他负债	169,343.45	171,795.03	2,451.57
<b>负债合计</b>	<b>1,278,611.40</b>	<b>1,278,558.43</b>	<b>-52.96</b>
<b>所有者权益：</b>			
其他综合收益	-6,608.61	-11,619.29	-5,010.68
盈余公积	19,368.23	19,426.05	57.81
一般风险准备	42,239.73	42,355.35	115.62
未分配利润	120,598.70	119,720.82	-877.87
<b>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b>	<b>474,298.33</b>	<b>468,583.21</b>	<b>-5,715.12</b>
<b>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b>	<b>506,200.63</b>	<b>500,485.52</b>	<b>-5,715.12</b>
<b>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b>	<b>1,784,812.03</b>	<b>1,779,043.95</b>	<b>-5,768.08</b>

### 3、2020 年会计政策变更

财政部于 2017 年度修订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2017 年修订) (以下简称“新收入准则”)。公司于 2020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新收入准则。修订后的准则规定,首次执行该准则应当根据累积影响数调整当年年初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

执行本准则不会导致公司收入确认方式发生重大变化,对财务报表影响不大。

### 4、2021 年 1-9 月会计政策变更

财政部于 2018 年度修订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2018 年修订) (以下简称“新租赁准则”)。公司于 2021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新租赁准则,对首次执行日前已存在的合同,选择重新评估其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并根据衔接规定,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首次执行日新租赁准则与现行租赁准则的差异应当根据累积影响数调整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金额。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和金额如下:

单位: 万元

项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 月 1 日	调整数
<b>资产:</b>			
其他资产	16,864.34	16,263.07	-601.28
使用权资产	-	15,215.23	15,215.23
<b>负债:</b>			
租赁负债	-	14,613.96	14,613.96

## （三）最近三年及一期合并报表范围及变化情况

### 1、合并报表范围

截至 2021 年 9 月末,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参见“第四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四、

发行人的重要权益投资情况”中的“（一）主要子公司情况”。

## 2、最近三年及一期合并范围重要变化情况

### （1）2018 年度合并报表范围变化情况

2018 年度，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未发生变化。

### （2）2019 年度合并报表范围变化情况

2019 年度，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未发生变化。

### （3）2020 年度合并报表范围变化情况

2020 年度不再纳入合并的公司			
序号	名称	所属行业	持股比例变化情况
1	摩根士丹利华鑫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资本市场服务	51%-49%

公司将持有的摩根士丹利华鑫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2% 股权按照企业国有产权转让程序进入上海联合产权交易所公开挂牌，并成功实施转让，受让方为 Morgan Stanley。上述事项已于 2020 年 3 月经中国证监会核准，并于 2020 年 5 月收到股权转让款。自转让日期，公司对摩根士丹利华鑫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的持股比例由 51% 降为 49%，失去控制权，不再纳入合并范围。

### （4）2021 年 1-9 月合并报表范围变化情况

2021 年 1-9 月合并报表范围较 2020 年末未发生变化。

## （四）报告期内会计师事务所变更情况

发行人 2018 年度审计报告由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由于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的年报审计工作已满 8 年。根据财政部《金融企业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的要求，公司决定从 2019 年度开始聘请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年报审计会计师事务所。2019 年度和 2020 年度审计报告由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会计师事务所变更前后，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不存在重大变化。

## 二、发行人财务会计信息及主要财务指标

### （一）财务会计信息

#### 1、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 9 月 30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	-----------------	------------------	------------------	------------------

项目	2021年9月30日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资产:				
货币资金	819,170.80	815,984.00	739,671.70	480,081.41
其中: 客户存款	677,073.00	722,159.17	620,314.83	380,604.65
结算备付金	470,035.71	242,364.67	176,139.68	185,523.72
其中: 客户备付金	402,831.44	202,761.95	134,966.92	150,558.78
融出资金	596,044.59	492,718.96	537,895.04	215,085.50
衍生金融资产	1,275.60	487.39	53.03	9.83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227,667.94	160,600.52	83,613.56	36,147.51
持有待售资产	13,686.53	-	-	-
应收款项	5,133.50	1,648.02	7,704.53	6,207.07
应收利息	-	-	-	15,868.15
存出保证金	211,266.29	121,869.22	94,665.59	56,813.79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	-	684,972.70
交易性金融资产	811,173.54	563,433.75	420,844.23	-
债权投资	6,030.07	-	-	-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1,585.68	11,969.85	12,016.76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	43,002.98
长期股权投资	-	60,274.18	13,342.39	13,362.56
投资性房地产	431.04	461.12	501.23	541.34
固定资产	6,943.12	6,369.63	6,522.89	7,524.75
在建工程	5,710.63	2,846.61	2,488.98	2,470.03
使用权资产	14,436.47	-	-	-
无形资产	7,406.00	8,880.51	6,687.38	4,999.95
商誉	4,225.88	4,225.88	4,225.88	4,225.88
递延所得税资产	12,570.46	9,736.48	18,876.61	15,580.55
其他资产	11,657.52	16,864.34	13,732.63	12,394.30
<b>资产总计</b>	<b>3,236,451.38</b>	<b>2,520,735.13</b>	<b>2,138,982.10</b>	<b>1,784,812.03</b>
负债:				
应付短期融资款	304,742.93	188,693.32	186,253.80	80,516.00
拆入资金	7.71	9.63	9.98	-
衍生金融负债	904.72	2,848.47	-	62.72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334,163.83	218,962.50	187,200.71	373,254.50
代理买卖证券款	1,177,019.47	996,159.46	829,668.34	556,693.81
应付职工薪酬	21,563.15	20,948.37	10,116.92	8,416.47
应交税费	16,402.08	4,918.87	1,201.49	1,785.48
应付款项	4,057.98	1,979.47	1,377.85	855.90
应付利息 <sup>4</sup>	-	-	-	5,981.17

4 公司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按照《关于修订印发 2018 年度金融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36 号) 的相关规定确认利息收入和利息费用。基于实际利率法计提的金融工具的利息包含在相应金融工具的账面余额中, 不单独列示“应收利息”项目或“应付利息”项目, 比较数据不调整, 下同。

项目	2021 年 9 月 30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合同负债	849.58	1,368.35	-	-
预计负债	-	-	-	349.50
应付债券	567,916.69	329,262.21	181,729.87	80,169.00
租赁负债	13,873.74	-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4,472.60	3,165.29	1,152.29	1,183.40
其他负债	120,116.69	122,437.75	165,671.74	169,343.45
负债合计	2,566,091.17	1,890,753.68	1,564,382.98	1,278,611.40
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360,000.00	360,000.00	360,000.00	287,000.00
资本公积	11,700.28	11,700.28	11,700.28	11,700.28
其他综合收益	-6,568.53	-6,533.21	-8,110.61	-6,608.61
盈余公积	26,092.36	26,092.36	20,511.53	19,368.23
一般风险准备	56,144.05	56,141.67	44,528.20	42,239.73
未分配利润	222,992.04	182,580.35	119,395.11	120,598.7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670,360.20	629,981.45	548,024.49	474,298.33
少数所有者权益	-	-	26,574.63	31,902.31
所有者权益合计	<b>670,360.20</b>	<b>629,981.45</b>	<b>574,599.13</b>	<b>506,200.63</b>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合计	<b>3,236,451.38</b>	<b>2,520,735.13</b>	<b>2,138,982.10</b>	<b>1,784,812.03</b>

## 2、合并利润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 1-9 月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一、营业收入	151,546.29	201,010.03	103,445.47	84,846.66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78,482.18	75,321.72	57,760.37	52,783.11
其中：经纪业务手续费净收入	64,287.48	66,935.91	42,702.23	32,183.83
投资银行业务手续费净收入	4,870.07	2,172.67	10,146.40	15,499.54
资产管理业务手续费净收入	8,605.23	4,343.87	2,630.46	3,967.15
利息净收入	13,411.55	22,889.15	11,350.27	18,926.82
其他收益	1,288.89	495.62	470.33	249.28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50,218.46	95,715.86	24,852.90	7,102.51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63.98	2,292.79	-20.18	-376.62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7,490.12	5,805.01	8,116.85	550.78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97	-3.71	-6.75	4,266.37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7.37	-52.19	55.24	153.52
其他业务收入	669.49	838.58	846.27	814.27
<b>二、营业支出</b>	<b>87,846.36</b>	<b>105,813.40</b>	<b>100,131.15</b>	<b>99,249.86</b>
税金及附加	837.24	923.40	757.13	653.01
业务及管理费	86,143.48	102,315.45	95,898.78	90,709.06
信用减值损失	650.22	2,267.25	3,343.11	-
其他资产减值损失	-	-	-	7,812.41

项目	2021 年 1-9 月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其他业务成本	215.42	307.30	132.13	75.38
<b>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b>	<b>63,699.92</b>	<b>95,196.63</b>	<b>3,314.33</b>	<b>-14,403.20</b>
加：营业外收入	1,668.85	2,068.64	733.99	3,941.85
减：营业外支出	38.13	490.50	2,341.87	630.09
<b>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b>	<b>65,330.64</b>	<b>96,774.76</b>	<b>1,706.45</b>	<b>-11,091.44</b>
减：所得税费用	15,149.48	17,776.00	1,522.73	-2,326.12
<b>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b>	<b>50,181.16</b>	<b>78,998.76</b>	<b>183.72</b>	<b>-8,765.31</b>
<b>（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b>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0,181.16	78,998.76	183.72	-8,765.31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	-	-	-
<b>（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b>				
其中：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50,181.16	80,902.28	5,511.39	-3,875.51
少数股东损益	-	-1,903.52	-5,327.67	-4,889.81
<b>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b>	<b>-202.41</b>	<b>1,054.67</b>	<b>929.89</b>	<b>-9,649.32</b>
<b>七、综合收益总额</b>	<b>49,978.76</b>	<b>80,053.43</b>	<b>1,113.61</b>	<b>-18,414.64</b>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49,978.76	81,956.95	6,441.28	-13,524.83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	-1,903.52	-5,327.67	-4,889.81

### 3、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 1-9 月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b>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为交易目的而持有的金融资产净减少额	-	-	339,313.45	-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164,836.07	177,254.76	116,047.78	116,779.25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	-	-	-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48,271.18	-	-	339,057.50
融出资金净减少额	-	45,983.91	-	97,180.77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180,860.01	166,491.12	272,974.53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439.72	8,070.50	2,149.56	17,375.74
<b>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403,406.98</b>	<b>397,800.29</b>	<b>730,485.32</b>	<b>570,393.26</b>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减少额	-	-	-	540,000.04
为交易目的而持有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202,571.46	89,919.70	-	-
融出资金净增加额	108,641.32	-	314,049.63	-
代理买卖证券支付的现金净额	-	-	-	57,927.17
回购业务资金净减少额	-	47,708.00	244,235.50	-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41,055.56	44,015.82	29,710.33	17,699.08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6,582.38	47,683.51	53,533.53	64,060.12
支付的各项税费	15,561.95	21,918.97	9,397.61	7,820.0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5,748.14	52,396.36	76,764.06	37,283.42
<b>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510,160.81</b>	<b>303,642.36</b>	<b>727,690.67</b>	<b>724,789.91</b>
<b>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106,753.83</b>	<b>94,157.93</b>	<b>2,794.65</b>	<b>-154,396.66</b>
<b>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56,961.16	-	-	-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0.83	3.36	19.53	4,630.34
<b>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56,961.99</b>	<b>3.36</b>	<b>19.53</b>	<b>4,630.34</b>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5,687.00	8,143.24	5,849.81	4,098.95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62.99	-	-
<b>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5,687.00</b>	<b>8,306.23</b>	<b>5,849.81</b>	<b>4,098.95</b>
<b>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51,274.99</b>	<b>-8,302.87</b>	<b>-5,830.28</b>	<b>531.39</b>
<b>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	73,000.00	-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284,250.00	154,780.66	120,000.00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35,912.00	553,932.00	435,097.00	474,590.00
<b>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920,162.00</b>	<b>708,712.66</b>	<b>628,097.00</b>	<b>474,590.00</b>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48,366.20	-	11,633.80	87,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9,783.33	20,073.81	13,114.33	19,199.19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55,692.39	632,281.00	350,423.00	353,485.00
<b>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633,841.92</b>	<b>652,354.81</b>	<b>375,171.13</b>	<b>459,684.19</b>
<b>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286,320.08</b>	<b>56,357.86</b>	<b>252,925.87</b>	<b>14,905.81</b>
<b>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b>	<b>-17.37</b>	<b>-126.64</b>	<b>40.46</b>	<b>92.73</b>
<b>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b>	<b>230,823.86</b>	<b>142,086.28</b>	<b>249,930.71</b>	<b>-138,866.73</b>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057,622.12	915,535.83	665,605.13	804,471.86
<b>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b>	<b>1,288,445.98</b>	<b>1,057,622.12</b>	<b>915,535.83</b>	<b>665,605.13</b>

## （二）母公司财务报表

### 1、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9月30日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b>资产：</b>				
货币资金	707,519.53	686,050.23	616,683.73	351,645.15
其中：客户存款	569,074.57	598,027.68	542,491.67	310,580.13
结算备付金	483,441.55	246,758.81	176,119.68	185,503.72
其中：客户备付金	402,831.44	202,761.95	134,966.92	150,558.78
融出资金	596,044.59	492,718.96	537,895.04	215,085.50

衍生金融资产	1,275.60	487.39	53.03	9.83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227,667.94	160,600.52	83,613.56	36,147.51
持有待售资产	13,686.53	-	-	-
应收款项	5,127.42	1,647.61	1,098.56	1,381.32
应收利息	-	-	-	15,449.24
存出保证金	97,139.91	20,719.41	14,935.49	9,070.1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	-	664,794.02
交易性金融资产	763,023.08	521,301.61	376,466.99	-
债权投资	-	-	-	-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0,045.14	10,728.41	11,207.18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	35,953.61
长期股权投资	83,999.21	121,305.51	123,361.60	114,281.78
投资性房地产	431.04	461.12	501.23	541.34
固定资产	6,297.81	5,814.19	5,207.79	6,250.96
在建工程	5,710.63	2,846.61	2,488.98	2,470.03
使用权资产	13,356.03	-	-	-
无形资产	7,344.38	8,824.12	6,073.81	4,493.28
商誉	3,397.68	3,397.68	3,397.68	3,397.68
递延所得税资产	12,184.92	9,712.31	9,383.86	8,606.86
其他资产	10,152.54	7,707.91	9,554.05	8,758.48
<b>资产总计</b>	<b>3,047,845.52</b>	<b>2,301,082.41</b>	<b>1,978,042.25</b>	<b>1,663,840.46</b>
<b>负债:</b>				
应付短期融资款	304,742.93	188,693.32	186,253.80	80,516.00
拆入资金	7.71	9.63	9.98	-
衍生金融负债	904.72	2,848.47	-	62.72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334,163.83	218,962.50	187,200.71	373,254.50
代理买卖证券款	996,923.39	816,929.48	693,309.23	461,297.37
应付职工薪酬	20,793.54	19,840.63	7,017.87	2,466.91
应交税费	16,231.40	4,705.84	727.67	1,171.11
应付款项	4,057.98	1,979.47	518.68	770.80
应付利息	-	-	-	5,981.17
合同负债	842.77	1,330.90	-	-
预计负债	-	-	-	349.50
应付债券	567,916.69	329,262.21	181,220.45	80,169.00
租赁负债	12,804.14	-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4,337.46	2,477.72	1,112.21	1,064.98
其他负债	114,265.20	106,721.99	147,007.90	164,616.47
<b>负债合计</b>	<b>2,377,991.78</b>	<b>1,693,762.15</b>	<b>1,404,378.49</b>	<b>1,171,720.53</b>
<b>所有者权益:</b>				
实收资本	360,000.00	360,000.00	360,000.00	287,000.00
其他综合收益	-6,973.94	-6,714.29	-7,967.80	-5,078.71

盈余公积	25,503.45	25,503.45	22,263.16	21,119.86
一般风险准备	51,015.27	51,012.89	44,528.20	42,239.73
未分配利润	240,308.95	177,518.20	154,840.21	146,839.05
<b>所有者权益合计</b>	<b>669,853.74</b>	<b>607,320.26</b>	<b>573,663.76</b>	<b>492,119.93</b>
<b>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b>	<b>3,047,845.52</b>	<b>2,301,082.41</b>	<b>1,978,042.25</b>	<b>1,663,840.46</b>

## 2、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 1-9 月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b>一、营业收入</b>	<b>165,607.84</b>	<b>157,829.91</b>	<b>77,376.83</b>	<b>56,769.97</b>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70,683.85	62,191.37	37,738.96	29,750.40
其中：经纪业务手续费净收入	56,586.60	56,160.04	34,232.41	24,605.13
投资银行业务手续费净收入	4,870.07	1,319.11	725.23	1,056.67
资产管理业务手续费净收入	8,593.21	4,343.87	2,629.66	3,964.19
利息净收入	11,414.29	19,778.73	7,403.31	13,256.09
其他收益	1,175.95	439.40	362.17	-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70,291.95	71,775.02	23,460.41	8,333.76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63.98	389.27	-20.18	-376.62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1,444.09	2,905.71	7,507.67	275.59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97	-0.02	-0.88	4,239.27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7.37	-126.64	40.46	92.39
其他业务收入	612.10	866.34	864.72	822.47
<b>二、营业支出</b>	<b>78,039.88</b>	<b>83,555.43</b>	<b>59,983.35</b>	<b>56,968.35</b>
税金及附加	797.50	874.74	702.59	577.37
业务及管理费	76,377.07	80,105.88	55,802.85	48,544.50
信用减值损失	649.88	2,267.52	3,345.78	-
其他资产减值损失	-	-	-	7,771.10
其他业务成本	215.42	307.30	132.13	75.38
<b>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b>	<b>87,567.96</b>	<b>74,274.48</b>	<b>17,393.48</b>	<b>-198.38</b>
加：营业外收入	872.71	405.84	480.54	1,182.81
减：营业外支出	34.57	467.78	290.88	618.51
<b>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b>	<b>88,406.11</b>	<b>74,212.54</b>	<b>17,583.13</b>	<b>365.92</b>
减：所得税费用	15,845.88	17,881.47	4,149.55	-705.09
<b>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b>	<b>72,560.23</b>	<b>56,331.07</b>	<b>13,433.58</b>	<b>1,071.01</b>
(一) 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72,560.23	56,331.07	13,433.58	1,071.01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	-	-
<b>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b>	<b>-426.74</b>	<b>730.78</b>	<b>825.36</b>	<b>-8,506.06</b>
<b>七、综合收益总额</b>	<b>72,133.49</b>	<b>57,061.86</b>	<b>14,258.95</b>	<b>-7,435.05</b>

### 3、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 1-9 月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b>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为交易目的而持有的金融资产净减少额	-	-	355,089.85	-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154,155.44	155,816.33	91,677.57	84,008.96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48,271.18	-	-	339,057.50
融出资金净减少额	-	45,983.91	-	97,180.77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179,993.92	123,620.25	232,011.86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747.60	27,541.10	1,740.53	3,038.86
<b>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385,168.14</b>	<b>352,961.60</b>	<b>680,519.81</b>	<b>523,286.10</b>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减少额	-	-	-	536,771.64
为交易目的而持有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188,504.63	96,080.27	-	-
融出资金净增加额	108,641.32	-	314,049.63	-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41,055.22	43,162.34	29,632.67	16,797.35
回购业务资金净减少额	-	47,708.00	244,235.50	-
代理买卖证券支付的现金净额	-	-	-	41,969.24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2,955.98	37,839.80	29,394.41	30,898.06
支付的各项税费	14,735.16	21,007.16	8,710.40	6,100.1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6,640.44	30,844.60	27,797.97	19,718.36
<b>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472,532.75</b>	<b>276,642.16</b>	<b>653,820.58</b>	<b>652,254.77</b>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7,364.62	76,319.43	26,699.23	-128,968.67
<b>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56,961.16	37,620.00	10,000.00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	-	-	1,90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0.58	2.35	16.84	4,582.85
<b>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56,961.73</b>	<b>37,622.35</b>	<b>10,016.84</b>	<b>6,482.85</b>
投资支付的现金	3,000.00	23,000.00	19,100.00	90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5,411.35	7,749.22	4,377.74	3,117.42
<b>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8,411.35</b>	<b>30,749.22</b>	<b>23,477.74</b>	<b>4,017.42</b>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b>48,550.38</b>	<b>6,873.13</b>	<b>-13,460.90</b>	<b>2,465.43</b>
<b>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	73,000.00	-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284,250.00	154,780.66	119,448.00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35,912.00	553,932.00	425,097.00	485,590.00
<b>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920,162.00</b>	<b>708,712.66</b>	<b>617,545.00</b>	<b>485,590.00</b>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48,366.20	-	11,633.80	87,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9,451.83	19,495.72	13,114.33	19,530.52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45,363.06	632,281.00	350,423.00	364,485.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23,181.09	651,776.72	375,171.13	471,015.5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96,980.91	56,935.94	242,373.87	14,574.48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7.37	-126.64	40.46	92.39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58,149.30	140,001.86	255,652.66	-111,836.37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32,803.40	792,801.54	537,148.87	648,985.25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190,952.70	932,803.40	792,801.54	537,148.87

### （三）最近三年及一期主要财务指标

#### 1、主要财务指标

合并口径主要财务指标如下：

项目	2021 年 1-9 月 /2021 年 9 月末	2020 年度 /2020 年末	2019 年度 /2019 年末	2018 年度 /2018 年末
资产负债率（%）	67.45	58.68	56.11	58.78
全部债务（亿元）	125.68	81.89	70.86	69.4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利润（亿元）	2.98	3.14	0.67	-0.9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亿元）	5.02	8.09	0.55	-0.39
债务资本比率（%）	65.22	56.52	55.22	57.82
流动比率（倍）	2.14	2.34	2.56	2.26
速动比率（倍）	2.14	2.33	2.55	2.25
EBITDA（亿元）	10.23	13.38	3.57	2.06
EBITDA 全部债务比	0.08	0.16	0.05	0.03
EBITDA 利息倍数	3.49	4.27	1.28	0.79
营业利润率（%）	42.03	47.36	3.20	-16.98
平均总资产回报率（%）	2.80	5.58	0.01	-0.8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7.72	13.74	1.12	-0.8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59	5.32	1.35	-1.96
到期贷款偿还率（%）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利息偿付率（%）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应收账款周转率	44.69	42.99	14.87	10.75
存货周转率	-	-	-	-

注：上述财务指标计算公式如下：

- 1、资产负债率=（负债总计-代理买卖证券款-代理承销证券款）/（资产总计-代理买卖证券款-代理承销证券款）×100%
- 2、全部债务=期末短期借款+期末拆入资金+期末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期末应付债券+期末长期借款+期末应付短期融资款+期末融入资金+长期应付款
- 3、债务资本比率=全部债务/（全部债务+所有者权益）×100%
- 4、流动比率=（货币资金+结算备付金+拆出资金+融出资金+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应收款项+应收利息+存出保证金+其他应收款+委托贷款+其他中部分资产-代理买卖证券款）/（短期借款+拆入资金+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应付职工薪酬+应交税金+应付利息+应付短期融资券+应付款项+其他应付款+预收款项+代理兑付证券款+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5、速动比率=（货币资金+结算备付金+拆出资金+融出资金+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应收款项+应收利息+存出保证金+委托贷款+其他中部分资产-代理买卖证券款）/（短期借款+拆入资金+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应付职工薪酬+应交税金+应付利息+应付短期融资券+应付款项+其他应付款+预收款项+代理兑付证券款+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债+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应付职工薪酬+应交税金+应付利息+应付短期融资券+应付款项+其他应付款+预收款项+代理兑付证券款+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6、EBITDA=利润总额+利息支出-客户资金利息支出+固定资产折旧+无形资产及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2021 年 1-9 月数据未经年化

7、EBITDA 全部债务比=EBITDA/全部债务, 2021 年 1-9 月数据未经年化

8、EBITDA 利息倍数=EBITDA/ (利息支出-客户利息支出)

9、营业利润率=营业利润/营业收入×100%

10、平均总资产回报率=净利润/[(期初总资产\*+期末总资产\*)/2]×100%, 其中: 总资产\*=资产总额-代理买卖证券款, 2021 年 1-9 月的总资产回报率未经年化处理

11、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期初期末平均值

12、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根据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9 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 年修订)计算

13、到期贷款偿还率=实际贷款偿还额/应偿还贷款额×100%

14、利息偿付率=实际支付利息/应付利息×100%

15、应收账款周转率=营业收入/平均应收账款, 2021 年 1-9 月数据未经年化

16、存货周转率=营业成本/平均存货

## 2、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合并报表口径）

单位: 万元

项目	2021年1-9月	2020年度	2019年度	2018年度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22,965.57	36,636.15	-62.78	4,245.81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086.31	794.65	729.05	2,233.26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30.96	501.78	609.99	-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771.46	1,175.56	-2,280.90	1,099.06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74.60	19,945.73	273.67	438.38
所得税影响额	-5,596.59	-9,494.73	-325.20	-2,004.13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	-11.17	-86.21	-446.26
<b>合计</b>	<b>20,332.30</b>	<b>49,547.96</b>	<b>-1,142.37</b>	<b>5,566.13</b>

2021 年 1-9 月, 公司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较 2020 年度减少 13,670.58 万元, 减幅为 37.31%, 主要系处置摩根证券股权收益减少所致。2021 年 1-9 月, 公司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较 2020 年减少 19,871.13 万元, 减幅为 99.63%, 主要由处置摩根证券股权收益减少所致。

2020 年, 公司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较 2019 年增加 36,698.93 万元, 增幅为 58,456.40%, 主要由处置摩根华鑫证券 2% 股权实现的投资收益 36,673.02 万元构成。2020 年, 公司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较 2019 年增加 19,672.06 万元, 增幅为 7,188.24%, 主要由公司丧失摩根华鑫证券控制权后摩根华鑫证券剩余股权以公允价值计量所产生的利得 19,967.88 万元构成。

前述股权转让符合公司整体发展战略, 有利于优化公司资产结构、合理配置资源。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 发行人盈利能力依旧具有可持续性。

## 3、风险控制指标

截至 2018 年末、2019 年末、2020 年末及 2021 年 9 月末，公司风险控制指标如下：

风险控制指标	预警标准	监管标准	2021 年 9 月末	2020 年末	2019 年末	2018 年末
净资本（亿元）	-	-	48.09	43.13	46.24	43.85
净资产（亿元）	-	-	66.99	60.73	57.53	50.51
各项风险资本准备之和（亿元）	-	-	22.25	16.17	15.88	14.76
表内外资产总额（亿元）	-	-	211.41	151.23	131.26	123.64
风险覆盖率（%）	≥120	≥100	216.11	266.79	291.19	297.12
资本杠杆率（%）	≥9.6	≥8	20.38	28.52	33.70	32.07
流动性覆盖率（%）	≥120	≥100	448.06	259.16	420.83	475.68
净稳定资金率（%）	≥120	≥100	166.52	158.39	151.36	211.04
净资本/净资产（%）	≥24	≥20	71.80	71.01	80.38	86.81
净资本/负债（%）	≥9.6	≥8	34.82	49.19	64.48	61.15
净资产/负债（%）	≥12	≥10	48.50	69.26	80.22	70.44
自营权益类证券及其衍生品/净资本（%）	≤80	≤100	33.35	32.85	25.50	12.99
自营非权益类证券及其衍生品/净资本（%）	≤400	≤500	133.38	92.72	58.67	148.23

注：2018 年、2019 年为合并口径，2020 年及 2021 年前三季度为单体口径。根据《证券公司风险控制指标计算标准规定》（证监会公告[2020]10 号）上表中列示的风险控制指标计量口径如下：

1、表内外资产总额为表内资产余额与表外项目余额合计，其中表内资产余额为资产负债表中的总资产扣除客户资金，表外项目余额为证券衍生产品、资产管理业务及其他表外项目计算结果合计

2、风险覆盖率=净资本/各项风险资本准备之和×100%

3、资本杠杆率=核心净资本/表内外资产总额×100%，此处核心净资本不扣除担保等或有负债的风险调整

4、流动性覆盖率=优质流动性资产/未来 30 日内现金净流出×100%

5、净稳定资金率=可用稳定资金/所需稳定资金×100%

### 三、发行人财务状况分析

公司管理层结合公司业务特点和实际经营情况，对最近三年及一期公司资产负债结构、盈利能力、现金流量等作如下分析。

#### （一）资产结构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资产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 9 月 30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货币资金	819,170.80	25.31	815,984.00	32.37	739,671.70	34.58	480,081.41	26.90
其中：客户存款	677,073.00	20.92	722,159.17	28.65	620,314.83	29.00	380,604.65	21.32
结算备付金	470,035.71	14.52	242,364.67	9.61	176,139.68	8.23	185,523.72	10.39
其中：客户备付金	402,831.44	12.45	202,761.95	8.04	134,966.92	6.31	150,558.78	8.44

项目	2021 年 9 月 30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融出资金	596,044.59	18.42	492,718.96	19.55	537,895.04	25.15	215,085.50	12.05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	-	-	-	-	684,972.70	38.38
交易性金融资产	811,173.54	25.06	563,433.75	22.35	420,844.23	19.67	-	-
债权投资	6,030.07	0.19	-	-	-	-	-	-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1,585.68	0.36	11,969.85	0.47	12,016.76	0.56	-	-
衍生金融资产	1,275.60	0.04	487.39	0.02	53.03	0.00	9.83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227,667.94	7.03	160,600.52	6.37	83,613.56	3.91	36,147.51	2.03
持有待售资产	13,686.53	0.42	-	-	-	-	-	-
应收款项	5,133.50	0.16	1,648.02	0.07	7,704.53	0.36	6,207.07	0.35
应收利息	-	-	-	-	-	-	15,868.15	0.89
存出保证金	211,266.29	6.53	121,869.22	4.83	94,665.59	4.43	56,813.79	3.18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	-	-	-	43,002.98	2.41
长期股权投资	-	-	60,274.18	2.39	13,342.39	0.62	13,362.56	0.75
投资性房地产	431.04	0.01	461.12	0.02	501.23	0.02	541.34	0.03
固定资产	6,943.12	0.21	6,369.63	0.25	6,522.89	0.30	7,524.75	0.42
在建工程	5,710.63	0.18	2,846.61	0.11	2,488.98	0.12	2,470.03	0.14
使用权资产	14,436.47	0.45	-	-	-	-	-	-
无形资产	7,406.00	0.23	8,880.51	0.35	6,687.38	0.31	4,999.95	0.28
商誉	4,225.88	0.13	4,225.88	0.17	4,225.88	0.20	4,225.88	0.24
递延所得税资产	12,570.46	0.39	9,736.48	0.39	18,876.61	0.88	15,580.55	0.87
其他资产	11,657.52	0.36	16,864.34	0.67	13,732.63	0.64	12,394.30	0.69
<b>资产总计</b>	<b>3,236,451.38</b>	<b>100.00</b>	<b>2,520,735.13</b>	<b>100.00</b>	<b>2,138,982.10</b>	<b>100.00</b>	<b>1,784,812.03</b>	<b>100.00</b>

截至 2018 年末、2019 年末、2020 年末和 2021 年 9 月末，公司资产规模分别为 1,784,812.03 万元、2,138,982.10 万元、2,520,735.13 万元和 3,236,451.38 万元。公司资产由客户资产和自有资产两部分组成。客户资产包括客户资金存款和客户备付金。自有资产主要包括融出资金、交易性金融资产、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公司自有存款等。公司大部分资产变现能力较强，安全性较高。最近三年及一期，随着经营规模的不断扩大，公司资产规模呈现上升趋势。

扣除代理买卖证券款后，截至 2018 年末、2019 年末、2020 年末和 2021 年 9 月末的总资产分别为 1,228,118.22 万元、1,309,313.77 万元、1,524,575.67 万元和 2,059,431.91 万元，总体呈现上升态势。

## 1、货币资金

截至 2018 年末、2019 年末、2020 年末和 2021 年 9 月末，公司货币资金余额分别为 480,081.41 万元、739,671.70 万元、815,984.00 万元和 819,170.80 万元，

占总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26.90%、34.58%、32.37% 和 25.31%，是资产的主要组成部分。2021 年 9 月末，公司货币资金较 2020 年末增加 3,186.80 万元，增幅 0.39%，主要原因为自有资金增加。

截至 2018 年末、2019 年末、2020 年末和 2021 年 9 月末，货币资金构成如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 9 月 30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现金	5.53	0.00	6.27	0.00	4.91	0.00	11.90	0.00
银行存款	818,680.98	99.94	815,966.15	100.00	735,177.25	99.39	480,067.67	100.00
其中：自有资金	141,607.98	17.28	93,806.98	11.50	114,862.42	15.53	99,463.02	20.72
客户资金	677,073.00	82.65	722,159.17	88.50	620,314.83	83.86	380,604.65	79.28
其他货币资金	484.29	0.06	11.58	0.00	4,489.54	0.61	1.84	0.00
合计	<b>819,170.80</b>	<b>100.00</b>	<b>815,984.00</b>	<b>100.00</b>	<b>739,671.70</b>	<b>100.00</b>	<b>480,081.41</b>	<b>100.00</b>

截至 2021 年 9 月末，公司受限货币资金为 8.38 万元，主要为大集合资产管理计划风险准备金。

## 2、结算备付金

公司的结算备付金由自有备付金、客户备付金、信用备付金组成，是指为证券交易的资金清算与交收而存入清算代理机构的款项。截至 2018 年末、2019 年末、2020 年末和 2021 年 9 月末，公司结算备付金余额分别为 185,523.72 万元、176,139.68 万元、242,364.67 万元和 470,035.71 万元，占总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10.39%、8.23%、9.61% 和 14.52%。

2019 年末，公司结算备付金较 2018 年末减少 9,384.04 万元，降幅为 5.06%，主要系自有备付金减少 11,179.33 万元所致。2020 年末，公司结算备付金较 2019 年末增加 66,224.99 万元，涨幅 37.60%，主要原因为客户结算备付金增加。2021 年 9 月末，公司结算备付金较 2020 年末增加 227,671.04 万元，涨幅 93.94%，主要系客户备付金增加。

2018 年末、2019 年末、2020 年末和 2021 年 9 月末结算备付金构成如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 9 月 30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自有备付金	21,517.94	4.58	13,090.84	5.40	13,336.18	7.57	24,541.08	13.23
客户备付金	402,831.44	85.70	202,761.95	83.66	134,966.92	76.62	150,558.78	81.15
信用备付金	45,686.33	9.72	26,511.88	10.94	27,836.59	15.80	10,423.86	5.62

合计	470,035.71	100.00	242,364.67	100.00	176,139.68	100.00	185,523.72	100.00
----	------------	--------	------------	--------	------------	--------	------------	--------

### 3、融出资金

融出资金主要是公司开展融资融券业务向信用客户融出的资金。截至 2018 年末、2019 年末、2020 年末和 2021 年 9 月末，公司融出资金分别为 215,085.50 万元、537,895.04 万元、492,718.96 万元和 596,044.59 万元，占总资产比例分别为 12.05%、25.15%、19.55% 和 18.42%。

截至 2019 年末，公司融出资金较 2018 年末增加 322,809.54 万元，涨幅 150.08%，主要原因为信用业务规模较上期扩大。2020 年末，公司融出资金较 2019 年末减少 45,176.08 万元，跌幅 8.40%，主要原因为客户融资减少。2021 年 9 月末，公司融出资金较 2020 年末增加 103,325.63 万元，涨幅为 20.97%，主要原因融出资金规模增加。

2018 年末、2019 年末、2020 年末和 2021 年 9 月末融出资金构成如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 9 月 30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个人	527,701.12	88.53	442,768.57	89.86	491,332.79	91.34	211,803.36	98.47
机构	65,396.06	10.97	41,687.29	8.46	38,614.16	7.18	3,713.17	1.73
应计利息	5,020.01	0.84	9,962.64	2.02	9,662.74	1.80	-	-
减：减值准备	2,072.59	0.35	1,699.53	0.34	1,714.65	0.32	431.03	0.20
合计	596,044.59	100.00	492,718.96	100.00	537,895.04	100.00	215,085.50	100.00

### 4、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sup>10</sup>

公司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主要包括证券自营业务、新三板做市业务、私募投资基金业务等投资的债券、股票和基金，以及衍生品量化交易业务用于对冲投资的股票和基金。公司根据市场景气周期及债券、基金和股票等不同投资品种的风险收益水平，主动灵活配置中短期投资规模，有效管理投资风险，提高投资效率。

截至 2018 年末，公司金融资产为 684,972.70 万元，占总资产的比例为 38.38%。

截至 2018 年末，公司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期末余额较去年同期增加 593,325.82 万元，增长 647.40%，主要是因为公司 2018

<sup>10</sup> 公司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等新金融工具相关准则，金融资产按照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划分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三大类别，新增交易性金融资产、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其他权益投资等会计科目，原会计科目不再适用。

年股票市场整体疲软，公司根据市场情况及投资策略增加债券类、同业存单、资产管理计划等金融资产投资。截至 2018 年末，公司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构成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18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占比
债券	173,010.28	25.26
基金	29,185.70	4.26
股票	36,682.48	5.36
资产支持证券	204,308.05	29.83
同业存单	218,463.34	31.89
其他	23,322.84	3.40
<b>合计</b>	<b>684,972.70</b>	<b>100.00</b>

## 5、交易性金融资产

交易性金融资产为公司 2019 年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后资产新增列示科目，资产原列示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主要包括债券、基金、股票等，其期末账面价值为：为交易目的持有的金融资产，企业持有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及因不符合分类为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的条件而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截至 2019 年末，公司交易性金融资产为 420,844.23 万元，占总资产的比例为 19.67%，其中变现受限的交易性金融资产共计 127,057.64 万元。截至 2020 年末，公司交易性金融资产为 563,433.75 万元，较 2019 年末增长 33.88%；截至 2021 年 9 月末，公司交易性金融资产为 811,173.54 万元，较 2020 年末增长 43.97%，主要原因因为投资规模增加。截至 2019 年末、2020 年末和 2021 年 9 月末，公司交易性金融资产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 9 月末		2020 年末		2019 年末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债券	445,898.99	54.97	268,151.12	47.59	234,886.06	55.81
基金	63,446.11	7.82	80,204.94	14.24	43,663.93	10.38
资产管理计划	127,661.09	15.74	63,968.60	11.35	14,157.61	3.36
股票/股权	159,122.26	19.62	145,068.82	25.75	122,001.28	28.99
理财产品	15,045.09	1.85	6,040.26	1.07	6,135.35	1.46
<b>合计</b>	<b>811,173.54</b>	<b>100.00</b>	<b>563,433.75</b>	<b>100.00</b>	<b>420,844.23</b>	<b>100.00</b>

## 6、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买入返售交易是指按照合同或协议的约定,以一定的价格向交易对手买入金融资产,同时约定于合同或协议到期日再以约定价格返售相同的金融产品。截至 2018 年末、2019 年末、2020 年末和 2021 年 9 月末,公司买入返售资产分别为 36,147.51 万元、83,613.56 万元、160,600.52 万元和 227,667.94 万元,占总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2.03%、3.91%、6.37% 和 7.03%。

截至 2019 年末,公司买入返售金融资产较 2018 年末上升 47,466.05 万元,增幅为 131.31%,主要系债券质押式回购增加 46,899 万元。2020 年末,公司买入返售金融资产较 2019 年末增加 76,986.96 万元,涨幅 92.07%,主要原因为债券逆回购规模增加所致。2021 年 9 月末,公司买入返售金融资产较 2020 年末增加 67,067.42 万元,涨幅 41.76%,主要原因为债券回购业务增加。

2018 年末、2019 年末、2020 年末和 2021 年 9 月末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构成按金融资产种类构成如下:

单位: 万元、%

项目	2021 年 9 月末		2020 年末		2019 年末		2018 年末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股票	18,344.00	8.06	23,304.00	14.51	35,044.00	41.91	24,242.00	67.06
债券	222,510.30	97.73	150,490.00	93.7	59,069.00	70.65	12,170.00	33.67
应计利息	41.58	0.02	63.01	0.04	49.47	0.06	-	-
减: 减值准备	13,227.94	5.81	13,256.50	8.25	10,548.91	12.62	264.49	0.73
账面价值	<b>227,667.94</b>	<b>100.00</b>	<b>160,600.52</b>	<b>100.00</b>	<b>83,613.56</b>	<b>100.00</b>	<b>36,147.51</b>	<b>100.00</b>

## 7、存出保证金

存出保证金主要由应收期货保证金、期货结算准备金和交易保证金构成。截至 2018 年末、2019 年末、2020 年末和 2021 年 9 月末,公司存出保证金分别为 56,813.79 万元、94,665.59 万元、121,869.22 万元和 211,266.29 万元,占总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3.18%、4.43%、4.83% 和 6.53%。2019 年末存出保证金较 2018 年末增加 37,851.80 万元,涨幅 66.62%,主要系证券行情因素导致本次存出保证金增加所致。2020 年末,公司存出保证金较 2019 年末增加 27,203.63 万元,涨幅 28.74%,主要原因为由于证券行情因素,导致客户保证金增加。2021 年 9 月末,公司存出保证金较 2020 年末增加 89,397.07 万元,涨幅为 73.35%,主要原因为交易保证金增加所致。

2018 年末、2019 年末、2020 年末和 2021 年 9 月末,公司存出保证金构成

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 9 月末		2020 年末		2019 年末		2018 年末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交易保证金	73,590.23	34.83	11,156.62	9.15	13,496.97	14.26	7,937.28	13.97
信用保证金	2,066.11	0.98	2,775.37	2.28	1,152.15	1.22	851.57	1.50
应收期货保证金	99,763.37	47.22	91,050.79	74.71	49,898.79	52.71	25,521.59	44.92
期货结算准备金	27,771.68	13.15	15,074.73	12.37	29,831.31	31.51	22,222.06	39.11
转融通担保资金	8,074.91	3.82	1,811.72	1.49	286.37	0.30	281.30	0.50
合计	<b>211,266.29</b>	<b>100.00</b>	<b>121,869.22</b>	<b>100.00</b>	<b>94,665.59</b>	<b>100.00</b>	<b>56,813.79</b>	<b>100.00</b>

## 8、可供出售金融资产<sup>11</sup>

公司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主要包括证券自营业务、新三板做市业务，以及以自有资金参与的资产管理业务等。华鑫证券根据公司董事会每年批准的投资总额度，使用自有资金在总额度内投资于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如股票、基金、理财产品等。公司可供出售金融资产账面价值变动主要受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投资规模和公允价值变动波动的综合影响，截至 2018 年末，公司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为 43,002.98 万元，占总资产的比例为 2.41%。

截至 2018 年末，公司可供出售金融资产较去年同期减少较大，主要系公司根据市场情况和投资策略减少股票和理财产品投资规模以及专户理财产品到期退出或提前退出所致。截至 2018 年末，公司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构成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18 年末	
	金额	占比
基金	2,681.45	6.24
股票	17,492.79	40.68
理财产品	19,408.07	45.13
其他	3,420.67	7.95
合计	<b>43,002.98</b>	<b>100.00</b>

## 9、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公司其他权益工具投资主要为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截至 2018 年末、2019 年末、2020 年末和 2021 年 9 月末，公司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分别为 0.00 万元、12,016.76 万元、11,969.85 万

<sup>11</sup> 2019 年公司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不再设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科目。

元和 11,585.68 万元，占总资产比例为 0.00%、0.56%、0.47% 和 0.36%。

## （二）负债结构分析

最近三年及一期，公司合并口径负债的总体构成情况如下：

项目	2021 年 9 月末		2020 年末		2019 年末		2018 年末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应付短期融资款	304,742.93	11.88	188,693.32	9.98	186,253.80	11.91	80,516.00	6.30
拆入资金	7.71	0.00	9.63	0.00	9.98	0.00	-	-
衍生金融负债	904.72	0.04	2,848.47	0.15	-	-	62.72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334,163.83	13.02	218,962.50	11.58	187,200.71	11.97	373,254.50	29.19
代理买卖证券款	1,177,019.47	45.87	996,159.46	52.69	829,668.34	53.03	556,693.81	43.54
应付职工薪酬	21,563.15	0.84	20,948.37	1.11	10,116.92	0.65	8,416.47	0.66
应交税费	16,402.08	0.64	4,918.87	0.26	1,201.49	0.08	1,785.48	0.14
应付款项	4,057.98	0.16	1,979.47	0.10	1,377.85	0.09	855.90	0.07
应付利息	-	-	-	-	-	-	5,981.17	0.47
预计负债	-	-	-	-	-	-	349.50	0.03
应付债券	567,916.69	22.13	329,262.21	17.41	181,729.87	11.62	80,169.00	6.27
递延所得税负债	4,472.60	0.17	3,165.29	0.17	1,152.29	0.07	1,183.40	0.09
合同负债	849.58	0.03	1,368.35	0.07	-	-	-	-
租赁负债	13,873.74	0.54	-	-	-	-	-	-
其他负债	120,116.69	4.68	122,437.75	6.48	165,671.74	10.59	169,343.45	13.24
<b>负债合计</b>	<b>2,566,091.17</b>	<b>100.00</b>	<b>1,890,753.68</b>	<b>100.00</b>	<b>1,564,382.98</b>	<b>100.00</b>	<b>1,278,611.40</b>	<b>100.00</b>

报告期内，随着公司经营业务规模不断扩大，公司负债总额逐年增长。截至 2018 年末、2019 年末、2020 年末和 2021 年 9 月末，公司负债总额分别为 1,278,611.40 万元、1,564,382.98 万元、1,890,753.68 万元和 2,566,091.17 万元。

报告期内，公司的负债最主要为代理买卖证券款，是客户存放于证券公司用于买卖证券的资金，占负债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43.54%、53.03%、52.69% 和 45.87%。

公司 2018 年末、2019 年末、2020 年末和 2021 年 9 月末扣除代理买卖证券款后，资产负债率分别为 58.78%、56.11%、58.68% 和 67.45%。

### 1、应付短期融资款

公司应付短期融资款为公司发行的收益凭证。截至 2018 年末、2019 年末、2020 年末和 2021 年 9 月末，公司应付短期融资款余额为 80,516.00 万元、186,253.80 万元、188,693.32 万元和 304,742.93 万元，占负债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6.30%、11.91%、9.98% 和 11.88%。

2019 年末，公司应付短期融资款较上年末增加 105,737.80 万元，增幅为 131.33%，主要系公司为补充营运资金发行了较大规模的一年以内收益凭证所致。截至 2020 年末，公司应付短期融资款较 2019 年末增加 2,439.52 万元，增幅 1.31%。截至 2021 年 9 月末，公司应付短期融资款较 2020 年末增加 116,049.61 万元，涨幅为 61.51%，主要原因公司融资规模增加。

## 2、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系根据协议先卖出，承诺将于未来某确定日期按确定价格回购已售出的金融资产所融入的资金。截至 2018 年末、2019 年末、2020 年末和 2021 年 9 月末，发行人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分别为 373,254.50 万元、187,200.71 万元、218,962.50 万元和 334,163.83 万元，占负债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29.19%、11.97%、11.58% 和 13.02%。

报告期内，公司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来源于转让融资融券收益权及质押式回购业务融入资金。2019 年末，公司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较 2018 年末减少 186,053.79 万元，降幅为 49.85%，主要系证券行情因素导致质押式正回购规模下降所致。截至 2020 年末，公司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较 2019 年末增加 31,761.80 万元，涨幅 16.97%，主要原因因为债券质押式回购业务增加。2021 年 9 月末，公司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较 2020 年末增加 115,201.33 万元，涨幅 52.61%，主要原因因为债券正回购规模增加。

2018 年末、2019 年末、2020 年末和 2021 年 9 月末，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构成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 9 月末		2020 年末		2019 年末		2018 年末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融资融券收益权	-	-	20,000.00	9.13	80,000.00	42.73	32,000.00	8.57
买断式回购业务	28,642.48	8.57	-	-	-	-	-	-
质押式回购业务	305,382.00	91.39	198,693.00	90.75	106,720.00	57.01	341,254.50	91.43
应计利息	139.36	0.04	269.50	0.12	480.71	0.26	-	-
合计	334,163.83	100.00	218,962.50	100.00	187,200.71	100.00	373,254.50	100.00

## 3、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买卖证券款主要是证券公司在证券经纪业务和证券信用交易业务中收到客户存入的款项，以代其买卖股票、债券和基金等有价证券。截至 2018 年末、2019 年末、2020 年末和 2021 年 9 月末，发行人代理买卖证券款分别为 556,693.81

万元、829,668.34 万元、996,159.46 万元和 1,177,019.47 万元，占负债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43.54%、53.03%、52.69% 和 45.87%，是负债的主要组成部分。

代理买卖证券款余额与股市行情、客户参与证券市场交易活跃度直接相关。截至 2019 年末和 2020 年末，公司代理买卖证券款较 2018 年末和 2019 年末分别增加 272,974.53 万元和 166,491.12 万元，增幅分别为 49.03% 和 20.07%，主要是证券行情因素导致客户资金流入所致。2021 年 9 月末，公司代理买卖证券款较 2020 年末增加 180,860.01 万元，涨幅为 18.16%，主要原因为经纪业务客户资金增加。

2018 年末、2019 年末、2020 年末和 2021 年 9 月末，代理买卖证券款构成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 9 月末		2020 年末		2019 年末		2018 年末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普通经纪业务	1,014,992.77	86.23	884,543.26	88.80	734,541.98	88.53	519,108.80	93.25
信用交易代理买卖证券款	162,026.70	13.77	111,616.20	11.20	95,126.36	11.47	37,585.01	6.75
合计	<b>1,177,019.47</b>	<b>100.00</b>	<b>996,159.46</b>	<b>100.00</b>	<b>829,668.34</b>	<b>100.00</b>	<b>556,693.81</b>	<b>100.00</b>

#### 4、应付债券

报告期内公司应付债券主要为公司发行的长期收益凭证、公司债券和次级债券。截至 2018 年末、2019 年末、2020 年末和 2021 年 9 月末，公司应付债券分别为 80,169.00 万元、181,729.87 万元、329,262.21 万元和 567,916.69 万元，占负债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6.27%、11.62%、17.41% 和 22.13%。

截至 2019 年末，公司应付债券较 2018 年末增加 101,560.87 万元，增幅为 126.68%，主要系公司债券“19 华证 01”和“19 华证 02”的发行，发行规模共计 12 亿元。2020 年末，公司应付债券较 2019 年末增加 147,532.34 万元，涨幅 81.18%，主要原因为 2020 年发行三期公司债券合计融资 15.50 亿元所致。2021 年 9 月末，公司应付债券较 2020 年末增加 238,654.49 万元，涨幅为 72.48%，主要系公司债券“21 华鑫 01”、“21 华鑫 02”、“21 华鑫 03”、“21 华鑫 04”和“21 华鑫证券 CP004”的发行，发行规模共计 35.50 亿元。

#### 5、其他负债

报告期内公司其他负债主要包括长期应付款、其他应付款、期货风险准备金等，其中长期应付款为公司非公开发行的次级债务。截至 2018 年末、2019 年末、

2020 年末和 2021 年 9 月末，发行人其他负债分别为 169,343.45 万元、165,671.74 万元、122,437.75 万元和 120,116.69 万元，占负债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13.24%、10.59%、6.48% 和 4.68%。

截至 2019 年末，公司其他负债较 2018 年末减少 3,671.71 万元，降幅为 2.17%，主要系归还 2 亿元次级债务和调整应付利息披露项目所致。截至 2020 年末，公司其他负债较 2019 年末减少 43,233.99 万元，跌幅 26.10%，主要原因为归还仪电、华鑫股份次级债务 6 亿元所致。2021 年 9 月末，公司其他负债较 2020 年末减少 2,321.05 万元，降幅为 1.90%，主要原因为长期应付款减少。

截至 2021 年 9 月末，公司其他负债构成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 9 月末	
	金额	占比
预收款项	5.00	0.00
其他应付款	13,291.79	11.07
代理兑付债券款	88.45	0.07
期货风险准备金	4,500.61	3.75
长期应付款	50,006.51	41.63
存入保证金	52,224.34	43.48
合计	120,116.69	100.00

## 6、有息债务情况

### （1）有息债务情况

近三年及一期末，发行人有息负债余额分别为 69.39 亿元、70.04 亿元、80.92 亿元及 124.54 亿元，占同期末总负债的比例分别为 54.27%、44.77%、42.80% 及 48.53%。最近一期末，银行借款与公司债券外其他公司信用类债券余额之和为 68.54 亿元，占有息负债余额的比例为 55.04%。

截至 2021 年 9 月末，公司有息负债合计 1,245,438.48 万元，详情如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 9 月末	
	金额	比例
拆入资金	-	-
应付短期融资款	301,414.00	24.20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334,024.48	26.83
应付债券	560,000.00	44.96
其他负债	50,000.00	4.01
合计	1,245,438.48	100.00

注：上表有息债务余额不含应付利息。

### （2）有息债务期限结构

截至 2021 年 9 月 30 日，公司有息债务期限结构如下：

单位：亿元、%

项目	1 年以内（含 1 年）		1-2 年（含 2 年）		2-3 年（含 3 年）		3 年以上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银行贷款								
其中担保贷款								
债券融资	24.00	29.80	24.00	100.00	15.00	100.00	-	-
其中担保债券								
信托融资								
其中担保信托								
其他融资	56.54	70.20	-	-	-	-	5.00	100.00
其中担保融资								
合计	<b>80.54</b>	<b>100.00</b>	<b>24.00</b>	<b>100.00</b>	<b>15.00</b>	<b>100.00</b>	<b>5.00</b>	<b>100.00</b>

注：上表有息债务余额不含应付利息。

发行人最近一期末有息债务构成以短期债务为主，其中 1 年内到期的有息债务总额为 80.54 亿元，占发行人有息债务的比例为 64.67%。发行人为证券公司，其短期债务主要由应付短期融资款及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构成，符合证券公司融资特点。

### （3）有息债务信用融资与担保融资的结构分析

截至 2021 年 9 月 30 日，公司有息债务信用融资与担保融资的结构如下：

单位：万元

债务分类	债务余额	占比
信用融资	1,245,438.48	100%
担保融资	-	-
合计	<b>1,245,438.48</b>	<b>100%</b>

注：上表有息债务余额不含应付利息。

### （4）已发行尚未兑付的债券明细

报告期内发行人已发行尚未兑付的债券明细情况详见募集说明书第六节“发行人及主要子公司境内外债券发行、偿还及尚未发行额度情况”。

## （三）现金流量分析

最近三年及一期，公司合并口径现金流量的基本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 1-9 月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	--------------	---------	---------	---------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03,406.98	397,800.29	730,485.32	570,393.2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10,160.81	303,642.36	727,690.67	724,789.91
<b>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106,753.83</b>	<b>94,157.93</b>	<b>2,794.65</b>	<b>-154,396.66</b>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6,961.99	3.36	19.53	4,630.34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687.00	8,306.23	5,849.81	4,098.95
<b>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51,274.99</b>	<b>-8,302.87</b>	<b>-5,830.28</b>	<b>531.39</b>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20,162.00	708,712.66	628,097.00	474,59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33,841.92	652,354.81	375,171.13	459,684.19
<b>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286,320.08</b>	<b>56,357.86</b>	<b>252,925.87</b>	<b>14,905.81</b>
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7.37	-126.64	40.46	92.7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30,823.86	142,086.28	249,930.71	-138,866.73
<b>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b>	<b>1,288,445.98</b>	<b>1,057,622.12</b>	<b>915,535.83</b>	<b>665,605.13</b>

## 1、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分析

最近三年及一期，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154,396.66 万元、2,794.65 万元、94,157.93 万元和-106,753.83 万元。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入主要包括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等；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出主要包括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减少额、代理买卖证券支付的现金净额、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等。

2019 年度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 2018 年度增加 157,191.31 万元，主要系代理买卖证券款净流入增加所致。2020 年，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为 94,157.93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加 91,363.28 万元，主要原因为由于证券行情，导致利息和手续费现金流增加。2021 年 1-9 月，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为-106,753.83 万元，较上年同期减少 163,475.14 万元，主要原因为融出资金规模增加。

## 2、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分析

最近三年及一期，公司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 531.39 万元、-5,830.28 万元、-8,302.87 万元和 51,274.99 万元。公司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入主要为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出主要为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报告期内，公司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净额呈波动趋势。公司 2018 年度投资活动产生现金流量净额为正，主要是因为公司 2018 年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

关的现金增加所致。2019 年度公司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 2018 年度减少 6,361.66 万元，主要系上期处置固定资产现金流入金额较大所致。2020 年，公司投资活动现金流量净额为-8,302.87 万元，较上年同期减少 2,472.59 万元，主要原因为 2020 年度构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增加。2021 年 1-9 月，公司投资活动现金流量净额为 51,274.99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加 54,933.56 万元，主要系本年收回投资现金增加。

### 3、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分析

最近三年及一期，公司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 14,905.81 万元、252,925.87 万元、56,357.86 万元和 286,320.08 万元。公司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入主要包括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和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出主要包括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和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等。

2019 年度公司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 2018 年度增长 238,020.06 万元，主要系发行债券收到现金所致。2020 年，公司筹资活动现金流量净额为 56,357.86 万元，较上年同期减少 196,568.01 万元，主要原因为上年公司获得股东增资 7.30 亿元以及本年偿还 ABS 和次级债务、收益凭证规模较上期增加所致。2021 年 1-9 月，公司筹资活动现金流量净额为 286,320.08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加 254,121.78 万元，主要原因为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增加。

## （四）盈利能力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如下表所示：

项目	2021 年 1-9 月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营业收入（万元）	151,546.29	201,010.03	103,445.47	84,846.66
营业支出（万元）	87,846.36	105,813.40	100,131.15	99,249.86
营业利润（万元）	63,699.92	95,196.63	3,314.33	-14,403.20
利润总额（万元）	65,330.64	96,774.76	1,706.45	-11,091.44
净利润（万元）	50,181.16	78,998.76	183.72	-8,765.31
营业利润率（%）	42.03	47.36	3.20	-16.98
净利润率（%）	33.11	39.30	0.18	-10.33

注：上述财务指标计算公式如下：

- 1、营业利润=营业收入-营业支出
- 2、营业利润率=营业利润/营业收入×100%
- 3、净利润率=净利润/营业收入×100%

### 1、营业收入

最近三年及一期，发行人按会计口径分类的营业收入构成如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 1-9 月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营业收入	<b>151,546.29</b>	<b>100.00</b>	<b>201,010.03</b>	<b>100.00</b>	<b>103,445.47</b>	<b>100.00</b>	<b>84,846.66</b>	<b>100.00</b>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78,482.18	51.79	75,321.72	37.47	57,760.37	55.84	52,783.11	62.21
其中：经纪业务手续费净收入	64,287.48	42.42	66,935.91	33.30	42,702.23	41.28	32,183.83	37.93
投资银行业务手续费净收入	4,870.07	3.21	2,172.67	1.08	10,146.40	9.81	15,499.54	18.27
资产管理业务手续费净收入	8,605.23	5.68	4,343.87	2.16	2,630.46	2.54	3,967.15	4.68
利息净收入	13,411.55	8.85	22,889.15	11.39	11,350.27	10.97	18,926.82	22.31
其他收益	1,288.89	0.85	495.62	0.25	470.33	0.45	249.28	0.29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50,218.46	33.14	95,715.86	47.62	24,852.90	24.03	7,102.51	8.37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63.98	0.04	2,292.79	1.14	-20.18	-0.02	-376.62	-0.44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7,490.12	4.94	5,805.01	2.89	8,116.85	7.85	550.78	0.65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97	0.00	-3.71	0.00	-6.75	-0.01	4,266.37	5.03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7.37	0.01	-52.19	-0.03	55.24	0.05	153.52	0.18
其他业务收入	669.49	0.44	838.58	0.42	846.27	0.82	814.27	0.96

### （1）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从营业收入结构来看，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是公司收入的主要来源。最近三年及一期，公司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分别为 52,783.11 万元、57,760.37 万元、75,321.72 万元和 78,482.18 万元，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62.21%、55.84%、37.47% 和 51.79%。

2019 年和 2020 年，公司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分别较上年同期增加 4,977.26 万元和 17,561.35 万元，涨幅分别为 9.43% 和 30.40%，主要系证券行情原因导致经纪业务手续费净收入增加所致。2021 年 1-9 月，公司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为 78,482.18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加 21,896.40 万元，涨幅 38.70%，主要系经纪业务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增加所致。

## （2）利息净收入

利息收入主要来源于存放金融同业利息收入、融资融券利息收入、买入返售利息收入等。利息支出来源于客户资金存款利息支出、卖出回购金融资产利息支出、拆入资金利息支出、债券利息支出、应付资产支持证券及债券借贷利息支出。

最近三年及一期，公司利息净收入分别为 18,926.82 万元、11,350.27 万元、22,889.15 万元和 13,411.55 万元，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22.31%、10.97%、11.39% 和 8.85%。

2019 年公司利息净收入为 11,350.27 万元，较上年同期减少 7,576.55 万元，降幅为 40.03%，主要系卖出回购金融资产利息支出增加 6,403 万元所致。

2020 年，公司利息净收入为 22,889.15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加 11,538.88 万元，涨幅 101.66%，主要系两融业务日均规模增加导致利息收入同比增加所致。

2021 年 1-9 月，公司利息净收入为 13,411.55 万元，较上年同期减少 3,937.85 万元，跌幅 22.70%，主要系债券利息支出增加所致。

## （3）投资收益

投资收益主要包括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和金融工具投资收益。其中，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来源于对联营企业摩根士丹利华鑫基金的投资收益；金融工具投资收益来源于公司开展的证券自营业务、新三板做市业务、资产管理业务、衍生品量化交易业务等，主要包括股票投资、基金投资、理财产品投资取得的现金分红和债券投资取得的利息收入等持有金融工具期间取得的收益，以及处置金融工具取得的投资收益。2018 年度、2019 年度、2020 年度和 2021 年 1-9 月公司投资收益为 7,102.51 万元、24,852.90 万元、95,715.86 万元和 50,218.46 万元，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8.37%、24.03%、47.62% 和 33.14%。

2019 年公司投资收益为 24,852.90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加 17,750.39 万元，涨幅 249.92%，主要系由于证券行情因素，金融资产投资处置收益增加所致。

2020 年，公司投资收益为 95,715.86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加 70,862.96 万元，涨幅 285.13%，主要系转让所持有的摩根士丹利华鑫证券 2% 的股权产生的投资收益所致。

上述投资收益会计处理如下：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第五十条之规定：企业因处

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的控制权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对于剩余股权，应当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

- ① 被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为：37,620.00 万元
- ② 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估值为：摩根士丹利华鑫证券估值 91,100.00  
 $*49\% = 44,639.00$  万元
- ③ 剩余股权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摩根士丹利华鑫证券 2020 年 4 月末净资产 50,349.22 万元，华鑫证券 51% 份额 =  $50,349.22 * 51\% = 25,678.10$  万元
- ④ 商誉：摩根士丹利华鑫证券当初为公司与摩根士丹利亚洲有限公司共同设立，不存在商誉

以上项目①+②-③=37,620.00+44,639.00-25,678.10=56,580.90 万元，为公司合并报表确认的投资收益。

2021 年 1-9 月，公司投资收益为 50,218.46 万元，较上年同期减少 33,721.73 万元，跌幅 40.17%，主要系处置股权收入较上期减少所致。

#### （4）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

公司的公允价值变动收益主要来自证券自营业务、新三板做市业务、衍生品量化交易业务及其他证券业务投资的债券、股票和衍生金融工具的浮动盈亏。2018 年度、2019 年度、2020 年度和 2021 年 1-9 月，公司公允价值变动收益分别为 550.78 万元、8,116.85 万元、5,805.01 万元和 7,490.12 万元。

2018 年和 2019 年，公司公允价值变动收益较上年同期增加 4,700.51 万元和 7,566.07 万元，主要是因为公司投资的资产支持证券、同业存单等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增加。

2020 年，公司公允价值变动收益为 5,805.01 万元，较上年同期减少 2,311.84 万元，跌幅 28.48%，主要系证券行情变化所致。

2021 年 1-9 月，公司公允价值变动收益为 7,490.12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加 1,276.40 万元，增幅为 20.54%，主要系金融资产公允变动增加所致。

## 2、营业支出

发行人最近三年及一期营业支出情况如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1-9月		2020年		2019年		2018年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税金及附加	837.24	0.95	923.40	0.87	757.13	0.76	653.01	0.66
业务及管理费	86,143.48	98.06	102,315.45	96.69	95,898.78	95.77	90,709.06	91.39
资产减值损失	-	-	-	-	-	-	7,812.41	7.87
信用减值损失	650.22	0.74	2,267.25	2.14	3,343.11	3.34	-	-
其他业务成本	215.42	0.25	307.3	0.29	132.13	0.13	75.38	0.08
营业支出	<b>87,846.36</b>	<b>100.00</b>	<b>105,813.40</b>	<b>100.00</b>	<b>100,131.15</b>	<b>100.00</b>	<b>99,249.86</b>	<b>100.00</b>

2018 年、2019 年、2020 年和 2021 年 1-9 月，公司营业支出分别为 99,249.86 万元、100,131.15 万元、105,813.40 万元和 87,846.36 万元。公司营业支出包括税金及附加、业务及管理费用、资产减值损失、信用减值损失和其他业务成本。

2018 年、2019 年、2020 年和 2021 年 1-9 月，公司税金及附加分别为 653.01 万元、757.13 万元、923.40 万元和 837.24 万元，占营业支出的比重分别为 0.66%、0.76%、0.87% 和 0.95%。2019 年公司税金及附加为 757.13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加 104.12 万元，涨幅为 15.94%，主要系印花税等相较于上年同期增加所致。2020 年，公司税金及附加为 923.40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加 166.27 万元，涨幅 21.96%，主要系收入增加所致。2021 年 1-9 月，公司税金及附加为 837.24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加 157.17 万元，涨幅 23.11%，主要系收入增加所致。

2018 年、2019 年、2020 年和 2021 年 1-9 月，公司业务及管理费分别为 90,709.06 万元、95,898.78 万元、102,315.45 万元和 86,143.48 万元，占营业支出的比重分别为 91.39%、95.77%、96.69% 和 98.06%，其中工资是公司业务及管理费的最主要组成部分。2019 年公司业务及管理费为 95,898.78 万元，较 2018 年同期增加 5,189.72 万元，增幅为 5.72%；2020 年，公司业务及管理费为 102,315.45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加 6,416.67 万元，涨幅 6.69%，主要系收入增加导致费用相应增加所致。2021 年 1-9 月，公司业务及管理费为 86,143.48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加 8,995.13 万元，涨幅 11.6%，主要系费用增加所致。

2019 年，公司信用减值损失为 3,343.11 万元，主要为对雏鹰农牧和 ST 银亿的股票质押业务提减值准备 2,975.28 万元。公司发生资产减值损失主要是受证券市场因素影响，为日常经营活动中的合理现象，未对公司的日常经营造成重大不

利影响。2020 年，公司信用减值损失为 2,267.25 万元，较上年同期减少 1,075.86 万元，跌幅 32.18%，主要原因为融出资金减值损失计提减少所致。2021 年 1-9 月，公司信用减值损失为 650.22 万元，较上年同期减少 1,080.44 万元，降幅 62.43%，主要原因为金融资产预期信用减值损失计提减少所致。

2020 年，公司其他业务成本为 307.30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加 175.17 万元，涨幅 132.57%，主要原因为互联网引流客户的开户费成本增加。2021 年 1-9 月，公司其他业务成本为 215.42 万元，较上年同期减少 38.52 万元，降幅 15.17%，主要原因为互联网引流客户的开户费成本减少。

### 3、营业外收入

公司的营业外收入主要为政府补助。2018 年、2019 年、2020 年和 2021 年 1-9 月，公司营业外收入分别为 3,941.85 万元、733.99 万元、2,068.64 万元和 1,668.85 万元。最近三年及一期，公司营业收入中的政府补助分别为 2,233.26 万元、729.05 万元、435.73 万元和 872.01 万元，政府补助主要为金融机构财政专项补贴和财政扶持款。

### 4、净利润

2018 年、2019 年、2020 年和 2021 年 1-9 月，公司净利润分别为-8,765.31 万元、183.72 万元、78,998.76 万元和 50,181.16 万元。报告期内，公司主要经营证券经纪业务、投资银行业务、信用交易业务等证券业务，行业属性决定了公司经营业绩存在较强的周期性与波动性。2019 年公司净利润为 183.72 万元，较 2018 年增加 8,949.03 万元，主要是因为市场行情回暖，公司整体经营业绩有所提升，且证券投资收益增加。2020 年公司净利润为 78,998.76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加 78,815.04 万元，涨幅 42,899.54%，主要系转让所持有的摩根士丹利华鑫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2% 的股权产生的投资收益以及公司经纪业务、证券投资业务利润较上期大幅增加所致。2021 年 1-9 月公司净利润为 50,181.16 万元，较上年同期减少 19,961.20 万元，跌幅 28.46%，主要系处置股权收入较上期减少所致。

## （五）偿债能力分析

### 1、财务指标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偿债能力指标如下：

指标	2021年9月末 /2021年1-9月	2020年末/度	2019年末/度	2018年末/度
----	------------------------	----------	----------	----------

指标	2021年9月末 /2021年1-9月	2020年末/度	2019年末/度	2018年末/度
流动比率	2.14	2.34	2.56	2.26
速动比率	2.14	2.33	2.55	2.25
资产负债率（%）（合并口径）	67.45	58.68	56.11	58.78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口径）	67.34	59.08	55.35	59.08
到期贷款偿还率（%）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利息偿付率（%）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EBITDA利息倍数（倍）	3.49	4.27	1.28	0.79

注：上述财务指标计算公式如下：

(1) 流动比率=（货币资金+结算备付金+拆出资金+融出资金+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应收款项+应收利息+存出保证金+其他应收款+委托贷款+其他中部分资产-代理买卖证券款）/（短期借款+拆入资金+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应付职工薪酬+应交税金+应付利息+应付短期融资券+应付款项+其他应付款+预收款项+代理兑付证券款+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 速动比率=流动比率-（货币资金+结算备付金+拆出资金+融出资金+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应收款项+应收利息+存出保证金+委托贷款+其他中部分资产-代理买卖证券款）/（短期借款+拆入资金+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应付职工薪酬+应交税金+应付利息+应付短期融资券+应付款项+其他应付款+预收款项+代理兑付证券款+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 资产负债率=（负债总计-代理买卖证券款-代理承销证券款）/（资产总计-代理买卖证券款-代理承销证券款）×100%

(4) 到期贷款偿还率=实际贷款偿还额/应偿还贷款额×100%

(5) 利息偿付率=实际支付利息/应付利息×100%，2021年1-9月数据未经年化

(6) EBITDA利息倍数=EBITDA/（利息支出-客户利息支出）

公司资产以货币资金、交易性金融资产等流动性较强的资产为主。截至 2018 年末、2019 年末、2020 年末和 2021 年 9 月末，公司流动比率分别为 2.26 倍、2.56 倍、2.34 倍和 2.14 倍，速动比率分别为 2.25 倍、2.55 倍、2.33 倍和 2.14 倍。2019 年末公司流动比率、速动比率较 2018 年末有所回升，主要系货币资金、交易性金融资产等流动资产增加所致。2020 年末，公司流动比率、速动比率较 2019 年末有所下降，主要原因因为 2020 年度流动负债增加幅度大于流动资产（速动资产）增加幅度。2021 年 9 月末，公司流动比率、速动比率较 2020 年末有所下降，主要原因因为 2021 年 1-9 月筹资活动增加，负债增加。

资产负债率方面，截至 2018 年末、2019 年末、2020 年末和 2021 年 9 月末，公司合并口径的资产负债率（扣除代理买卖证券款）分别为 58.78%、56.11%、58.68% 和 67.45%，母公司口径的资产负债率（扣除代理买卖证券款）分别为 59.08%、55.35%、59.08% 和 67.34%。2019 年末，公司资产负债率较 2018 年末有所下降，主要原因因为货币资金、融出资金、存出保证金等流动资产增加。截至

2020 年末，公司资产负债率较 2019 年末有所上升，主要原因为 2020 年度发行债券增加。截至 2021 年 9 月末，公司资产负债率较 2020 年末有所上升，主要原因为 2021 年 1-9 月筹资活动增加，负债增加。

从各项偿债指标来看，公司偿债指标受经营环境的影响，随着盈利能力的波动而变化。但整体而言，公司资产以货币资金、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等流动性较强的资产为主，同时公司具有包括同业拆借、两融收益权转让在内的多渠道融资方式，整体偿债能力较高，偿债风险较低。

## 2、银行授信分析

公司与银行等金融机构保持良好的长期合作关系，被多家银行授予较高的授信额度，间接债务融资能力强。截至 2021 年 9 月末，公司银行授信总额为 226.52 亿元，已使用授信 59.46 亿元，未使用授信额度 167.06 亿元。

## （六）关联交易情况

### 1、关联方及关联关系

截至 2021 年 9 月 30 日，公司主要关联方如下：

#### （1）控股股东

控股股东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万元）	母公司对公司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公司的表决权比例（%）
上海华鑫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	资本市场服务	106,089.93	100.00	100.00

#### （2）子公司情况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华鑫证券投资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	投资	100.00
华鑫宽众投资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	投资	100.00
华鑫期货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	期货	100.00

#### （3）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情况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摩根士丹利华鑫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深圳	深圳	基金业	36.00

#### （4）其他关联方

关联方	与本公司关系
上海仪电（集团）有限公司	母公司控股股东
上海仪电物联网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制方控制
上海仪电电子（集团）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制方控制
云赛信息（集团）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制方控制
上海华鑫物业管理顾问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制方控制
华鑫置业（集团）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制方控制

关联方	与本公司关系
上海融天投资顾问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制方控制
上海南洋万邦软件技术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制方控制
上海南洋万邦信息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制方控制
上海南洋软件系统集成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制方控制
上海仪电信息网络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制方控制
上海科技网络通信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制方控制
上海华鑫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制方控制
上海仪电人工智能创新院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制方控制
上海金欣联合发展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参股企业
上海力敦行房地产经纪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参股企业
天津东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参股企业
上海鑫敦实业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参股企业
华鑫思佰益融资租赁（上海）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上海择励实业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上海全创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上海仪电资产经营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控制方的合营公司
上海沧鑫投资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控制方的合营公司之下属公司
上海柏蕾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控制方的合营公司之下属公司

## 2、近三年关联交易情况

### （1）证券经纪业务收入和支出情况

#### 1) 基金代销业务收入

单位：万元

关联方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摩根士丹利华鑫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3.97	0.00	3.41	0.00	9.83	0.00

#### 2) 交易单元席位出租手续费及佣金收入情况

单位：万元

关联方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摩根士丹利华鑫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70.92	0.13	511.98	0.49	331.65	0.39

#### 3) 代理买卖证券业务手续费及佣金收入情况

单位：万元

关联方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上海仪电电子（集团）有限公司	8.59	0.00	-	-	0.16	0.00
上海仪电信息网络有限公司	-		0.45	0.00	0.14	0.00

关联方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
上海融天投资顾问有限公司	0.17	0.00	-	-	-	-

### （2）投资咨询业务

单位：万元

关联方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
华鑫思佰益融资租赁（上海）有限公司	75.47	0.04	-	-	33.96	0.04

### （3）其他业务收入

单位：万元

关联方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
上海仪电（集团）有限公司	4.72	0.00	15.09	0.01	46.23	0.05

### （4）利息支出情况

单位：万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方式及决策程序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例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例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例
上海仪电（集团）有限公司	借入次级债务利息支出	双方协议	359.84	0.34	2,483.18	2.48	2,520.00	2.54
上海华鑫股份有限公司	借入次级债务利息支出	双方协议	948.11	0.90	1,238.08	1.24	1,102.79	1.11
上海仪电资产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借入次级债务利息支出	双方协议	-	-	-	-	-	-
华鑫置业（集团）有限公司华鑫置业（集团）有限公司	借入次级债务利息支出	双方协议	-	-	-	-	-	-
上海仪电资产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收益凭证利息支出	票面利率	-	-	-	-	86.59	0.09
上海华鑫股份有限公司	收益凭证利息支出	票面利率	117.81	0.11	5.89	0.01	685.92	0.69

### （5）采购资产

单位：万元、%

关联方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款项性质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例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例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例	

关联方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款项性质
	金额	占营业成 本比例	金额	占营业成 本比例	金额	占营业成 本比例	
上海华鑫物业管理顾问有限公司	297.06	0.28	264.55	0.26	248.35	0.25	物业费、电费等
上海金欣联合发展有限公司	20.56	0.02	38.67	0.04	-	-	物业费、电费等
上海科技网络通信有限公司	446.79	0.42	446.24	0.45	447.09	0.45	邮电费、电子设备 运转费等
上海力敦行房地产经纪有限公司	59.59	0.06	65.59	0.07	17.31	0.02	物业费
上海南洋万邦软件技术有限公司	225.4	0.21	25.22	0.03	328.17	0.33	电子设备运转费
上海南洋万邦信息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3.26	0.00	-	-	-	-	电子设备运转费
上海全创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4,480.98	4.23	-	-	-	-	电子设备运转费
上海鑫敦实业有限公司	-	-	25.08	0.03	-	-	装修支出
上海仪电（集团）有限公司	1.98	0.00	1.98	0.00	-	-	租赁费
上海仪电人工智能创新院有限公司	0.94	0.00	-	-	-	-	人才培训费
上海仪电物联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1	0.00	-	-	-	-	电子设备运转费
上海南洋软件系统集成有限公司	-	-	-	-	1.41	0.00	电子设备运转费

## （6）关联租赁情况

### 1) 公司出租情况

单位：万元、%

企业名称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款项性质
	金额	占营业收入 比例	金额	占营业收入 比例	金额	占营业收入 比例	
上海华鑫股份有限公司	407.18	0.20	406.26	0.39	401.66	0.47	房屋出租收入
上海择励实业有限公司	76.19	0.04	-	-	-	-	房屋出租收入
上海华鑫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17.14	0.01	-	-	-	-	房屋出租收入
上海全创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5.36	0.00	-	-	-	-	房屋出租收入
上海柏蕾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	-	24.29	0.02	97.14	0.11	房屋出租收入
上海沧鑫投资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195.89	0.10	229.10	0.22	189.59	0.22	房屋出租收入

### 2) 公司承租情况

单位：万元、%

企业名称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款项性质
------	---------	---------	---------	------

	金额	占营业成 本比例	金额	占营业成 本比例	金额	占营业成 本比例	
上海华鑫物业管理顾问有限公司	363.69	0.34	363.69	0.36	364.94	0.37	房屋租赁 管理费用
上海金欣联合发展有限公司	294.37	0.28	294.37	0.29	24.53	0.02	房屋租赁 管理费用
上海仪电（集团）有限公司	582.83	0.55	582.83	0.58	-	-	房屋租赁 管理费用
华鑫置业（集团）有限公司	-	-	-	-	574.93	0.58	房屋租赁 管理费用

### （7）关联方参与集合资产管理计划情况

#### 1) 关联方认购和赎回集合资产管理计划情况

关联方名称	集合理财计划名称	2020 年度			
		年初持有份 额 (万份)	本期新增份额 (万份)	本期减少份额 (万份)	期末持有份额 (万份)
上海华鑫股份有限公司	华鑫证券鑫盛 ABS1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	5,250.00	-	5,250.00
	华鑫证券鑫盛 2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	5,250.00	-	5,250.00
	华鑫证券鑫享 1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	350.00	-	350.00
	华鑫证券鑫享专享 1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	197.00	-	197.00
	华鑫证券鑫享 10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	273.00	-	273.00
	华鑫证券鑫享专享 4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	336.00	-	336.00
	华鑫证券鑫享专享 5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	169.00	-	169.00
	华鑫证券鑫享 12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	100.00	-	100.00
	华鑫证券鑫享 11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	175.00	-	175.00
	华鑫证券鑫享 3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	200.00	-	200.00
	华鑫证券鑫享 2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	200.00	-	200.00
	华鑫证券鑫盛 4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	3,158.00	-	3,158.00

	华鑫证券鑫动 1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	2,000.00	-	2,000.00
	华鑫证券鑫盛 9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	628.51	-	628.51
	华鑫证券鑫仪利享 1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	8,000.00	5,000.00	3,000.00
合计		-	26,286.51	5,000.00	21,286.51

关联方名称	集合理财计划名称	2019 年度			
		年初持有份额 (万份)	本次新增份额 (万份)	本次减少份额 (万份)	期末持有份额 (万份)
上海仪电电子（集团）有限公司	华鑫证券鑫益智享 16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44,315.58	-	44,315.58	-
上海华鑫股份有限公司	华鑫证券鑫利 1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	3,000.00	3,000.00	-
	华鑫证券鑫国 1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	3,000.00	3,000.00	-
	鑫智 FOF 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1,100.00	-	1,100.00	-
	东疆租赁华鑫一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1,140.00	-	1,140.00	-
	华鑫证券鑫仪利享 1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300.00	18,000.00	18,300.00	-
合计		46,855.58	24,000.00	70,855.58	-

关联方名称	集合理财计划名称	2018 年度			
		年初持有份额 (万份)	本次新增份额 (万份)	本次减少份额 (万份)	期末持有份额 (万份)
上海仪电电子（集团）有限公司	华鑫证券鑫融智享 19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12,717.75	-	12,717.75	-
	华鑫证券鑫益智享 16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60,514.28	-	16,198.70	44,315.58
	华鑫证券鑫财富·乐享 1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1,878.19	-	1,878.19	-
	华鑫证券鑫仪利享 1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2,900.00	-	2,900.00	-
上海华鑫股份有限公司	华鑫证券鑫财富乐享 2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1,834.45	-	1,834.45	-
	华鑫证券鑫享稳健 3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2,850.00	-	2,850.00	-
	鑫智 FoF 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	1,100.00	-	1,100.00
	东疆租赁华鑫一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	1,140.00	-	1,140.00

关联方名称	集合理财计划名称	2018 年度			
		年初持有份额 (万份)	本次新增份额 (万份)	本次减少份额 (万份)	期末持有份额 (万份)
	理计划				
	华鑫证券鑫仪利享 1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	300.00	-	300.00
合计		82,694.67	2,540.00	38,379.09	46,855.58

## 2) 公司向关联方收取集合资产管理费及佣金情况

单位：万元、%

关联方名称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金额	占营业收入 比例	金额	占营业收入 比例	金额	占营业收入 比例
上海仪电电子（集团）有限公司	-	-	5.54	0.01	240.31	0.28
上海华鑫股份有限公司	86.73	0.04	82.37	0.08	8.93	0.01
华鑫思佰益融资租赁（上海）有限公司	-	-	-	-	-	-
合计	86.73	0.04	87.92	0.08	249.24	0.29

## (8) 关联方参与定向资产管理计划情况

## 1) 关联方认购和赎回定向资产管理计划情况

关联方名称	定向理财计划名称	2020 年度			
		年初持有份额 (万份)	本次新增份额 (万份)	本次减少份额 (万份)	期末持有份额 (万份)
上海仪电电子（集团）有限公司	上海仪电电子(集团)定向资产管理计划	13,034.10	-	-	13,034.10
	上海仪电电子(集团)3号定向资产管理计划	21,321.27	-	21,321.27	-
合计		34,355.37	-	21,321.27	13,034.10

关联方名称	定向理财计划名称	2019 年度			
		年初持有份额 (万份)	本次新增份额 (万份)	本次减少份额 (万份)	期末持有份额 (万份)
上海仪电电子（集团）有限公司	上海仪电电子(集团)定向资产管理计划	13,034.10	-	-	13,034.10
	上海仪电电子(集团)2号定向资产管理计划	8,102.49	-	8,102.49	-
	上海仪电电子(集团)3号定向资产管理计划	64,531.50	-	43,210.23	21,321.27
合计		85,668.09	-	51,312.72	34,355.37

关联方名称	定向理财计划名称	2018 年度
-------	----------	---------

		年初持有份额 (万份)	本次新增份额 (万份)	本次减少份额 (万份)	期末持有份额 (万份)
上海仪电电子 (集团)有限公司	上海仪电电子(集团)3号定向 资产管理计划	-	99,022.98	34,491.48	64,531.50
	上海仪电电子(集团)定向资 产管理计划	85,476.47	-	72,442.37	13,034.10
	上海仪电电子(集团)2号定向 资产管理计划	23,786.82	-	15,684.33	8,102.49
合计		109,263.29	99,022.98	122,618.18	85,668.09

## 2) 公司向关联方收取定向资产管理费及佣金情况

单位：万元、%

关联方名称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金额	占营业收入 比例	金额	占营业收入 比例	金额	占营业收入 比例
上海仪电电子(集团)有限公司	0.79	0.00	47.08	0.05	127.94	0.15
合计	0.79	0.00	47.08	0.05	127.94	0.15

## (9) 向关联方发行次级债务

单位：万元

债权人	借入金额	借款期限	起始日	到期日	利率
华鑫置业(集团)有限公司	450,000.00	5 年	2021/4/28	2026/4/28	4.75%
上海仪电资产经营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50,000.00	5 年	2021/4/28	2026/4/28	4.75%

## (10) 认购关联方私募基金情况

单位：万元

关联方名称	关联交易内容	定价政策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本年取得投资收益
天疆东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认购私募证券 投资基金	根据合同约定	300.00	1,360.00	-	46.60

## (11) 代理买卖证券款余额情况

单位：万元

关联方	2020 年度	2019 年末	2018 年末
上海仪电电子(集团)有限公司	54.89	54.69	54.50
上海融天投资顾问有限公司	26.72	21.49	16.04
上海仪电(集团)有限公司	12.97	967.46	72.15
上海华鑫股份有限公司	8.16	1,211.97	20.55
上海仪电资产经营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	-	0.18
天津东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0.06	-	-
云赛信息(集团)有限公司	0.50	0.50	0.50
合计	103.30	2,256.11	163.92

## (12)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 1) 应收关联方款项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20 年末	经营性质
其他应收款	上海金欣联合发展有限公司	93.30	经营性款项
其他应收款	华鑫物业管理顾问有限公司	30.00	经营性款项
其他应收款	上海力敦行房地产经纪有限公司	1.51	经营性款项
预付账款	上海科技网络通信有限公司	0.75	经营性款项

## 2) 应付关联方款项

单位: 万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20 年末	经营性质
其他应付款	华鑫物业管理顾问有限公司	13.19	经营性款项
其他应付款	上海沧鑫投资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38.93	经营性款项
其他应付款	上海华鑫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18.00	经营性款项
其他应付款	上海全创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126.46	经营性款项
预收款项	上海华鑫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8.57	经营性款项
长期应付款-次级债务本金	上海华鑫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	非经营性款项

## 3) 关联方应收应付项经营性质及资金占用情况

发行人上述关联方应收应付项中从控股股东上海华鑫股份有限公司借入的 1 亿元次级债务为非经营性应付项。

2018 年 1 月 16 日公司召开第六届第三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审议公司发行次级债务融资的议案》，同意公司向母公司上海华鑫股份有限公司定向发行人民币 2 亿元次级债务。借款期限为 2018 年 1 月 19 日至 2023 年 1 月 19 日，共五年，借款年利率为 5.80%。公司已于 2020 年 5 月提前偿还。

2019 年 9 月 27 日华鑫期货有限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公司发行 1-2 亿次级债务融资的议案》，同意公司向股东发行次级债。次级债的借款期限为 2019 年 11 月 5 日至 2024 年 11 月 4 日，共五年，借款年利率为 5.00%。公司已于 2021 年 8 月提前偿还。

截至 2021 年 9 月 30 日，公司次级债务本金 5 亿元，2021 年 1-9 月共支付利息 10,085,616.45 元。

除上述关联方应付项外，公司其他关联方应收应付项均为经营性款项。

发行人应收应付项均不涉及资金占用。

## （七）重大或有事项或承诺事项

截至 2021 年 9 月 30 日，公司无对外担保情形。

## （八）未决诉讼、仲裁情况

截至 2021 年 9 月 30 日，发行人无重大未决诉讼、仲裁。

## （九）受限资产情况

截至 2021 年 9 月 30 日，公司主要资产受限情况具体如下：

资产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万元）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8.38	大集合资产管理计划风险准备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377,524.57	回购业务质押；股票停牌、限售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331.13	股票停牌、限售、退市
合计	377,864.08	-

## （十）其他重要事项

1、公司公开挂牌转让所持摩根士丹利华鑫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和摩根士丹利华鑫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股权的进展：

2019 年 6 月 12 日，华鑫股份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华鑫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拟公开挂牌转让所持摩根士丹利华鑫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2% 股权的预案》。华鑫股份全资子公司华鑫证券拟通过在上海联合产权交易所公开挂牌的方式，转让其所持有的摩根士丹利华鑫证券 2% 的股权，挂牌价格不低于人民币 37,620 万元。

2019 年 6 月 28 日，华鑫股份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华鑫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拟公开挂牌转让所持摩根士丹利华鑫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2% 股权的议案》。

上述股权转让挂牌期满后，华鑫证券只征集到 Morgan Stanley 为具备受让方资格的意向受让方。2019 年 8 月 1 日，华鑫证券与 Morgan Stanley 签署了《上海市产权交易合同》，华鑫证券拟将其持有的摩根士丹利华鑫证券 2% 的股权转让给 Morgan Stanley，交易对价为人民币 37,620 万元。

同时为符合中国证监会颁布的《证券公司股权管理规定》之有关要求，摩根士丹利亚洲有限公司拟将其持有的摩根士丹利华鑫证券 49% 的股权转让给 Morgan Stanley，双方于 2019 年 8 月 1 日签署了相关股权转让协议。

2020 年 3 月 24 日，中国证监会出具了《关于核准摩根士丹利华鑫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变更控股股东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482 号），对 Morgan Stanley 受让公司所持有的摩根士丹利华鑫证券 2% 的股权无异议，核准 Morgan Stanley 成为摩根士丹利华鑫证券控股股东。

2020 年 5 月 7 日，摩根士丹利华鑫证券完成变更控股股东事项的工商变更

登记。华鑫证券从持有摩根士丹利华鑫证券 51% 股权的控股股东变更为持有摩根士丹利华鑫证券 49% 股权的参股股东，公司证券承销业务资质和债券自营业务资格经重新申请已获得中国证监会深圳监管局核准。

2021 年 2 月 5 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华鑫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拟公开挂牌转让所持摩根士丹利华鑫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39% 股权的议案》《华鑫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拟公开挂牌转让所持摩根士丹利华鑫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36% 股权的议案》，并于当日取得股东决定，同意公司在中国监管政策允许的前提下，按照中国证监会及国资委等有权机构的相关规定，公开挂牌转让所持摩根士丹利华鑫证券 39% 的股权、公开挂牌转让所持摩根士丹利华鑫基金 36% 的股权。公司董事会同意授权公司经营层全权处理上述相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签署相关协议、办理股权过户及工商变更登记等相关事宜。

2021 年 3 月 25 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同意在上海联合产权交易所（以下简称“产交所”）以公开挂牌的方式，转让所持有的摩根士丹利华鑫证券 39% 的股权，挂牌价格不低于人民币 49,803 万元；在产交所以公开挂牌的方式，转让所持有的摩根士丹利华鑫基金 36% 的股权，挂牌价格不低于人民币 38,844 万元。转让后，公司仍持有摩根士丹利华鑫证券 10% 的股权、不再持有摩根士丹利华鑫基金的股权。

摩根士丹利华鑫证券 39% 股权转让挂牌期满后，公司只征集到 Morgan Stanley 为具备受让摩根士丹利华鑫证券资格的意向受让方。根据产交所有关规定，信息发布期满，如只征集到一个符合条件的竞买人递交保证金的，采用协议方式转让。2021 年 5 月 28 日，公司与 Morgan Stanley 签署了《上海市产权交易合同》。

Morgan Stanley 就本次摩根士丹利华鑫证券 39% 股权转让的购买价款为人民币 56,961.1575 万元。

摩根士丹利华鑫基金 36% 股权转让挂牌期满后，公司只征集到 Morgan Stanley International Holdings Inc. 为具备受让摩根士丹利华鑫基金资格的意向受让方。根据产交所有关规定，信息发布期满，如只征集到一个符合条件的竞买人递交保证金的，采用协议方式转让。2021 年 5 月 28 日，公司与 Morgan Stanley International Holdings Inc. 签署了《上海市产权交易合同》。

Morgan Stanley International Holdings Inc.就本次摩根士丹利华鑫基金 36% 股权转让的购买价款为人民币 38,930 万元。

2021 年 7 月 13 日，摩根士丹利华鑫证券完成了其 39% 股权转让事项所涉及的工商变更登记，同时，该公司名称变更为“摩根士丹利证券（中国）有限公司”。2021 年 8 月 20 日，华鑫证券收到 Morgan Stanley 通过产交所支付的股权转让款人民币 56,961.1575 万元。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摘要出具之日，摩根士丹利华鑫基金 36% 股权转让相关材料中国证监会已经受理，正在审批过程中。

2、发行人股东上海飞乐音响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协议转让上海华鑫股份有限公司 6% 股份公开征集结果及与受让方签订股份转让协议的进展：

上海飞乐音响股份有限公司分别于 2021 年 9 月 24 日、2021 年 10 月 26 日和 2021 年 11 月 10 日发布了《上海飞乐音响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通过公开征集受让方的方式协议转让上海华鑫股份有限公司 6% 股份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1-062）、《上海飞乐音响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通过公开征集受让方的方式协议转让上海华鑫股份有限公司 6% 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1-064）和《上海飞乐音响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通过公开征集受让方的方式协议转让上海华鑫股份有限公司 6% 股份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1-068）。

上海飞乐音响股份有限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通过公开征集受让方的方式协议转让上海华鑫股份有限公司 6% 股份的议案》，上海飞乐音响股份有限公司拟通过公开征集受让方的方式协议转让上海飞乐音响股份有限公司所持有的华鑫股份 63,674,473 股股票，占华鑫股份已发行总股本的 6%。

上海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原则同意上海飞乐音响股份有限公司本次公开征集转让所持有的华鑫股份 6% 股权事项。在本次公开征集期内（即 2021 年 10 月 26 日至 2021 年 11 月 8 日），上海飞乐音响股份有限公司收到上海国盛集团资产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盛资产”）一家意向受让方提交的申请材料。2021 年 11 月 16 日，飞乐音响与国盛资产签署了《股份转让协议》。

现上海飞乐音响股份有限公司已于 2021 年 11 月 22 日收到仪电集团出具的《关于上海飞乐音响股份有限公司通过公开征集受让方的方式向上海国盛集团

资产有限公司协议转让华鑫股份 6%股份的批复》（沪仪集〔2021〕184 号），仪电集团原则同意飞乐音响以每股价格 16.32 元，通过公开征集受让方的方式向国盛资产协议转让华鑫股份 63,674,473 股股票，占华鑫股份已发行总股本的 6%，总价款为 1,039,167,399.36 元。

2021 年 12 月 16 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出具《证券过户登记确认书》，上海飞乐音响股份有限公司通过公开征集受让方的方式向国盛资产协议转让华鑫股份事宜已完成过户登记手续。本次证券过户登记完成后，上海飞乐音响股份有限公司不再持有华鑫股份的股份，上海国盛集团资产有限公司持有上海华鑫股份有限公司 105,941,473 股股份（占华鑫股份总股本的 9.99%），成为华鑫股份持股 5%以上的股东。

除上述事项外，截至本募集说明书摘要出具日，公司无需要披露的其他或有事项。

## 第五节 发行人信用状况

### 一、报告期内历次主体评级情况

根据上海新世纪资信评估投资服务有限公司 2021 年 6 月 28 日出具的《华鑫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主体信用评级报告》(编号: 新世纪债评(2021)020256), 发行人目前主体评级为 AA+, 评级展望为稳定。

报告期内, 发行人评级保持 AA+, 具体情况如下:

年份	主体评级情况	评级机构
2018 年	AA+	上海新世纪资信评估投资服务有限公司
2019 年	AA+	上海新世纪资信评估投资服务有限公司
2020 年	AA+	上海新世纪资信评估投资服务有限公司

### 二、发行人及本期债券的信用评级情况

本期债券未进行评级。

### 三、发行人其他信用情况

#### (一) 发行人获得主要贷款银行的授信情况及使用情况

截至 2021 年 9 月末, 公司资信状况良好, 目前已获得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等近 30 家金融机构 226.52 亿元综合授信, 目前已经使用 59.46 亿元, 剩余额度为 167.06 亿元。

#### (二) 发行人及其主要子公司报告期内债务违约记录及有关情况

报告期内, 发行人及其主要子公司不存在债务违约记录。

#### (三) 发行人及主要子公司境内外债券发行、偿还及尚未发行额度情况

1、报告期内, 发行人及子公司累计发行境内外债券 19 只, 发行总额共计 97.00 亿元, 累计偿还债券 34.00 亿元。

2、报告期内, 发行人及子公司已发行尚未兑付的债券余额为 63.00 亿元, 明细如下:

单位: 亿元、%、年

序号	债券简称	发行主体	发行日期	回售日期	到期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规模	票面利率	余额
<b>公司债券</b>									
1	19 华证 01	华鑫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2019-09-02	2022-09-02	2024-09-02	5	6.00	4.30	6.00
2	19 华证 02	华鑫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2019-10-30	2022-10-30	2024-10-30	5	6.00	4.50	6.00
3	20 华鑫 01	华鑫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2020-04-30	-	2022-04-30	2	7.00	3.80	7.00
4	20 华鑫 02	华鑫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2020-08-27	-	2022-08-27	2	4.00	4.50	4.00
5	20 华鑫 03	华鑫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2020-11-12	-	2022-11-12	2	4.50	4.50	4.50
6	21 华鑫 01	华鑫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2021-01-21	-	2023-01-21	2	3.50	4.58	3.50
7	21 华鑫 02	华鑫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2021-07-26	-	2023-07-26	2	10.00	3.60	10.00
8	21 华鑫 03	华鑫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2021-08-02	-	2024-08-02	3	10.00	3.87	10.00
9	21 华鑫 04	华鑫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2021-09-01	2024-09-01	2026-09-01	5	5.00	3.90	5.00
<b>公司债券小计</b>									<b>56.00</b>
<b>债务融资工具</b>									
10	21 华鑫证券 CP001	华鑫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2021-01-29	-	2021-04-27	88 天	7.00	3.20	0.00
11	21 华鑫证券 CP002	华鑫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2021-04-23	-	2021-07-08	76 天	5.00	3.10	0.00
12	21 华鑫证券 CP003	华鑫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2021-05-13	-	2021-08-12	91 天	7.00	3.07	0.00
13	21 华鑫证券 CP004	华鑫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2021-07-12	-	2021-10-11	91 天	7.00	2.80	7.00
<b>债务融资工具小计</b>									<b>7.00</b>
<b>其他</b>									
14	华鑫融 1A	华鑫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2018-06-13	-	2020-03-27	653 天	6.56	5.80	0.00
15	华鑫融 1B	华鑫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2018-06-13	-	2020-03-27	653 天	1.04	6.10	0.00
16	华鑫融次	华鑫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2018-06-13	-	2020-03-27	653 天	0.40	-	0.00
17	华鑫融 2A	华鑫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2020-03-24	-	2021-09-27	552 天	5.74	3.80	0.00
18	华鑫融 2B	华鑫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2020-03-24	-	2021-09-27	552 天	0.91	4.10	0.00
19	华鑫融 2C	华鑫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2020-03-24	-	2021-09-27	552 天	0.35	-	0.00
<b>其他</b>									<b>0.00</b>
<b>合计</b>									<b>63.00</b>

3、截至本募集说明书摘要出具日，发行人及子公司存在已注册尚未发行的债券，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亿元

序号	注册主体	债券品种	注册机构	注册时间	注册规模	已发行金额	尚未发行金额
1	华鑫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公开发行公司债券	证监会	2021-1-26	30.00	-	30.00

2	华鑫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证券公司短期融资券	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	2021-9-16	27.00	15.00	1200
	合计				<b>57.00</b>	<b>15.00</b>	<b>42.00</b>

公司 2018 年至今发行的债券、其他债务融资工具均已按约定还本付息，未出现违约或者延迟支付本息情况。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摘要出具日，公司不存在对已发行的公司债券或其他债务有违约或者延迟支付本息的情况。

#### （四）其他影响资信情况的重大事项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摘要出具之日，发行人及其子公司不存在其他影响资信情况的重大事项。

## 第六节 备查文件

### 一、募集说明书及摘要的备查文件如下

- (一) 发行人 2018 年审计报告、2019 年审计报告、2020 年审计报告及 2021 年前三季度财务报表；
- (二) 主承销商出具的核查意见；
- (三) 法律意见书；
- (四) 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
- (五) 债券受托管理协议；
- (六)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同意发行人本次发行注册的文件。

在本期债券发行期内，投资者可以至本公司及主承销商处查阅募集说明书全文及上述备查文件，或访问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查阅本募集说明书及摘要。

### 二、投资者可在以下地址或网站查询本期债券募集说明书全文及上述备查文件

#### (一) 华鑫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办公地址：上海市徐汇区宛平南路 8 号

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冯晓东

联系人：徐小晨、顾佳蓉

联系电话：021-64339000

传真：021-64376269

#### (二)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安定路 5 号天圆祥泰大厦 15 层

联系人：罗丽娜

联系电话：010-88027267

传真：010-88027190

### 三、查阅时间

本期债券各期发行期间，每日 9:00-11:30，14:00-17:00（法定节假日除外）。

投资者若对本募集说明书摘要存在任何疑问，应咨询自己的证券经纪人、律师、专业会计师或其他专业顾问。

（本页无正文，为《华鑫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2022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面向专业投资者）（第一期）募集说明书摘要》之盖章页）

